

附件：

## 2024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

(含市《政府工作报告》、市十件民生实事、市政府一号文事项)

制表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府办督查室）

印发时间：2024 年 3 月 1 日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b>市《政府工作报告》(第 1 项-159 项)</b>					
市《政府工作报告》： 锚定大湾区“一点两地” 新定位，积极主动推动与广深 协同发展。营造全方位对接融 合的浓厚氛围。	1. 支持滨海湾新区参与临港临空经济 组团，加强与前海、南沙、河套的联动发展， 大力推进滨海湾综合枢纽站、城市中轴线、 新港澳码头等项目建设，争取与香港共建国 家级粤港合作平台。	<b>一季度：</b> 推进新区产业发展规划研究，探索临港临空经济组团 发展方向及实施路径；完成滨海湾综合枢纽站初步设计修编及概算 批复，开展城市中轴线地形勘测及施工图设计，开展新港澳码头前 期专项工作；联合国家级智库开展粤港合作区系列课题研究，形成 成果并向上争取政策支持。 <b>二季度：</b> 形成新区产业发展规划阶段成 果，将临港临空经济组团纳入新区产业发展规划；联合南沙制定 2024 年合作要点；争取滨海湾综合枢纽站土建工程开工，推进城市中轴 线征拆整备工作，完成新港澳码头水工结构工可报告编制；就粤港 合作区共建事宜向上争取支持。 <b>三季度：</b> 推进滨海湾综合枢纽站土 建工程施工，完成新港澳码头水工结构工程初步设计方案，争取城 市中轴线土建工程、新港澳码头水工结构工程开工；就粤港合作区 共建事宜向上争取支持。 <b>四季度：</b> 加快推进滨海湾站综合枢纽土建 工程、城市中轴线土建工程、新港澳码头水工结构土建工程等项 目的施工；就粤港合作区共建事宜向上争取支持。	刘光滨 曾 鸣	滨海湾新区 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局、市生 态环境局、市城建工 程管理局、市财政局、 市轨道交通局、市交 投集团
	2. 支持松山湖与光明科学城共建创新 产业组团，探索建立大科学装置共享机制。	<b>加强松山湖与光明两地科学城合作方面：</b> 一、二季度：依据深 圳都市圈发展规划，在松山湖产业规划编制过程中重点加强研究和 探索松山湖与光明科学城创新产业合作方向和领域。三、四季度： 推进与光明科学城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在临深区域谋划建设深莞科 技成果合作转化园区。 <b>松山湖科学城散裂中子源开放基金方面：</b> 依托两大科学城内 的大平台、大装置，开展大装置、大平台之间的交流互访活动，支持 松山湖科学城散裂中子源开放基金（以下简称“开放基金”）的课题 面向光明科学城创新主体申报。 <b>一季度：</b> 跟进 2023 年度开放基金立 项情况，联合散裂中子源科学中心研究 2024 年度申报等相关工作。 <b>二季度：</b> 发布 2024 年度开放基金申报指南；支持两地科研机构围绕 大科学装置开展 1 场科技交流活动。 <b>三季度：</b> 宣传推广 2024 年度开 放基金申报指南；支持两地科研机构围绕大科学装置开展 1 场科技 交流活动。 <b>四季度：</b> 完成 2024 年度开放基金项目评审，确定立项名 单。	刘 炜	松山湖管委 会	市发展改革局、市科 技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3. 支持水乡功能区与广州黄埔、增城规划建设穗莞东江两岸高质量发展合作区。	<p><b>一季度：</b>（1）以党建为引领，推进两区加强互访，围绕党建共建、工青妇、干部培训、经济发展、科技创新等方面积极开展交流活动，构建两区协同互促的党建和工作相融合格局。（2）开展新槎大桥项目前期方案研究工作，协助黄埔区开展东江通道前期方案研究工作。<b>二季度：</b>（1）围绕产业链发展需求，以企业服务为中心，开展促消费、进出口等系列企业服务工作，共同打造两岸优质营商环境。（2）启动新槎大桥项目建议书编制工作，协助黄埔区开展东江通道工可（或项目建议书）编制工作。<b>三季度：</b>（1）推动两区规划衔接，充分发挥两区在大湾区黄金内湾的战略区位优势，推动两区相邻地域深度融合发展。（2）开展新槎大桥项目建议书编制工作，协助黄埔区开展东江通道工可（或项目建议书）编制工作。<b>四季度：</b>（1）持续推动两区规划衔接，持续推动两区相邻地域深度融合发展。（2）新槎大桥视项目资金情况开展项目建议书报批工作，协助黄埔区做好东江通道工可（或项目建议书）报批工作。</p>	叶葆华 陈志军	水乡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驻穗办、市大湾区办，中堂镇、麻涌镇
	4. 研究制定深莞产业协同化规划，支持各镇街举办产业供需对接活动，争取一批项目纳入深圳都市圈重点项目库。	<p><b>一、二季度：</b>开展深莞产业协同化规划调研，遴选课题研究机构，启动规划研究前期工作；组织镇街上报深莞合作项目，沟通联系深圳市发改委争取纳入“深圳都市圈重点项目库”；牵头研究编制我市大湾区建设年度工作要点。<b>三、四季度：</b>形成深莞产业协同化规划成果，会同相关镇街举办产业供需对接活动。出台实施我市大湾区建设年度工作要点、重点任务项目两张清单，清单化推进湾区合作。</p>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投资促进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轨道交通局
	5. 深化深莞教育合作。	<p>支持凤岗镇探索对符合《东莞市高端人才和企业子女入学实施办法》条件的重点企业和凤岗镇优质企业，在学位总量控制的前提下，试行企业人才在深圳参保视同在东莞参保，企业人才子女享受同等入学资格。<b>一季度：</b>多方调研，支持凤岗镇制订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招生方案。<b>二季度：</b>支持凤岗镇研究提出2024年重点企业人才子女入读公办学校学位指标数及分配原则，开展2024年招生工作，组织莞深企业人才招生政策宣讲会。<b>三季度：</b>支持凤岗镇落实莞深企业人才入学组织工作。<b>四季度：</b>总结莞深企业人才招生工作情况，谋划下一年招生工作。</p>	黎冯 军彬	市教育局	凤岗镇
	6. 打造深莞融合医联体。	<p><b>一季度：</b>赴深圳大学附属华南医院开展调研，推动该院与我市开展合作。<b>二季度：</b>推动我市16家医疗机构与深圳大学附属华南医院开展医联体合作，总结合作成果，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b>三、四季度：</b>持续推进我市医疗机构与深圳大学附属华南医院共建医联体。</p>	黎冯 军彬	市卫生健康局	无
	7. 新增深莞通办事项不少于100个，探索打造深莞政务服务无差别示范大厅。	<p><b>一季度：</b>会同松山湖、凤岗镇、塘厦镇深入调研企业群众当前对于深莞通办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做好群体分析，梳理办事需求。<b>二季度：</b>印发深莞政务服务深度融合工作方案。<b>三季度：</b>探索行政许可跨城互认；在松山湖、凤岗镇、塘厦镇等临深区域，进一步深化两地通办服务，并复制推广深圳办事体验，打造无差别示范点。<b>四季度：</b>与深圳对接联调跨域通办支撑系统，新增深莞通办事项不少于100个。</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公安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管局，松山湖管委会、凤岗镇、塘厦镇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市《政府工作报告》： 锚定大湾区“一点两地”新定位，积极主动推动与广深协同发展。加快跨城互联互通。</p>	<p>8. 争取国家支持城市轨道交通二期建设规划二次调整，实现与广深市域国铁、城际、城轨“三网融合”。争取东莞1号线南连深圳6号线，深圳11号线延长至长安、10号线延长至凤岗。</p>	<p><b>一季度：</b>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要求完成城市轨道交通第二期建设规划二次调整第三方评估，适时由市有关领导带队与国家发展改革委进一步沟通。<b>二季度：</b>完成城市轨道交通第二期建设规划二次调整相关报告阶段成果。<b>三、四季度：</b>城市轨道交通第二期建设规划二次调整相关报告具备上报上级发展改革部门的条件。</p>	叶葆华 陈志军	市轨道交通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轨道公司
	<p>9. 大力推动深江铁路东莞段、深惠城际凤岗段建设。</p>	<p><b>深江铁路东莞段：</b>2024年完成投资7亿元。<b>一季度：</b>完成投资1.1亿元。<b>二季度：</b>完成投资1.76亿元。<b>三季度：</b>完成投资1.73亿元。<b>四季度：</b>完成投资2.41亿元。 <b>深惠城际凤岗段：</b>2024年完成投资4.5亿元。<b>一季度：</b>完成投资0.96亿元。<b>二季度：</b>完成投资0.88亿元。<b>三季度：</b>完成投资0.72亿元。<b>四季度：</b>完成投资1.94亿元。</p>	叶葆华 陈志军	市轨道交通局	市轨道公司，滨海湾新区管委会、凤岗镇，深茂铁路公司、深惠城际项目公司
	<p>10. 加快推进莲花山过江通道、东江通道等穗莞连接项目前期工作，以及科学城通道、石大路南延、厚大路南延等深莞通道工程，让广深莞硬联通跑出加速度。</p>	<p><b>莲花山过江通道：</b> 全年配合广州市深化项目过江段方案研究。 <b>东江通道：</b> 全年配合广州市开展方案研究。 <b>科学城通道二期：</b>一、二季度：完成工可、初步设计修编，启动施工图设计工作。<b>三季度：</b>完成立项手续、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前期工作及施工招标，并开工建设。<b>四季度：</b>预计完成投资约5000万元。 <b>石大路南延：</b>一、二季度：确定实施主体和发债主体，启动工可等前期工作和专项债包装。<b>三季度：</b>启动用地预审和选址和形成工可报告。<b>四季度：</b>完成工可评审和完成立项。 <b>厚大路通道：</b>一、二季度：启动工可等前期工作和专项债包装。<b>三季度：</b>启动首期段用地预审和选址和形成工可报告。<b>四季度：</b>完成首期段工可评审和完成立项。</p>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投集团，松山湖管委会、水乡管委会、南城街道、大岭山镇
<p>市《政府工作报告》： 锚定大湾区“一点两地”新定位，积极主动推动与广深协同发展。着力打造与广深一体化的营商环境。</p>	<p>11. 落实大湾区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p>	<p><b>一季度：</b>出台实施《东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做好系列化的宣传与解读工作。围绕《条例》明确的五大环境组织开展全市十佳营商环境典型案例评选，持续擦亮营商环境改革东莞品牌。<b>二季度：</b>落实大湾区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研究制定2024年全市营商环境改革方案，落实市委“投资年”工作部署，以提高市场主体获得感为中心，围绕对标广深营商环境改革最新经验做法，推动服务项目投资落地等，制定年度改革方案。<b>三、四季度：</b>扎实做好营商环境评价工作，持续加强营商环境建设。以参加国家营商环境评价和省营商环境评价为契机，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全面检查我市营商环境建设中的薄弱环节，根据国家和省反馈的营商环境评价问题清单，着力抓整改、促提升、优环境，不断推动我市优化营商环境改革走深走实，推动营商环境建设再上新台阶。</p>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东莞市税务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2. 建立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系统, 开发更多信易贷产品。	<b>一季度:</b> 上线测试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系统。 <b>二季度:</b> 推广应用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 <b>三季度:</b> 召开“信易贷”工作座谈会, 研究出台更多“信易贷”产品。 <b>四季度:</b> 优化系统评价模型, 助力中小微企业融资。	刘光滨 曾 鸣	市发展改革 局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市金融工作局、市国资委
市《政府工作报告》： 聚焦新质生产力培育发展和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两大主线, 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发展。	13. 培育一批保健食品饮料龙头企业。	<b>一季度:</b> 确定纳入全市监测范围食品饮料(包含预制菜)企业名单, 梳理本年食品饮料产业计划动工项目、投产项目清单。按月做好重点食品饮料企业及重点项目监测及服务。 <b>二、三季度:</b> 结合稳增长及护根行动等工作, 对重点食品饮料企业及重点项目进行跟进、调度、服务。 <b>四季度:</b> 梳理龙头潜力企业名单, 做好相关服务, 增加食品饮料龙头数。结合稳增长及护根行动等工作, 对重点食品饮料企业及重点项目进行跟进、调度、服务, 力争完成目标任务。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 麻涌镇、茶山镇、道滘镇
	14. 培育一批预制菜龙头企业。	<b>一季度:</b> 成立东莞市预制菜产业协会。 <b>二季度:</b> 一是办好2024中国国际食品及配料博览会、中国国际预制菜产业博览会, 做好展馆搭建、会务接待、采购对接、日程安排、后勤保障等工作; 二是制定东莞市农业企业高增长奖励资金申报指南并组织开展申报工作, 重点支持不少于2家预制菜产业企业申报创建各级农业龙头企业。三是推进“东莞市预制菜产业园”申创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b>三、四季度:</b> 落实农业企业高增长奖励及农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等惠企补助资金; 新认定不少于2家预制菜产业类农业龙头企业, 促进预制菜产业加快做大做强。	陈庆松 莫沃佳	市农业农村 局	无
	15. 加强下一代移动通信、合成生物、氢能、纳米材料、低空经济、量子计算、人形机器人等前瞻布局, 通过高质量基金体系撬动更多资金导入初创期创新企业。	<b>未来产业:</b> <b>一、二季度:</b> 深化未来产业发展路径研究, 充分吸收借鉴国家、省和兄弟城市未来产业规划, 结合东莞实际, 形成我市“未来产业行动方案”。 <b>三、四季度:</b> 推动我市“未来产业行动方案”各项任务落实, 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 <b>高质量基金体系:</b> <b>一、二季度:</b> 会同市财政局研究组建高质量基金管理委员会, 完善相关配套制度, 为高质量基金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b>三、四季度:</b> 推动高质量基金体系下母基金共投资不少于3个企业项目,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投资引领作用, 最大限度激活基金服务产业培育功能。	刘光滨 曾 鸣	市发展改革 局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市财政局、 市国资委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聚焦新质生产力培育发展和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两大主线，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打造一流产业生态。</p>	<p>16. 实施制造业卓越质量工程，力争培育“东莞优品”10个以上，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达到95%以上。</p>	<p><b>一季度：</b>（1）召开质量品牌建设座谈会，启动“东莞优品”评价团体标准制定工作。（2）研究确定2024年重点产业链和重点行业质量提升工作计划。<b>二季度：</b>（1）制定以“先进标准+认证”模式评定“东莞优品”的标准体系、实施规则，成立评选认定工作机构。（2）推进实施重点产业链和重点行业质量提升行动。<b>三季度：</b>（1）发布“东莞优品”申报通知。（2）举办质量提升交流分析会，加强质量提升成果运用，开展质量技术帮扶。<b>四季度：</b>（1）完成10个以上“东莞优品”评选认定。（2）配合省市场监管局做好我市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统计调查，争取合格率达到95%以上。</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管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构建更高水平城乡融合发展格局。推动镇村“创先、进位、消薄”。</p>	<p>17. 抓好城乡融合综合片区、10个省典型镇和15个省典型村建设的基础上，加快谋划新一批典型村，实现镇街全覆盖。</p>	<p><b>一、二季度：</b>高水平建设城乡融合综合片区，动工一批环境整治、道路升级、绿美建设、文旅招商项目。持续推进第一批省典型镇、典型村培育，对照第一批典型镇村的选树标准，初步梳理一批成效较好的镇村作为重点创建对象，为下一步遴选做好准备工作。<b>三、四季度：</b>持续推动城乡融合综合片区重点项目建设。积极与省联系沟通，按照上级政策和要求，遴选新一批省级典型镇、典型村，推动深度培育工作。</p>	刘 炜	市“百千万工程”指挥部	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南城街道、厚街镇
	<p>18. 支持镇街创先进位，推动长安打造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样板，成为全省第3个千亿镇。</p>	<p>聚焦“科技创新+先进制造”城市特色，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全面铺开“投资年”行动，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建设。<b>一季度：</b>力争GDP超225亿元，增速超4%以上。<b>二季度：</b>力争GDP超466亿元，增速超5%以上。<b>三季度：</b>力争GDP超737亿元，增速超5%以上。<b>四季度：</b>力争GDP超1000亿元，增速超5%以上。</p>	/	长安镇	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统计局
	<p>19. 支持镇街创先进位，推动虎门GDP加快向800亿元迈进。</p>	<p><b>一季度：</b>力争GDP超169亿元，增速超4%以上。<b>二季度：</b>力争GDP超346亿元，增速超5%以上。<b>三季度：</b>力争GDP超562亿元，增速超5%以上。<b>四季度：</b>力争GDP超776亿元，增速超5%以上。</p>	/	虎门镇	无
	<p>20. 支持镇街创先进位，推动东城GDP超过700亿元。</p>	<p><b>一季度：</b>力争GDP超160亿元，增速超4%以上。<b>二季度：</b>力争GDP超332亿元，增速超4%以上。<b>三季度：</b>力争GDP超515亿元，增速超4%以上。<b>四季度：</b>力争GDP超707亿元，增速超5%以上。</p>	/	东城街道	无
	<p>21. 支持洪梅在数字经济培育、千亩连片“工改工”领域争当“消薄”典型，力争GDP超过140亿元。</p>	<p><b>一季度：</b>力争GDP超26亿元，增速8%以上。<b>二季度：</b>力争GDP超62亿元，增速8%以上。<b>三季度：</b>力争GDP超97亿元，增速8%以上。<b>四季度：</b>力争GDP超140亿元，增速9%以上。</p>	/	洪梅镇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22. 大力发展新型集体经济,力争减少10个“零分红”村,全市60%以上村(社区)集体净资产超2亿元。	<b>一季度:</b> 跟进村组集体投资东莞农商行股权进度,强化宣传,引导更多集体经济组织参与股权投资。下发文件部署“消薄”工作,及时跟踪“消薄”村指标情况。 <b>二季度:</b> 积极配合参与重大平台和重大项目有关产品、项目的开发,加强村组干部培训,加强指导,优化镇村资源统筹,健全完善帮扶机制,千方百计助力薄弱村推进“消薄”。 <b>三、四季度:</b> 加强宣传推广,畅通村组资金投资重大平台和重大项目渠道。督促镇街结合实际加快完善和落实“一村一策”帮扶,推动“消薄”工作快速有效落实,力争年内减少10个“零分红”村,全市60%以上村(社区)集体净资产超2亿元。	陈庆松 莫沃佳	市农业农村局	市国资委、市财政局、市金融工作局、市自然资源局
市《政府工作报告》: 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构建更高水平城乡融合发展格局。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23. 强化“四沿”周边农房裸露风貌管控。	<b>一季度:</b> 排查道滘镇、清溪镇四沿周边农房裸房数量及详细清单。 <b>二季度:</b> 根据排查的裸房情况出具设计方案,选定合适的施工队伍。 <b>三季度:</b> 根据设计方案组织施工单位进场施工。 <b>四季度:</b> 完成道滘镇、清溪镇四沿裸房整治提升任务,并总结经验及推广。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道滘镇、清溪镇
	24. 大力开展横跨主干道的“三线”整治。	<b>一季度:</b> 重点对全市主干道“三线”进行全面清理整治,向镇街下达整治任务。 <b>二季度:</b> 清理拆除断头线、权属不清存在隐患管线,归并整理杂乱无序线缆,规范新建线缆设施。 <b>三季度:</b> 持续深度推进“三线”治理,基本消除主干道线路杂乱现象。 <b>四季度:</b> 开展问题回头看,进一步查漏补缺,逐步推进管线入地。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交通运输局、市通建办、东莞供电局、中国电信东莞分公司、中国移动东莞分公司、中国联通东莞分公司、广东广电东莞分公司
	25. 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	<b>一、二季度:</b> 指导镇街巩固现有农村改厕成果,加强日常监管。 <b>三、四季度:</b> 指导镇街健全完善农村厕所长效管护机制,引导农民群众普遍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形成健康生活方式。	陈庆松 莫沃佳	市农业农村局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市场监管局
	26. 扎实推进农村生活污水革命。	根据《广东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认定标准(试行)》要求,完成省级下达任务要求。 <b>一季度:</b> 制定《东莞市关于贯彻“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高水平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巩固提升方案(2023-2025年)》,组织相关镇街完善“一村一策”台账,建立不正常运行集中式或相对集中式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摸排清单。 <b>二季度:</b> 推动各镇街落实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任务,有序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分类整改。 <b>三、四季度:</b> 甄选出1-2个模式适用、成效突出、可推广应用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样板,形成示范项目,并指导各镇整治;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考核评估工作,完成工作目标。	陈庆松 莫沃佳	市生态环境局	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27. 扎实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处理革命。	<b>一、二季度：</b> 加强农村“三边三地”积存垃圾、卫生死角清理，开展生活垃圾运输车辆专项整治，继续开展生活垃圾转运站第三方巡检，持续推进各镇街（园区）生活垃圾桶（果皮箱）规范设置管理。 <b>三、四季度：</b> 持续加强农村“三边三地”积存垃圾、卫生死角清理，持续加强垃圾运输车、生活垃圾转运站、垃圾桶（果皮箱）日常监管。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城市管理 综合执法局	市农业农村局
	28. 启动建设2条乡村振兴示范带，新增1000个“四小园”，力争99%以上村（社区）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	<b>一季度：</b> 指导推动1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完成规划深化提升，制定2024年东莞市农村人居环境品质提升年度计划。 <b>二季度：</b> 指导推动2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完成规划深化提升，上半年累计新增“四小园”250个，对有关镇村美丽宜居村建设工作加强指导。 <b>三季度：</b> 推动2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启动建设，年内累计新增“四小园”500个，初步完成创建美丽宜居村验收工作。 <b>四季度：</b> 推动2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加快建设，全市新建“四小园”1000个，全市99%以上行政村（社区）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	陈庆松 莫沃佳	市农业农村局	无
市《政府工作报告》： 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构建更高水平城乡融合发展格局。“拆治兴”并举推进城中村改造。	29. 出台城中村改造专项规划和实施方案，坚持依法征收、净地出让，稳妥实施110个城中村改造项目。	<b>加快编制城中村改造专项规划：</b> <b>一季度：</b> 争取形成阶段性成果。 <b>二季度：</b> 组织专家评审，进一步修改完善专项规划。 <b>三季度：</b> 报市政府审定。 <b>稳步实施110个城中村改造项目：</b> 突出抓好30个市重点关注项目，示范带动其他项目启动改造。 <b>一季度：</b> 稳定改造方案。 <b>二季度：</b> 整治提升类项目开工，拆除新建类项目开展动迁工作。 <b>三季度：</b> 整治提升类项目全面施工，拆除新建类项目推动开工建设。 <b>四季度：</b> 整治提升类项目取得明显成效，拆除新建类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效。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住房城乡 建设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城市 管理综合执法局、 市农业农村局
	30. 推动南城石鼓、万江龙湾等6个整治提升类示范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效，进一步消除重大安全隐患、提升人居环境。	<b>一季度：</b> 推动6个整治提升类示范项目编制和完善改造方案，明确2024年具体工程实施计划。 <b>二季度：</b> 做好工程招投标前期工作，完成工程招投标，争取季度末项目开始动工。 <b>三季度：</b> 全面开展施工整治。在保证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按设计方案和进度计划全面实施。 <b>四季度：</b> 工程基本完工。确保集中展示面效果呈现。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住房城乡 建设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交 通运输局、市水务局、 市农业农村局、市城 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莞城街道、东城街道、 万江街道、南城街道
	31. 严厉打击镇村工业园和城中村二手房东水电违规加价等行为。	<b>一季度：</b> 联合开展水电价格政策宣贯，做好政策解读。 <b>二、三季度：</b> 开展打击镇村工业园和城中村二手房东水电违规加价专项行动，对排查发现情节轻微、及时改正、未造成不良影响的督促整改落实，规范水电费收费行为；对拒不整改、造成不良影响的依法严肃查处。执法过程中，遇到拒绝配合的，请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协助。 <b>四季度：</b> 对专项工作进行总结和查漏补缺，巩固整治成效。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 管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工 业和信息化局、市公 安局、市住房城乡建 设局、市水务局、市 农业农村局、东莞供 电局，各镇街（园区）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32. 强化城中村区域管控,规范农房报建审批。	<b>一季度:</b> 将农房建设结合城中村改造、百千万工程、国土空间规划、省巡视整改有关要求通盘考虑,研究起草《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农房审批管理的通知(暂定名)》(以下简称《通知》)。 <b>二季度:</b> 向镇街、各有关单位征求《通知》意见并完善修订。 <b>三季度:</b> 完成《通知》评估论证,并向社会征求意见。 <b>四季度:</b> 完成《通知》合法性审查、集体审议决定,提请以市政府名义出台。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东莞供电局、市水务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市民政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水务集团
	33. 每季度开展市域航拍,坚决遏制新增违建。	在每季度初开展全市域二维航拍比对工作,并对发现的变化图斑进行核查整改,切实通过科技手段对新增违建进行有效管控治理。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市自然资源局
市《政府工作报告》: 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构建更高水平城乡融合发展格局。打造山水城共融共生的城市空间。	34. 做强“黄金双轴”主框架,推动黄旗广场、鸿福路轴线整治等工程提速提效,建成运营市民服务中心三期。	<b>一季度:</b> 开展鸿福路轴线综合整治首期工程停车清理工作;完成市民服务中心三期土建装修及室外园林景观。 <b>二季度:</b> 推进黄旗广场供地、施工招投标及报批报建手续;推进鸿福路轴线综合整治首期工程样板段施工;市民服务中心三期项目完工并移交商户进行装修。 <b>三季度:</b> 市民服务中心三期开业,推进黄旗广场、鸿福路轴线综合整治首期工程建设。 <b>四季度:</b> 基本完成鸿福路轴线综合整治首期工程胜和路-银树路段施工。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中心城区建设现场指挥部	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轨道交通局,东城街道、南城街道、东实集团
	35. 加快国际商务区华润置地中心、中心公园二期等重点项目开发,打造宜业宜游的魅力城央。	<b>一季度:</b> 启动华润置地中心基底土方开挖及底板施工,中心公园二期完成招标工作并启动项目建设。 <b>二、三季度:</b> 推进华润置地中心主体结构和中心公园二期土方开挖。 <b>四季度:</b> 华润置地中心施工至正负零,中心公园二期完成土方开挖。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中心城区建设现场指挥部	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轨道交通局、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市机关事务局,南城街道
	36. 建设跨东江迎宾慢行桥,持续打造三江六岸优美滨水岸线。	<b>一、二季度:</b> 完成三江六岸滨水岸线示范段二期部分建构物,推进金鳌洲塔保护范围工程建设。 <b>三季度:</b> 三江六岸滨水岸线示范段二期力争整体完工,力争启动迎宾慢行桥建设。 <b>四季度:</b> 推进迎宾慢行桥主体结构施工。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中心城区建设现场指挥部	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万江街道、莞城街道
	37. 启动莞城粮仓微改造,加快建设东莞记忆首开区,切实守住城市历史文脉。	<b>一季度:</b> 东莞记忆首开区二标段建筑改造基本完成。 <b>二季度:</b> 东莞记忆首开区二标段中兴路建筑完成验收。 <b>三季度:</b> 推进莞城粮仓微改造施工图设计及概预算审查。 <b>四季度:</b> 开展莞城粮仓微改造施工招标;东莞记忆首开区二标段中兴路街区对外开放。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中心城区建设现场指挥部	市发展改革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莞城街道
	38. 启动黄旗南麓慢行系统建设,推动生态科创区逐步成型。	<b>一季度:</b> 完成黄旗南麓慢行系统代建服务招标。 <b>二季度:</b> 进场启动黄旗南麓慢行系统工程建设。 <b>三、四季度:</b> 推进黄旗南麓慢行系统工程建设。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中心城区建设现场指挥部	市自然资源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交通运输局,东城街道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市《政府工作报告》： 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构建更高水平城乡融合发展格局。认真做好对外帮扶协作。</p>	<p>39. 建成西藏巴宜区 6 条乡村振兴示范村，加快新疆三师图市光伏能源项目建设。</p>	<p><b>西藏巴宜：</b>一、二季度：完成 11 个村设计并办理前置手续。二季度：完成 11 个村招标，开工不少于 6 个村。三、四季度：争取 11 个村全部开工，先行开工的 6 个村完成建设进度 50%。<b>四季度：</b>项目顺利推进，争取不少于 6 个村建设完工并验收。 <b>三师图市：</b>积极协助广东能源 45 团 35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加快建设。一、二季度：争取 35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开工建设。三、四季度：争取项目完工。三、四季度：实现并网。<b>四季度：</b>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p>	<p>刘光滨 曾 鸣</p>	<p>市发展改革 局</p>	<p>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工商联、市供销社、东实集团</p>
	<p>40. 务实推进与贵州铜仁在产销对接、劳务协作、文化旅游等的合作。</p>	<p><b>一季度：</b>做好迎接国家、省关于 2023 年度东西部协作考核评估的相关工作；配合市委组织部做好新一批援派干部的轮换工作；根据广东省 2024 年东西部协作工作要点，研究起草我市 2024 年东西部协作工作计划；拨付我市 2024 年度财政援助资金。<b>二季度：</b>协调市主要领导赴铜仁调研对接；印发我市东西部协作 2024 年工作计划，指导各协作部门和镇街帮扶组团开展工作；市经协办领导带队赴铜仁开展对接，推动东西部协作工作；持续开展东西部协作劳务、消费协作和文化旅游等内容。<b>三季度：</b>持续开展东西部协作劳务、消费协作和文化旅游等内容。<b>四季度：</b>督促和推动协作部门和镇街，完成本年度莞铜协作各项任务；查漏补缺，做好迎接 2024 年度东西部协作成效评价准备。</p>	<p>陈庆松 莫沃佳</p>	<p>市经协办</p>	<p>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供销社、市工商联</p>
	<p>41. 务实推进与黑龙江牡丹江、江西吉安产销对接、劳务协作、文化旅游等的合作。</p>	<p><b>牡丹江：</b>一、二季度：积极推进两市各层面交流活动，根据两省对口合作 2024 年工作要点，制定两市对口合作 2024 年工作要点，明确工作内容，议定合作事项。三、四季度：协调相关部门组织两市协会、商会（企业）参加各类交流活动，推进资源共享，落实落地合作项目。 <b>吉安：</b>一、二季度：制定对口合作年度工作要点，推动东莞吉安各层面对接交流，推进文化旅游、产销对接、劳务协作等合作，签订相关重点领域合作方案或协议。三、四季度：召开两市对口合作联席会议，邀请吉安方参加东莞相关展会，共同打造对口合作亮点项目。</p>	<p>刘光滨 曾 鸣</p>	<p>市发展改革 局</p>	<p>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工商联</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42. 启动莞揭合作园建设。	<p><b>一季度:</b> 1.争取完成园区平台公司注册工作,完善公司组织架构,制定相关规章制度。2.制定印发产业转移合作园政策扶持文件。<b>二季度:</b> 1.与相关部门沟通土地出让事宜,积极推动平台公司首期项目的土地招拍挂工作。2.积极推动园区市政道路专项债的下发,推动勘察设计招标、初步勘察、方案设计报批概算编制等前期工作。3.赴珠三角各潮汕商会开展招商推介。<b>三季度:</b> 1.积极推动开展平台公司项目勘察设计及相应的总包、监理单位的招标、定标等工作。2.积极推动园区市政道路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施工总包招标等工作。3.梳理现有签约项目。结合土地平整进度,积极推进产业项目土地出让工作。<b>四季度:</b> 1.积极争取推动平台公司项目建设总包方、监理单位进场施工。2.加快招商推介,做好已签约项目的落地服务,召开招商推介会,签约一批产业项目。</p>	陈庆松 莫沃佳	莞揭对口帮扶协作指挥部	市经协办、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东实集团
	43. 争取将莞韶合作园打造成为省级经济特别合作区。	<p><b>一季度:</b> 与相关智库合作,对将莞韶产业转移合作园打造成为省级经济特别合作区等内容开展专题调研。<b>二季度:</b> 完成调研报告。<b>三季度:</b> 完成省级经济特别合作区总体建设方案(代拟稿),提请两市市委市政府审议。<b>四季度:</b> 部署实施建设方案。</p>	陈庆松 莫沃佳	莞韶对口帮扶协作指挥部	市经协办、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深入实施“投资年”攻坚计划,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推动工业投资提速扩量。</p>	44. 加快已摘地的 136 宗优质制造业项目开工建设,推动 OPPO 研发中心等 90 个重大产业项目建成投产。力争七大战新基地固投增长 30%以上。	<p><b>优质制造业项目:</b> 推动广东佰仕通数字能源有限公司产业项目等 123 个已开工项目加大投资建设力度,形成更多施工实物量;推动联东 U 谷·湾区(寮步)AI 产业智造创新中心等 8 个项目年内开工建设;协调解决安世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封测厂扩建项目等 5 个项目存在堵点问题,争取早日开工建设。</p> <p><b>重大产业项目:</b> <b>一季度:</b> 建成投产重大产业项目 2 个。<b>二季度:</b> 累计建成投产重大产业项目 19 个。<b>三季度:</b> 累计建成投产重大产业项目 25 个。<b>四季度:</b> 累计建成投产重大产业项目 90 个。</p> <p><b>战新基地方面:</b> <b>一、二季度:</b> 加快推进东阳光生物药总部、天域半导体、鼎湖科技园等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建设进度。全力推进望牛墩镇堤防达标和碧道建设工程、水乡功能区中心大道一期、环莞北沿线工程等基地综合环境配套建设进度。<b>三、四季度:</b> 全力推动佰维存储、祐富百胜宝总部等项目加快动工,推动比亚迪、博力威二期等项目实现“完工即投产”;全力推进新洪梅大桥、东部工业园高压架空线改造工程等基础设施项目开工建设,力争固定资产投资超 260 亿元,实现增长超 30%。</p>	刘光滨 曾 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45. 完成全市工业投资 1400 亿元。	<b>一季度：</b> 制订《东莞市深入实施“投资年”攻坚加大工业投资的工作方案》，分解镇街（园区）和责任部门的全年工业投资预期目标，力争完成工业投资 280 亿元。 <b>二、三季度：</b> 推动镇街（园区）和部门加快工业投资项目落地和建设，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力争二季度完成工业投资 350 亿元，三季度 350 亿元。 <b>四季度：</b> 开展年底工业投资冲刺行动，力争四季度完成工业投资 420 亿元，推动镇街（园区）和部门完成全年 1400 亿元目标任务。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投资促进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46. 实施新一轮“大技改”行动，确保技改投资达 730 亿元。	<b>一季度：</b> 拨付 2024 年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 <b>二季度：</b> 拨付 2023 年东莞市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b>三、四季度：</b> 组织 2025 年省技改项目和市技改项目入库。 <b>全年：</b> 推动技改投资完成 730 亿元。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市财政局
	47. 全力保障存量优质企业扩展产能，增资扩产 360 亿元以上。	<b>一季度：</b> 实现增资扩产固定资产投资不少于 75 亿元。 <b>二季度：</b> 累计实现增资扩产固定资产投资不少于 150 亿元。 <b>三季度：</b> 累计实现增资扩产固定资产投资不少于 240 亿元。 <b>四季度：</b> 累计实现增资扩产固定资产投资不少于 360 亿元。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无
<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深入实施“投资年”攻坚计划，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全面挖掘基建投资潜力。	48. 加快地铁 1 号线一期、2 号线三期建设，完成投资 92 亿元。	轨道交通项目 2024 年全年完成投资 92.15 亿元，具体如下： <b>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b> 2024 年完成投资 60 亿元， <b>一季度：</b> 完成投资 7.81 亿元。 <b>二季度：</b> 完成投资 15.56 亿元。 <b>三季度：</b> 完成投资 15.22 亿元。 <b>四季度：</b> 完成投资 21.41 亿元。 <b>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三期：</b> 2024 年完成投资 17.41 亿元， <b>一季度：</b> 完成投资 1 亿元。 <b>二季度：</b> 完成投资 7 亿元。 <b>三季度：</b> 完成投资 4.41 亿元。 <b>四季度：</b> 完成投资 5 亿元。 <b>深江铁路东莞段：</b> 2024 年完成投资 7 亿元， <b>一季度：</b> 完成投资 1.1 亿元。 <b>二季度：</b> 完成投资 1.76 亿元。 <b>三季度：</b> 完成投资 1.73 亿元。 <b>四季度：</b> 完成投资 2.41 亿元。 <b>深惠城际凤岗段：</b> 2024 年完成投资 4.5 亿元， <b>一季度：</b> 完成投资 0.96 亿元。 <b>二季度：</b> 完成投资 0.88 亿元。 <b>三季度：</b> 完成投资 0.72 亿元。 <b>四季度：</b> 完成投资 1.94 亿元。 <b>佛莞城际东莞段：</b> 2024 年完成投资 0.3 亿元， <b>一季度：</b> 完成投资 0.15 亿元。 <b>二季度：</b> 完成投资 0.15 亿元。 <b>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车辆增购项目：</b> 2024 年完成投资 0.35 亿元， <b>一季度：</b> 完成投资 0.1 亿元。 <b>二季度：</b> 完成投资 0.1 亿元。 <b>三季度：</b> 完成投资 0.15 亿元。 <b>深江铁路滨海湾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b> 2024 年完成投资 2.59 亿元， <b>一季度：</b> 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审定批复工作。 <b>二季度：</b> 完成项目详勘、施工图编制及审查、委托代建协议签订及施工招标工作。 <b>三季度、四季度：</b> 开展项目建设，全年完成投资 2.59 亿元。	叶葆华 陈志军	市轨道交通 局	市轨道一号线公司、市轨道公司，滨海湾新区管委会、虎门镇、凤岗镇，深茂铁路公司、深惠城际项目公司、广铁集团、珠三角城际公司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49. 启动广深高速改扩建，加快莞深、常虎高速改扩建，推进环莞快速三期、环莞路北延线建设和环城路、公常路升级改造，完成投资 260 亿元。</p>	<p><b>广深高速改扩建：</b>一季度：取得先行用地批复。二季度：实现全面开工。三季度：完成投资 4 亿元。四季度：完成投资 5 亿元。  <b>莞深高速改扩建：</b>一季度：完成投资 1.4 亿元。二季度：完成投资 2.6 亿元。三季度：完成投资 4.8 亿元。四季度：完成投资 7.2 亿元。  <b>常虎高速改扩建：</b>一季度：完成投资 1.3 亿元。二季度：完成投资 2.4 亿元。三季度：完成投资 4.5 亿元。四季度：完成投资 6.6 亿元。  <b>环莞快速三期：</b>一季度：完成投资 1.4 亿元。二季度：完成投资 1.8 亿元。三季度：完成投资 2.3 亿元。四季度：完成投资 2.8 亿元。  <b>环莞路北延线：</b>一季度：完成投资 0.4 亿元。二季度：完成投资 0.56 亿元。三季度：完成投资 1.7 亿元。四季度：完成投资 1.4 亿元。  <b>环城路升级改造工程：</b>一季度：完成工可修编。二季度：开工建设。三季度：完成投资 0.4 亿元。四季度：完成投资 2.3 亿元。  <b>公常路升级改造工程：</b>一季度：完成投资 0.26 亿元。二季度：完成投资 0.51 亿元。三季度：完成投资 0.94 亿元。四季度：完成投资 1.14 亿元。  <b>全年完成投资 260 亿元：</b>一季度：完成投资 40 亿元。二季度：完成投资 50 亿元。三季度：完成投资 70 亿元。四季度：完成投资 100 亿元。</p>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交通运输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财政局、市交投集团，东城街道、万江街道、南城街道、大朗镇、松山湖管委会、大岭山镇、常平镇、长安镇、虎门镇、横沥镇、企石镇、麻涌镇、中堂镇、望牛墩镇、道滘镇、厚街镇、石碣镇、高埗镇、塘厦镇、樟木头镇、黄江镇、寮步镇
	<p>50. 推动 500 千伏生态输变电工程竣工，加快 17 个 110 千伏以上电网项目建设，完成能源投资 110 亿元。</p>	<p><b>一季度：</b>完成能源投资超过 25 亿元。<b>二季度：</b>完成能源投资超过 52 亿元。<b>三季度：</b>完成能源投资超过 80 亿元。<b>四季度：</b>督促供电部门完成 500 千伏生态输变电工程建设，完成能源投资超过 110 亿元。</p>	刘光滨 曾 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自然资源局、东莞供电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51. 大力推进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东莞配套项目建设, 完成水务投资 72 亿元。	<p><b>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一季度：</b>松山湖水厂一期工程建成试运行；芦花坑水厂一期工程完成主体工程建设，继续推进设备安装工作；松山湖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累计完成土建工程量 98%；芦花坑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 A 标段累计完成土建工程量 93%；东莞市江库联网原水绕松木山水库段原水管道工程主体段累计完成土建工程量 16%；东莞市莲花山-芦花坑水厂段原水管道工程主体段累计完成土建工程量 20%。<b>二季度：</b>松山湖水厂一期工程投产运营；芦花坑水厂一期工程、松山湖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芦花坑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 A 标段建成试运行；东莞市江库联网原水绕松木山水库段原水管道工程主体段累计完成土建工程量 25%；东莞市莲花山-芦花坑水厂段原水管道工程主体段累计完成土建工程量 27%。<b>三季度：</b>芦花坑水厂一期工程投产运营；东莞市江库联网原水绕松木山水库段原水管道工程主体段累计完成土建工程量 32%；东莞市莲花山-芦花坑水厂段原水管道工程主体段累计完成土建工程量 35%。<b>四季度：</b>芦花坑水厂一期配水管线工程 B、C 标段开工建设；东莞市江库联网原水绕松木山水库段原水管道工程主体段累计完成土建工程量 40%；东莞市莲花山-芦花坑水厂段原水管道工程主体段累计完成土建工程量 40%。</p> <p><b>水务投资 72 亿元：一季度：</b>完成投资 6 亿元。<b>二季度：</b>完成投资 16 亿元。<b>三季度：</b>完成投资 18 亿元。<b>四季度：</b>完成投资 32 亿元。</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水务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集团
	52. 完成 7 个污水处理项目新扩建。	<p><b>一季度：</b>持续督促市水务集团推进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b>二季度：</b>累计推进 4 项污水处理厂项目建成试运行。<b>三、四季度：</b>累计推进 7 项污水处理厂项目建成试运行。</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集团, 虎门镇、横沥镇、东坑镇、高埗镇、常平镇、大岭山镇、清溪镇、沙田镇
	53. 完成环保投资 55 亿元。	<p><b>一季度：</b>累计完成环保投资 8 亿元。<b>二季度：</b>累计完成环保投资 18 亿元。<b>三季度：</b>累计完成环保投资 30 亿元。<b>四季度：</b>累计完成环保投资 55 亿元。</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集团
	54. 新建 5G 基站 3900 个。	<p><b>一季度：</b>向镇街园区及相关企业下达第一批任务指标，并且建设 5G 基站 500 座。<b>二季度：</b>新增建设 5G 基站 1000 座，累计共建设 1500 座。<b>三季度：</b>新增建设 5G 基站 1000 座，累计共建设 2500 座。<b>四季度：</b>新增建设 5G 基站 1400 座，累计共建设 3900 座。</p>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中国电信东莞分公司、中国移动东莞分公司、中国联通东莞分公司、中国铁塔东莞分公司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55. 新建充电桩不少于 5000 个。	<b>一季度：</b> 新建不少于 800 个公共充电桩。 <b>二季度：</b> 新建不少于 2200 个公共充电桩。 <b>三季度：</b> 新建不少于 3600 个公共充电桩。 <b>四季度：</b> 新建不少于 5000 个公共充电桩。	刘光滨 曾 鸣	市发展改革 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住 房城乡建设局、市城 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东莞供电局
市《政府工作报告》： 深入实施“投资年”攻坚 计划，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 进的良性循环。强化投资落地 要素保障。	56. 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开展“清 地行动”，完成现代化产业园开发建设规划， 加快万江新村、凤岗金凤凰等重点园区高水 平开发，打造一批功能复合、产城一体的新 型产业社区。	<b>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b> <b>一季度：</b> 印发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工作方案，重点围绕全市 10 个典型镇组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库。 <b>二季度：</b> 完成 10 个典型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方案编制。 <b>三季度：</b> 完成 10 个典型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方案评审、上报。 <b>四季度：</b> 按照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方案有序推动项目实施。 其中，推动塘厦镇国家试点项目完成 75% 以上，洪梅镇省级试点项 目基本完工。 <b>完成现代化产业园开发建设规划，加快万江新村、凤岗金凤凰 等重点园区高水平开发，打造一批功能复合、产城一体的新型产业 社区：</b> <b>一季度：</b> 识别 10 个重点现代化产业园区，出台园区规划纲要 标准，完成 10 个重点园区的概念性方案；结合园区实际和项目实施 性，以“批准一批、动工一批”为目标，建立项目库清单。 <b>二季度：</b> 完成 10 个重点园区的片区统筹方案，加快项目审批。 <b>三季度：</b> 推进 10 个重点园区规划建设，推动项目实施。 <b>四季度：</b> 加强 10 个重点园 区的项目跟踪，实现重点项目开工建设。	叶葆华 陈志军	市自然资 源局	茶山镇、东坑镇、寮 步镇、清溪镇、塘厦 镇、凤岗镇、长安镇、 厚街镇、洪梅镇、麻 涌镇
	57. 盘活低效土地 6000 亩以上，完成 土地收储 1 万亩以上，“工改工”拆除 1 万 亩以上，城市更新拉动投资 700 亿元。	<b>一季度：</b> 累计盘活处置低效土地 600 亩，累计完成土地收储 1000 亩，累计完成“工改工”拆除 2000 亩，累计完成城市更新拉动投资 100 亿元。 <b>二季度：</b> 累计盘活处置低效土地 1800 亩，累计完成土地 收储 4000 亩，累计完成“工改工”拆除 4000 亩，累计完成城市更 新拉动投资 280 亿元。 <b>三季度：</b> 累计盘活处置低效土地 3000 亩，累 计完成土地收储 8000 亩，累计完成“工改工”拆除 7000 亩，累计 完成城市更新拉动投资 520 亿元。 <b>四季度：</b> 累计盘活处置低效土地 6000 亩，累计完成土地收储 10000 亩，累计完成“工改工”拆除 10000 亩，累计完成城市更新拉动投资 700 亿元。	叶葆华 陈志军	市自然资 源局	无
	58. 积极争取上级支持，新增专项债和 专项借款超过 400 亿元。	<b>一季度：</b> 做好 2024 年新增专项债券、专项借款的申报工作，争 取获得新增专项债券不低于 200 亿元。 <b>二季度：</b> 加快提前批债券资 金使用，持续对接上级住建部门、两家政策性银行，争取更多的专 项借款落地东莞。 <b>三季度：</b> 根据省财政厅部署做好债券发行工作， 通过督导、通报等方式加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 <b>四季度：</b> 做好专项 借款合同签署和贷款发放，确保全市新增专项债券和专项借款超过 400 亿元。	吕成蹊 曾 鸣	市财政 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住 房城乡建设局、市交 通运输局、市政务服 务数据管理局、市轨 道交通局、市城建工 程管理局、市水务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市《政府工作报告》： 深入实施“投资年”攻坚计划，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积极培育消费增长点。</p>	<p>59. 分层刺激消费需求，“一节一IP”打造食、购、游、潮消费新场景。</p>	<p><b>一季度：</b>计划开展新春消费季，发放1000万零售业消费券和500万住餐业消费券。鼓励各大餐饮企业推出定制尾牙、年夜饭、盆菜等优惠套餐，满足市民对团年饭的消费需求，吸引外地游客来莞过年团圆。<b>二季度：</b>支持和指导各镇街（园区）结合地区文化、旅游、节庆等特点，举办镇街（园区）的餐饮促消费活动。<b>三季度：</b>支持行业协会、第三方平台、业界权威媒体等开展东莞美食榜单、餐饮品牌企业评选活动、凤凰网金梧桐主题活动，助力本地名菜宣传推广，带动消费热潮，持续活跃东莞餐饮市场；计划开展暑期消费季，开展家电焕新节等活动。<b>四季度：</b>整合协会、银行、平台及企业各方有效资源，撬动各界力量，开展住餐促消费活动，增强促消费活动的叠加效应；计划开展金秋消费季和跨年消费季，开展“平台消费节”“莞货全国购”等特色消费活动。</p>	<p>邢文聚 莫沃佳</p>	<p>市商务局</p>	<p>无</p>
	<p>60. 大力发展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加强展会线上线下联动，开拓直播电商、即时零售等新模式，加力打造国货“潮品”、莞产好物和特色伴手礼。</p>	<p><b>一季度：</b>加强与主办方和展馆方的沟通，了解有关单位办展需求，制定2024年，市内办展扶持政策；组织各镇街（园区）商务主管部门结合直播电商活动计划，于1月18日至2月17日期间发动企业及消费者参与“2024全国网上年货节”活动。<b>二季度：</b>对我市办展政策进行宣传，上半年争取举办展会广东国际汽车展示交易会、2024中国国际食品及配料博览会暨中国国际预制菜产业博览会等展会15场；争取在支持企业应用直播电商、支持企业建设直播基地等方面的财政资金支持，加强企业发展信心。<b>三季度：</b>鼓励各行业应用直播电商新业态转型升级，积极推动重点镇街的特色产业与直播电商企业精准对接。<b>四季度：</b>争取我市全年累计举办展会45场以上，并对符合条件的办展扶持资金申报材料进行审核，缓解企业经营压力。</p>	<p>邢文聚 莫沃佳</p>	<p>市商务局</p>	<p>市财政局</p>
	<p>61. 积极发展银发经济。</p>	<p>开展银发经济专题研究。<b>一、二季度：</b>收集数据资料，组织实地调研并召开相关部门座谈会，形成研究报告框架。<b>三、四季度：</b>补充搜集案例、数据等资料，形成研究报告初稿；修改完善形成研究报告终稿，按程序验收结题，同步开展研究成果转化。</p>	<p>刘光滨 曾鸣</p>	<p>市发展改革局</p>	<p>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金融工作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商务局，松山湖管委会</p>
	<p>62. 推进放心消费，新增“线下无理由退货店”360家。</p>	<p><b>一季度：</b>深入开展消费维权年主题宣传不少于34场，结合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组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宣传活动，进一步激活消费活力。<b>二季度：</b>选取条件成熟的镇街，结合“百千万工程”重点开展放心消费承诺商圈（农贸市场）建设，半年完成2-3家创建验收，打造东莞放心消费品牌。<b>三季度：</b>全力推进“放心消费承诺单位”及“线下无理由退货店”创建，完成全年创建目标75%以上。<b>四季度：</b>完成全年放心消费创建目标，总结放心消费创建成果；配合中消协开展“城市消费者满意度测评”活动。</p>	<p>刘旺先 梁绍光</p>	<p>市市场监管局</p>	<p>市商务局、市消委会</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63. 力争创建1个省级示范商圈(步行街), 全年首店落户不少于30个。	一、二季度: 加强与镇街联系, 摸排软硬件基础较好的商圈, 根据省商务厅要求, 提前做好商圈品质提升工作。加强对重点商圈走访, 鼓励企业招商部门积极招引首店。三、四季度: 针对省商务厅初审通过的商圈, 加强与省商务厅委托的第三方机构沟通, 做好实地复评工作, 力争创建1个省级示范商圈(步行街)。聚焦民盈国贸、万象汇等大型商业综合体, 鼓励提升招引首店品牌品质, 力争全年首店落户不少于30个。	邢文聚 莫沃佳	市商务局	无
市《政府工作报告》: 向改革创新要动力, 再造东莞现代化建设关键新优势。将松山湖科学城建设成为引领东莞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	64. 围绕打造产业创新引擎, 开工建设散裂中子源二期、先进阿秒激光设施。	一、二季度: 推动散裂中子源二期开展设备采购、完成土建部分施工图设计审查; 推动先进阿秒激光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三、四季度: 推动散裂中子源二期开展设备采购、土建部分开工建设; 先进阿秒激光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 争取年内动工。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松山湖管委会
	65. 围绕打造产业创新引擎, 强化“园区孵化、镇街制造”导向, 推动一批优质转化项目布局到各镇街。	一季度: 利用松山湖材料实验室平台招引若干材料领域优质项目在我市落地; 启动新材料产业园和市新材料创新型企业库申报; 依托散裂中子源推动BNCT项目全链条产业化, 推动市人民医院、东阳光药业积极探索组建硼药创新联合体, 启动生物医药双创综合体建设; 完善《阿秒科学中心建设方案》, 明确利用先进阿秒激光设施推动我市激光产业发展的路径。二季度: 出台《东莞市支持新材料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 支持我市大科学装置、重大创新平台成果在莞转化落地; 在各镇街(园区)认定一批市级新材料产业园, 保障优质项目落地的产业空间; 引导散裂中子源、松山湖材料实验室创新样板工厂团队创办、招引的企业在我市落地, 并纳入市新材料创新型企业库管理服务; 推动相关单位签署硼药创新联合体共建协议, 制定创新联合体建设方案; 引导阿秒科学中心建设高性能激光产业创新联合体, 组织激光领域企业对接合作。三季度: 举办新材料领域创新创业赛事, 将优秀项目纳入市新材料创新型企业库, 联合镇街(园区)组织相关企业落地; 举办东莞市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创业综合体启动大会, 招引一批项目入驻; 推动阿秒科学中心完善研发条件, 建设激光器测试验证平台。四季度: 对接引导新材料创新型企业与松山湖材料实验室、散裂中子源等开展项目合作, 持续推动新材料企业落地新材料产业园; 推动硼药创新联合体持续开展核心技术攻关; 持续推动阿秒科学中心利用高性能激光器研发优势, 吸引激光领域企业开展研发合作, 推动产业化项目落地。	黎冯 军彬	市科技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66. 围绕打造高端人才引擎,推动香港城市大学(东莞)开办招生。	<p><b>一季度:</b> 推动香港城市大学(东莞)获得教育部批准正式设立。在获得正式设立后,对接省教育厅申请正式全面启动招生工作。<b>二季度:</b> 确定学生申请和招生的具体流程、学费和奖学金政策;待省教育厅通过招生方案后,上线招生网站,开放招生申请系统,并全面展开招生宣传工作;按照“择优录取”的原则,分阶段开展硕士研究生录取工作;按照拟开设专业储备课程师资,并制定教学方案。<b>三季度:</b> 继续开展招生录取工作,发放录取通知书;制定开学系统工作方案,保证9月顺利开学。<b>四季度:</b> 按照教学计划实施首届学生人才培养工作,总结首年招生工作经验并制定下一年招生工作方案和计划,适时启动下一年招生宣传。</p>	黎 军 冯 彬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筹)具体负责(市大学筹建办协调督促)	无
	67. 围绕打造高端人才引擎,大湾区大学(松山湖校区)教学区交付使用。	<p><b>一季度:</b> 第一标段(教学生活区)项目移交;第二标段(产学研区)整体进度完成约81%。<b>二季度:</b> 第二标段(产学研区)整体进度完成约90%。<b>三季度:</b> 第二标段(产学研区)整体进度完成约98%。<b>四季度:</b> 第二标段(产学研区)基本建成完工。</p>	叶葆华 陈志军	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具体负责(市大学筹建办协调督促)	无
	68. 围绕打造高端人才引擎,引育一批经营型、创新型高端人才,充分释放人才溢出效应。	<p><b>一季度:</b> 实施省级以上人才、特色人才政策,加大高端人才的引育力度,开展省级以上人才确认及特色人才认定评定工作。<b>二季度:</b> 开展省级以上人才、特色人才政策研究修订工作,在市委人才办的指导下,了解企业和人才需求,进一步提升政策对接科技创新和先进制造的效应。<b>三季度:</b> 形成省级以上人才、特色人才政策初步修订方向,重点围绕松山湖科学城高端人才引育方面增强政策的吸引力。<b>四季度:</b> 计划完成至少300名特色人才的认定评定,主要集中于松山湖科学城。</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
	69. 围绕打造城市建设引擎,大力推进科学公园、国际人才社区等项目,加快打造一座立足湾区、面向未来的科创生态新城。	<p><b>科学公园:</b> <b>一季度:</b> 3月底前开放儿童区。<b>二季度:</b> 4月完成滨湖码头、木栈道、落日平台等设施建设;5月推进核心区工作,完成湿地环桥、认知乐园和碳汇小径等设施建设;6月底前开放滨湖区。<b>三季度:</b> 7月完成剩余零星工程建设;8月完成工程收尾及开园准备工作;9月底前开园。 <b>国际人才社区:</b> <b>一季度:</b> 开始展示区园林及精装施工;进行园区内三限房购房资格摸查。<b>二季度:</b> 完成展示区施工,南区首批楼栋达到预售节点;召开项目推广发布会。<b>三季度:</b> 项目首次开盘,完成优先选房客户签约。<b>四季度:</b> 项目二次推售;首批推售楼栋封顶。</p>	刘 炜	松山湖管委会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70. 力争松山湖 R&D 投入强度达 10%，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达 80%，GDP 增长 10%。	<p><b>一季度：</b>辅导企业研发创新统计年报，规上企业内部研发投入达 40 亿元。<b>二季度：</b>建立规上工业企业未建研发机构企业清单，分类梳理，规上企业内部研发投入达 85 亿元。<b>三季度：</b>对研发机构不达标企业上门辅导、重点跟踪，争取尽快建设有效研发机构，规上企业内部研发投入达 130 亿元。<b>四季度：</b>查漏补缺，对潜力企业集中力量跟踪服务，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在 80%以上，规上企业内部研发超过 180 亿元，争取 R&amp;D 投入强度达 10%。<b>每季度，</b>依托工业经济快速发展，全力挖掘 GDP 各行业经济发展潜力，落实 GDP 行业指标每季度数据任务分解和监测，力争园区每季度 GDP 增长增速达到 10%。</p>	刘 炜	松山湖管委会	无
市《政府工作报告》： 向改革创新要动力，再造东莞现代化建设关键新优势。打造科技成果转化高地。	71. 推进有组织的科研攻关，积极对接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在新能源、集成电路等领域组建创新联合体，布局实施全行业链条式集成攻关项目。	<p><b>一季度：</b>完成新能源领域的“东莞市新型储能创新联合体”和集成电路领域的“东莞市轻有源创新联合体”建设备案工作。<b>二季度：</b>组织开展东莞市重大科技项目（第二批）的申报工作，包括“重点领域研发项目—链条式集成攻关项目”和“产业化绩效奖励”；启动人工智能或其它技术领域组建创新联合体的探索工作。<b>三季度：</b>完成东莞市重大科技项目（第二批）的受理工作，移交第三方机构组织评审；初步完成人工智能或其它技术领域组建创新联合体的相关方案。<b>四季度：</b>完成东莞市重大科技项目（第二批）的立项工作。全年度，密切跟进省科技厅有关工作安排，积极争取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项目支持。</p>	黎 军 冯 彬	市科技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
	72. 落实产业化绩效奖励，推动至少 20 个市重大科技项目实现成果转化。	<p><b>一季度：</b>完成 2024 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启动 2024 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工作。<b>二季度：</b>完成 2024 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项目入库工作；完成 2024 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组织开展东莞市重大科技项目（第二批）的申报工作，包括“重点领域研发项目—链条式集成攻关项目”和“产业化绩效奖励”。<b>三季度：</b>完成 2024 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项目入库工作；完成东莞市重大科技项目（第二批）的受理工作，移交第三方机构组织评审。<b>四季度：</b>完成东莞市重大科技项目（第二批）的立项工作；启动 2025 年度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工作。<b>全年：</b>跟踪、服务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p>	黎 军 冯 彬	市科技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73. 加快新型研发机构的二次创业, 深化转企改制探索, 引导更多硬科技走出实验室、走上生产线。	一、二季度: 发布《关于受理 2023 年度东莞市新型研发机构专项资助申报工作的通知》, 启动新型研发机构专项资助工作, 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在各镇街孵化培育企业及建设运营孵化器, 推动新型研发机构优质转化项目落地到各镇街。推动北航研究院清算注销工作, 启动信大研究院转企改制工作; 启动信大研究院结题验收和材料基因研究院验收。三、四季度: 完成 2023 年度东莞市新型研发机构专项资助申报工作, 引导相关新型研发机构利用自有技术创办或引进孵化企业, 鼓励各新型研发机构建设运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并推动符合条件的孵化企业落地各镇街园区创新创业综合体。推动市级企业性质的新型研发机构赋能我市科技服务业发展; 完成信大研究院结题验收和材料基因研究院验收工作。	黎 冯 军 彬	市科技局	无
	74. 力争高企总数突破 1.05 万家。	一季度: 召开动员工作部署会, 成立指导服务专班, 下发重点目标企业名单。二季度: 启动高企认定专家辅导服务; 为企业提供申报建议; 印发高企培育政策。三季度: 做好审核推荐工作。四季度: 协助企业做好高企申报申诉。	黎 冯 军 彬	市科技局	市财政局、东莞市税务局、市市场监管局
市《政府工作报告》: 向改革创新要动力, 再造东莞现代化建设关键新优势。坚定不移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75. 推行重大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	一季度: 出台《关于东莞市重大产业项目全周期服务管理的实施意见》。全年落实重大项目全周期管理工作要求, 全过程、全链条服务重大项目加快落地。	刘光滨 曾 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投资促进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政服务数据管理局
	76. 深化项目审批流程一张图改革, 开发企业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系统, 实现“一网全览、一点能办、一键能查”。	一季度: 从企业视角对投资项目网上办事大厅全面升级改版, 搭建企业中心和企业看板, 实现“一网全览、一点能办、一键能查”。制定分层分级代办服务指引, 指导镇街(园区)代办服务团队将所有社会投资建设工程项目逐步纳入服务范围、配强代办服务力量; 在代办项目中试点选取各类型项目, 配合测试项目全过程管理“一张图”系统功能, 检验流程节点。二季度: 优化全流程一张图, 推动政府内部事项标准化, 进驻一体化平台办理。会同市自然资源局、市发改局、市住建局, 完善“服务+专业指导服务”工作机制, 从项目主动申请、退件率管理等方面落实有关工作机制; 梳理出项目除建设工程外的其他涉企服务事项, 形成帮办服务技能包; 配合测试项目全流程管理“一张图”内部事项标准。三季度: 建成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系统, 实现对项目全过程监控, 支撑项目快速落地。开展项目全过程管理“一张图”及其他涉企服务技能培训; 推动代办项目上线应用项目全流程管理“一张图”系统, 逐步实现“一项目一档”, 开展项目代办精细化管理。四季度: 持续深化项目“一张图”改革, 完善“一张图+一系统+一网厅”项目管理体系。持续推动代办项目上线使用项目全过程管理“一张图”系统, 推动更多涉企服务纳入代办范围, 完善涉企服务代办服务体系构建。	刘旺先 梁绍光	市政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77. 开展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完善公司化治理和市场化运营机制,力争国企总资产增长 10%。	<p><b>一季度:</b> 一是根据国家 and 省相关改革政策及市政府相关会议精神,起草国家和省关于国企改革和高质量行动方案精神传达提纲,提出初步贯彻意见报送分管副市长;二是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调研,全面梳理我市市属国资国企发展现状、问题(在布局优化、完善公司化治理、市场化机制等方面)和思路。三是前往相关市属企业进行调研,一企一策督促各市属企业结合国企发展需要、自身经营情况等制定合理的资产总额增长目标。<b>二季度:</b> 一是根据第三方的调研成果,起草市属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报请市委市政府审定。二是继续推动市属企业开展亏损子企业治理等降本增效工作,优化国有企业资本布局结构,提高企业运行效率与经营效益。<b>三、四季度:</b> 一是根据市里出台的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推进落实方案中关于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完善公司化治理和市场化运营机制的举措要求。二是动态监测各市属企业资产总额增长目标完成情况,督促市属企业力争达到总资产增长 10%。</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国资委	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78. 加强投融资模式创新,强化国企担当、财政赋能,带动镇村及社会资本参与建设、共享收益。	<p><b>一、二季度:</b> 再推荐一批面向民间资本参与的项目,发挥社会资本作用。着力加快深外环高速(东莞段)发行 REITs 的前期工作,进一步完善申报 REITs 条件。 <b>全年:</b> (1) 识别政府优质存量资产,鼓励国企通过进场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拓展融资渠道。加快推进基础设施 REITs 工作,推进深外环高速(东莞段)、松山湖国际创新创业社区项目申报 REITs 试点,募集更多社会资金参与项目建设。(2) 推动东实等国企打造平台公司,通过并购融资、社会募集等方式扩大融资,强化国企对产业发展的支撑作用。(3) 推动镇村集体资金整合,搭建村组集体资金投融资对接平台,拓宽集体资金投资渠道,推动集体资产参与重大项目建设。</p>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农业农村局、市交投集团、东实集团
	79. 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	<p>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结合“科技创新+先进制造”城市特色,力争制造业贷款、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贷款和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增速高于平均水平。用好莞企转贷专项扶持资金,帮助企业缓解短期资金周转困难。<b>一季度:</b> 争取转贷金额不低于 60 亿元。<b>二季度:</b> 累计争取转贷金额不低于 160 亿元。<b>三季度:</b> 累计争取转贷金额不低于 260 亿元。<b>四季度:</b> 累计争取转贷金额不低于 350 亿元。</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金融工作局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市《政府工作报告》： 更好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内外贸一体化。</p>	<p>80. 突出“电商+平台”，加大本土电商平台的支持力度，举办跨境电商峰会等对接活动 30 场，新增海外仓 10 个，助力莞企品牌出海、货通全球。</p>	<p><b>一季度：</b>向市财政争取在支持本土电商平台发展方面的财政资金支持，加强企业发展信心。开展各类资源对接、政策宣讲等活动；定时更新本市海外仓企业情况，引导企业海外仓建设发展意识。<b>二季度：</b>推动与拼多多、希音、抖音、美客多等大型跨境电商平台的对接合作，计划联合华为集团，邀请优质跨境电商服务商做主题分享，举办“东莞市跨境电商数字贸易示范项目”阶段性成果宣传活动，共建东莞跨境电商产业服务生态圈。<b>三季度：</b>发挥电商平台创新引领作用，加强与电商平台的对接交流，整合各方优势资源，大力支持举办各类跨境电商人才培养、业务培训、行业交流、海外仓宣传等活动，推动更多传统制造企业创新发展；挖掘我市有潜力的海外仓企业，引导企业完善覆盖全球的海外仓网络。<b>四季度：</b>计划举办 2024 东莞跨境电商采购峰会。<b>全年：</b>争取每季度举办 7-8 场电商活动，营造我市跨境电商良好氛围；鼓励传统外贸企业、跨境电商企业等参与海外仓建设，力争平均每季度培育 2-3 家海外仓企业，促进我市海外仓企业实现持续发展。</p>	<p>邢文聚 莫沃佳</p>	<p>市商务局</p>	<p>市财政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p>
	<p>81. 动工建设空港物流园，加强空港中心推广，力争进出口货值突破 100 亿元。</p>	<p><b>一季度：</b>推动空港物流园项目土地勘查及运营流程设计工作；先导计划完成进出口货值 15 亿元。<b>二季度：</b>完成驳船码头交割、土地出让和码头施工图设计；先导计划完成进出口货值 20 亿元。<b>三季度：</b>完成码头工程招标和主地块施工图设计；先导计划完成进出口货值 25 亿元。<b>四季度：</b>启动码头工程建设，完成主地块工程招标并开工建设；先导计划完成进出口货值 40 亿元。力争全年进出口货值突破 100 亿元。</p>	<p>邢文聚 莫沃佳</p>	<p>市商务局</p>	<p>东莞港务集团</p>
	<p>82. 推动虎门港综保区功能转换升级，打造电子元器件华南分拨中心。</p>	<p><b>一季度：</b>推动飞力达电子元器件集散中心项目完成通道开设、设备进场、临建设置等施工前期工作，落实施工人员进场正式启动施工。<b>二季度：</b>完成百兴物流园 5 号仓交付使用，综保区电子元器件进出口货值达 550 亿元人民币。<b>三季度：</b>推动 OPPO 保税研发项目、华为保税维修项目实质化运行。<b>四季度：</b>飞力达电子元器件集散中心项目主体工程完成 50%，综保区电子元器件进出口货值达 1100 亿元人民币。</p>	<p>邢文聚 莫沃佳</p>	<p>市商务局</p>	<p>沙田镇</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83. 充分发挥世界莞商联合会及6个海外分会的平台作用,努力巩固欧美日韩传统市场,组织加强与中东、中亚、俄罗斯、拉美等的经贸对接交流,推动企业参加境外展200场以上。</p>	<p><b>一季度:</b> 根据省商务厅印发的2024年粤贸全球名单,下发通知动员我市企业积极参加,涉及国家有中东、中亚、俄罗斯、拉美等一带一路新兴国家,计划组织企业参加境外展约23场。<b>二季度:</b> 召开相关政策宣讲会,引导和鼓励更多企业充分利用“粤贸全球”平台抢抓海外订单,拟组成政企代表团赴境外开展经贸对接交流活动,加大力度宣传企业开拓新兴市场的成功案例,积极发动企业赴一带一路新兴市场参展,抢占先机、抓取订单;做好第135届广交会有关工作,通过广交会巩固欧美日韩传统市场、开拓新兴市场。计划组织企业参加境外展约52场。<b>三季度:</b> 继续做好政策宣讲工作,加强与“粤贸全球”平台主办方沟通联系,及时掌握我市企业报名参加情况。鼓励商协会积极组织我市企业赴一带一路新兴市场参展,推动东莞企业在新兴市场尽早布局。计划组织企业参加境外展约68场。<b>四季度:</b> 计划2024年组织企业赴新兴市场国家参加第27届墨西哥电子展、沙特国际贸易展暨第十届中国商品智造展等新兴市场境外展会,指导企业用好用足中央省市扶持政策,及时做好相关资金申报,同时加快资金审核,及时将资金拨付给符合条件的参展企业;做好第136届广交会有关工作,通过广交会巩固欧美日韩传统市场、开拓新兴市场。计划组织企业参加境外展约58场。</p>	<p>邢文聚 莫沃佳</p>	<p>市商务局</p>	<p>无</p>
	<p>84. 拓展实施内外贸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工程,助力企业在两个市场顺畅切换。</p>	<p><b>一季度:</b> 开展走访调研,深入了解企业检验检测认证需求;举办1场内外贸一体化政策宣贯会,指导、帮助企业了解并积极应对目标市场技术性贸易措施,支持企业 and 产品“走出去”。<b>二季度:</b> 物色遴选10家或以上企业,鼓励指导其落实“三同”要求;举办1场以上湾区认证培训会,鼓励东莞优质产品和服务实施“湾区认证”,促进东莞优质产品和服务在粤港澳地区流通。<b>三季度:</b> 召开1场认证机构和出口企业座谈会,督促认证机构持续优化出口转内销产品认证流程。<b>四季度:</b> 引导10家或以上企业自我声明实施“三同”要求;加强对“三同”企业的信息推介,及时为“三同”企业内外贸提供充足的信息服务支撑。</p>	<p>刘旺先 梁绍光</p>	<p>市市场监管局</p>	<p>市商务局</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市《政府工作报告》： 更好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抢抓深化两岸创新发展合作重大机遇。</p>	85. 依托部省际工作会议机制，争取一批务实管用的优惠政策获批实施。	<p><b>一季度：</b>配合国家发改委做好我市提请国家支持的政策（事项）的征求意见，组织市有关单位加强与对口上级部委的沟通，争取相关部委支持。<b>二、三季度：</b>配合国家发改委筹备部省际工作会议，争取国家部委对我市给予更多政策赋能、指导支持。前瞻做好新一批政策谋划、储备，组织有关单位提出需国家支持的政策（事项）。<b>四季度：</b>梳理储备形成第二批提请国家支持的政策（事项）。</p>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委台港澳办、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健康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商务局、市金融工作局、东莞海关、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东莞监管分局、中国人民银行东莞市分行、东莞市税务局、市烟草局，滨海湾新区管委会
	86. 加快谋划“莞台高新产业园区”，进一步激发台企活力。	<p><b>一季度：</b>推动“莞台高新产业园区”项目达成合作共识，报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总指挥部审定，加快签署投资协议。<b>二季度：</b>推动项目一期供地前期工作，同步开展园区招商引资。<b>三季度：</b>推动项目一期供地，加强项目服务保障工作。<b>四季度：</b>力争项目一期地块开工建设，继续做好项目服务保障工作。</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投资促进局	水乡管委会
	87. 探索打造涉台电子专业展。	<p><b>一季度：</b>制定台博会总体工作方案，开展展会服务采购项目招标投标工作和展会报批工作。<b>二季度：</b>确定展会的招展招商计划，通过全国台企联、台资企业集中城市的台商协会等渠道邀请优质台资企业参展；组织市台协到台企集中的省、市举办招展说明会；通过各省市台办系统、商务系统发动优质台企参展采购。<b>三、四季度：</b>全面铺开宣传工作，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通过中国机电商会等协会邀请采购商；计划9月5日至8日举办台博会。</p>	陈志伟 莫沃佳	市委台港澳办	市商务局、市工商联
	88. 推动台湾居民通行证在政务服务上的全流程便利化应用，逐步实现工作、学习、生活与东莞居民享有同等待遇。	<p><b>一季度：</b>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支持通过窗口人工录入的方式，通过录入的台湾居民通行证进行身份认证，同时东莞市民服务中心已申请采购一批可适配台湾居民通行证的读卡机设备；“莞家政务”自助终端已实现台湾居民居住证读卡认证。<b>二季度：</b>按照东莞市民服务中心实际采购情况，如完成采购新的读卡器设备，启动一体化平台适配改造工作。<b>三季度：</b>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完成相关适配改造工作并设置测试窗口试运行，根据试运行结果优化调试后正式在市民服务中心上线。<b>四季度：</b>在东莞市民服务中心各窗口全面铺设可适配台湾居民通行证的读卡器设备；指导各镇街政务中心升级读卡器设备。</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公安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更好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坚持大招商、招大商、招好商不动摇。</p>	<p>89. 出台实施“大招商”2.0工作方案，完善项目发现机制，瞄准“卡脖子”领域国产替代机遇，实施组团式招商、市场化招商、以投促引、以链引商等新模式，推动1.2万亩挂榜招商连片地块布局一批引领性、标杆性产业项目。</p>	<p><b>一季度：</b>制定出台“大招商”2.0工作方案，构建组团式招商工作体系，完善项目发现机制。<b>二季度：</b>按照“大招商”2.0工作方案开展组团招商工作，争取签约1宗协议固投20亿元以上项目。<b>三季度：</b>按照“大招商”2.0工作方案开展组团招商工作，争取累计签约2宗协议固投20亿元以上项目。<b>四季度：</b>按照“大招商”2.0工作方案开展组团招商工作，争取累计签约5宗协议固投20亿元以上项目。</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投资促进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金融工作局、市国资委
	<p>90. 力争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协议固投达1500亿元。</p>	<p><b>一季度：</b>累计完成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协议固定资产投资300亿元。<b>二季度：</b>累计完成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协议固定资产投资630亿元。<b>三季度：</b>累计完成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协议固定资产投资1050亿元。<b>四季度：</b>累计完成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协议固定资产投资1500亿元。</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投资促进局	无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深入推进绿美东莞生态建设，让东莞生态文明底色更亮、成色更足。精准发力增绿改绿护绿用绿。</p>	<p>91. 建成洪梅金色水乡稻田公园等4个绿美广东示范点，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4万亩，支持长安、塘厦、企石创建省森林城镇。</p>	<p><b>一季度：</b>松山湖科学公园完成项目一期工程并交付使用；洪梅镇金色水乡稻田项目完成土石方、桩基、园建基础工程；水濂山石场生态修复项目完成管线预埋、堆坡造型、园路基础施工、完成停车场区域的绿化种植；银瓶山森林公园清溪湖项目完成春季绿化养护。完成林分优化项目备耕，开展植树造林；启动新造林抚育，开展森林抚育前期工作，动员镇街开展森林城镇创建。<b>二季度：</b>松山湖科学公园完成景观湖生态整治、公园设施、景观构筑物、景观桥工程等二期基础设施；洪梅镇金色水乡稻田项目完成土建、园建装饰工程量的70%；水濂山石场生态修复项目完成环湖部分区域园路施工及绿化种植，公厕等配套设施基础施工；银瓶山森林公园清溪湖项目完成90亩新造林抚育。完成林分优化及新造林抚育项目第一次抚育，基本完成森林抚育项目招标；指导镇街提交申报资料。<b>三季度：</b>松山湖科学公园完成林分优化、景观绿化等二期工程；洪梅镇金色水乡稻田项目完成土建、园建装饰工程量的90%、防护林工程80%、电气给排水工程量80%；水濂山石场生态修复项目完成公厕等配套设施安装、儿童游乐区、灯光亮化等；银瓶山森林公园清溪湖项目完成90亩新造林第二次抚育。完成林分优化以及新造林抚育项目第二次抚育，完成森林抚育项目。<b>四季度：</b>完成松山湖科学公园、洪梅镇金色水乡稻田项目、水濂山石场生态修复项目和银瓶山森林公园清溪湖项目。完成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林分优化、新造林抚育、森林抚育项目核验；完成森林城镇创建工作。</p>	刘旺先 陈志军	市林业局	松山湖管委会、洪梅镇、南城街道
	<p>92. 支持谢岗、麻涌创建省园林城镇。</p>	<p>谢岗、麻涌创建省园林城镇创建工作已完成，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已于2024年1月23日和24日进行验收，目前等待省厅完成公示。<b>一季度：</b>完成省级验收工作。二、三、<b>四季度：</b>待省住建厅下达任务后持续推进。</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93. 新增碧道 80 公里。	<b>一季度:</b> 制定全市碧道 2024 年度建设任务并下达各镇街(园区)实施, 启动部分碧道建设争取完成不少于 5 公里。 <b>二季度:</b> 力争完成碧道建设不少于 30 公里。 <b>三季度:</b> 力争完成碧道建设不少于 60 公里。 <b>四季度:</b> 完成碧道建设不少于 80 公里。	陈庆松 莫沃佳	市水务局	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市林业局
	94. 新增森林步道 24 公里。	<b>一季度:</b> 完成 3 公里。 <b>二季度:</b> 累计完成 8 公里。 <b>三季度:</b> 累计完成 20 公里。 <b>四季度:</b> 累计完成 24 公里。	刘旺先 陈志军	市林业局	东城街道、南城街道、松山湖管委会、谢岗镇、凤岗镇、省樟木头林场
	95. 新增口袋公园 160 个。	<b>一、二季度:</b> 基本完成口袋公园选址工作, 并同步组织开展设计工作。 <b>三、四季度:</b> 完成 2024 年度口袋公园建设任务。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无
市《政府工作报告》: 深入推进绿美东莞生态建设, 让东莞生态文明底色更亮、成色更足。加快突破气、水、废等污染治理瓶颈。	96. 推动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减排, 力争细颗粒物浓度控制在 24.6 微克/立方米以下, 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	<b>一季度:</b> 制定东莞市 2024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 部署开展各领域重点任务; 加强春节期间污染天气预测预警和应对。 <b>二季度:</b> 市、镇两级对照工作方案, 加快推进结构调整以及工业源、移动源、面源等大气污染治理上半年阶段性任务。 <b>三季度:</b> 市、镇两级对照行动方案, 加快推进结构调整以及工业源、移动源、面源等大气污染治理年度任务; 加强夏秋季臭氧污染天气预测预警和应对。 <b>四季度:</b> 开展年度重点任务完成情况督导检查, 加强秋冬季臭氧、颗粒物、氮氧化物污染天气预测预警和应对,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陈庆松 莫沃佳	市生态环境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气象局
	97. 加快央督事项整改销号。	持续推进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事项整改, 每月调度进展情况。常态化制定实施以及动态调整督察整改和生态环境领域重点工作督导计划, 形成督察专报。 <b>一季度:</b> 组织全市有关单位及镇街(园区)做好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工作, 完善迎检材料, 开展生态环境保护领域重点问题全面巡查, 制定督察组进驻期间保障工作方案。 <b>二季度:</b> 配合开展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按省有关要求和相关地市做法做好迎检动员会等会议筹备, 做好省督察组进驻东莞期间的保障工作。 <b>三季度:</b> 待省督察组反馈意见后, 组织反馈会议, 相关责任单位科学合理设置整改措施及整改时限, 开展整改工作。 <b>四季度:</b> 制定二轮省督市整改方案、责任清单并印发实施, 常态化推进督察整改。	陈庆松 莫沃佳	市生态环境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水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林业局、市河长办
	98. 推动污水管网“一张网”投入运营。	<b>一季度:</b> 结合市财政局意见, 进一步分析研判项目实施的具体路径后, 再将情况及实施方案一并报请市政府。 <b>二季度:</b> 协助市政府完成本项目审议工作。 <b>三季度:</b> 待市政府批复同意后, 开展特许经营项目招投标工作。 <b>四季度:</b> 待确定特许经营单位后, 2 个月内完成特许经营协议条款谈判和签订工作。	陈庆松 莫沃佳	市生态环境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99. 开展泗盛断面和寒溪河水质达标攻坚，确保国省考断面稳定达标。	<p><b>一季度：</b>推动东莞市截污主干管改造提升项目（一期）立项批复，推动常平西部污水厂二期加快建设，推动大朗松柏朗水调蓄池建成使用。<b>二季度：</b>推动东莞市截污主干管改造提升项目（一期）前期工作，完成常平西部污水厂二期土建工程，推进常平、大朗进一步完善雨污分流改造，推进大朗主干管网修复工程。<b>三季度：</b>推进东江下游片区主干管网提升改造工程建设，推动常平西部污水厂二期建成试运行，推进常平、大朗进一步完善雨污分流改造，推进大朗主干管网修复工程。<b>四季度：</b>持续推进东江下游片区主干管网提升改造工程建设，推进常平、大朗进一步完善雨污分流改造，推进大朗主干管网修复工程。</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生态环境局	水污染治理现场指挥部、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市水务集团、市交投集团
	100. 开展建筑垃圾全过程管控。	<p><b>一、二季度：</b>举办建筑垃圾行政审批培训，提升建筑垃圾处置核准率；优化完善建筑垃圾智能化管理系统，推动住建、水务、轨道交通、城建等相关部门督促归口的项目施工单位发布供需信息。<b>三、四季度：</b>推进装修垃圾管理，指导街道、社区和物业服务企业设置临时堆放点；持续推进建设单位、施工单位通过东莞市建筑垃圾智能化管理系统实现建筑垃圾排放-运输、处置电子联单管理。</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轨道交通局、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101. 开展工业固废全链条收运。	<p><b>一季度：</b>指导镇街（园区）制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全链条收处体系试点工作方案。<b>二季度：</b>督导镇街（园区）开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全链条收处体系试点工作，并开展技术帮扶。<b>三季度：</b>持续开展试点工作，加强监管执法，打造特色亮点工作。<b>四季度：</b>巩固提升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全链条收处体系试点工作，总结成效，力争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收处模式。</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生态环境局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商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02. 加快推进污泥集中处理处置项目。	<p><b>一季度：</b>完成焚烧线系统设备招标，完成综合楼标段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单位招标。<b>二季度：</b>完成生产区标段施工图设计；完成综合楼标段主体工程的30%。<b>三季度：</b>完成生产区标段施工总承包、废水及除臭系统设备招标；完成综合楼标段主体工程的80%。<b>四季度：</b>完成综合楼标段主体工程；生产区标段焚烧车间基础工程，完成其它辅助设备招标。</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生态环境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集团，沙田镇
	103. 全力建设“无废城市”。	<p><b>一季度：</b>完成“无废城市”建设试点成效评估。制定“无废城市”建设2024年度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统筹落实年度各项任务。<b>二、三季度：</b>持续推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全链条收处体系、“无废会展”品牌、电镀园区减排示范项目等东莞特色亮点建设，编制中期特色经验汇编；对建设进展较缓慢的镇街（园区）帮扶指导。<b>四季度：</b>对各镇街（园区）、市有关单位对《东莞市“无废城市”建设2024年度重点工作实施方案》落实情况进行考核评估。</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生态环境局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商务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深入推进绿美东莞生态建设，让东莞生态文明底色更亮、成色更足。持续推动绿色低碳转型。</p>	<p>104. 以行政办事中心、东城街道等为试点，打造双碳示范。</p>	<p><b>一季度：</b>编制市双碳试点方案并征求部门和镇街（园区）意见。<b>二季度：</b>将市双碳试点方案上报市政府审定，并根据市政府意见出台方案。<b>三、四季度：</b>跟进行政办事中心、东城街道等具体试点开展情况。</p>	刘光滨 曾 鸣	市发展改革 局	市机关事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林业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p>105. 推动洪梅电厂、宁洲电厂等项目全面投入运行。</p>	<p><b>一季度：</b>推动洪梅、宁洲电厂及配套电网、气网工程建设。<b>二季度：</b>推动宁洲电厂1号机组和洪梅电厂2号机组投产。<b>三季度：</b>推动宁洲电厂2号机组投产。<b>四季度：</b>推动宁洲电厂3号机组投产。</p>	刘光滨 曾 鸣	市发展改革 局	东莞供电局、东莞新奥燃气公司，洪梅镇、虎门镇
	<p>106. 打造66条人行道安全有序示范路。</p>	<p><b>一、二季度：</b>制定工作方案，确定选定的人行道清单，明确优化提升重点内容，并按程序印发，推动镇街（园区）在人行道通畅、路灯光照度以及沿街广告招牌等方面加强投入、规范管理，显著提升人行道通行环境品质。<b>三、四季度：</b>开展下沉督导检查，对照任务清单台账推动工作进度，并对优化提升效果进行逐一验收，评定出不少于66条人行道安全有序示范路，并进行通报。</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城市管理 综合执法局	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
	<p>107. 推动28个镇80%以上村（社区）开展垃圾分类。</p>	<p><b>一、二季度：</b>制定年度工作计划，落实相关保障措施，深入开展宣传引导，补短板强弱项，持续推动松山湖、滨海湾、4个街道和28个镇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b>三、四季度：</b>提升厨余垃圾处理能力，持续巩固松山湖、滨海湾、4个街道的垃圾分类覆盖效果，提升28个镇80%以上村（社区）垃圾分类工作成效。</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城市管理 综合执法局	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局、市商务局、市教育局、市机关事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更好解决群众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加快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p>	<p>108. 优化生育配套支持政策，完善孕产妇和新生儿急救转诊网络，新增婴幼儿托位数不少于1万个，加快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p>	<p><b>一季度：</b>指导镇街（园区）广泛宣传三孩生育政策，稳妥推进优化生育政策工作；草拟更新孕产妇和新生儿急救转诊网专家库的通知。<b>二季度：</b>收集专家推荐表，更新孕产妇和新生儿急救转诊网专家库，优化危重症救治网络；完成《社区托育点建设指引（初稿）》的起草工作，推进社区托育服务点建设。<b>三季度：</b>开展第二批普惠托育服务机构认定工作，加大孕产妇和新生儿急救技能培训，健全母婴安全保障体系。<b>四季度：</b>对全市各助产医院进行产科质量督导，全面落实母婴安全五项制度；形成《东莞市2024年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工作情况的报告》；完成第二批普惠性托育服务机构认定工作，增加全市普惠托育服务供给，全市增加托位10000个，千人口托位数达4.5个。</p>	黎 军 冯 彬	市卫生健康 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市场监管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09. 推动新生儿医保“应保尽保”。	<p><b>一季度：</b>制作新生儿群体参保指南和手册。推进落实“出生一件事”，并与定点医疗机构合作，做好新生儿参保的指引工作。<b>二、三、四季度：</b>通过各种渠道，尤其是通过加强与定点医疗机构的合作，做好新生儿参保的常态化宣传。推进落实“出生一件事”，主动向新生儿家长送达医疗保障参保及待遇政策，做好新生儿参保的指引工作。</p>	黎 军 冯 彬	市医保局	无
	110. 加快建设儿童友好城市。	<p><b>一季度：</b>积极探索创新，推出扎实有效的政策举措，能为全国提供可复制借鉴的经验。联动松山湖出台《东莞松山湖儿童友好科创园区创建指引（试行）》，起草《东莞市儿童友好社区托育服务点工作指引》。起草儿童友好政府规章《东莞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管理办法》，开展立法调研。起草构建“主客观结合、第三方评估、蓝皮书发布”的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监测评估体系。协助市交通局建设40个兼具安全性、功能性、趣味性的儿童友好慢行系统（儿童友好街区）。<b>二季度：</b>开展《东莞市儿童友好社区托育服务点工作指引》《东莞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管理办法》、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监测评估体系的征求意见工作。协助市交通局建设40个兼具安全性、功能性、趣味性的儿童友好慢行系统（儿童友好街区）。<b>三季度：</b>发布《东莞市儿童友好社区托育服务点工作指引》和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监测评估体系。向市政府提请审议《东莞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管理办法》，协助市交通局建设40个兼具安全性、功能性、趣味性的儿童友好慢行系统（儿童友好街区）。<b>四季度：</b>发布政府规章《东莞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管理办法》，协助市交通局对40个兼具安全性、功能性、趣味性的儿童友好慢行系统（儿童友好街区）进行验收和宣传工作。</p>	黎 军 冯 彬	市妇儿工委办	市发展改革局、市交通强市建设行动总指挥部办公室（市交通运输局）、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111. 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p><b>一季度：</b>召开全市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会议，总结前一阶段产改开展情况，部署下来工作任务。印发《东莞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试点扩面提质工程实施方案》。<b>二季度：</b>完成第一批20家东莞市产改典型企业和20名莞邑金牌产业工人的选树工作。进一步选树市镇两家产改试点企业不少于200家。<b>三季度：</b>用足用好市财政1000万专项资金，完成2024年“求学圆梦行动”学历提升补贴的发放工作。<b>四季度：</b>召开市产改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会议，对照《东莞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对年度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全面梳理，确保我市产改按进度有序推进。</p>	刘 炜 冯 彬	市总工会	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委党校
	112. 在全省率先探索“3+4”中职本科衔接培养。	<p><b>一季度：</b>收集省外中本衔接培养案例，组织相关中职学校和龙头企业专家团队对案例进行剖析研究，探讨符合我市产业、企业与院校需求的中本衔接培养模式。<b>二季度：</b>根据前期研究结果，研究制定我市中本衔接培养试点工作规划。<b>三季度：</b>联合龙头企业共同向教育部、省教育厅报告相关试点工作设想，争取支持我市率先开展“3+4”中职本科衔接培养。<b>四季度：</b>根据上级部门指示开展相关工作。</p>	黎 军 冯 彬	市教育局	东莞理工学院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13. 新增技能人才 10 万人。	<p><b>一季度：</b>指导镇街（园区）做好培训评价工作规划，全面落实各项培训评价政策，推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深入开展。<b>二季度：</b>新增技能人才 3 万人次。<b>三季度：</b>新增技能人才累计 6 万人次。<b>四季度：</b>新增技能人才累计 10 万人次。</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无
	114. 新建 30 个工会爱心驿站示范点和 3 个工人文化宫。	<p><b>工会爱心驿站建设：</b><b>一季度：</b>拟定初步合作和建设方向，下达工作指标任务，制定驿站建设方案。<b>二季度：</b>推开建设加快完成建设落地。<b>三季度：</b>完成验收、评审和上地图工作，择优评选为示范点。<b>四季度：</b>总结经验，通报评选结果并下拨示范点补助。</p> <p><b>工人文化宫建设：</b><b>(1)塘厦镇工人文化宫。</b><b>一季度：</b>计划全面开展文化宫二期工程前期工作，包括编制可行性报告、工程设计、房屋安全鉴定、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服务等。<b>二季度：</b>完成二期工程材料审定及工程立项。<b>三季度：</b>全面开展二期工程建设施工工作。<b>四季度：</b>进行文化宫设备采购、工程验收、正式投入运营。<b>(2)大朗镇工人文化宫。</b><b>一季度：</b>计划完成文化宫建筑主体加固工程。<b>二季度：</b>完成工程招标、启动装修工程。<b>三季度：</b>完成工程整体装修。<b>四季度：</b>完成文化宫资产设备采购、正式启用运营。<b>(3)茶山镇工人文化宫。</b><b>一季度：</b>计划完成可研性报告编制、房屋结构安全鉴定、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b>二季度：</b>完成方案深化、预算编制和审定。<b>三季度：</b>完成工程招投标，启动工程建设。<b>四季度：</b>工程建设进度达工程总量 50%以上。</p>	刘 炜 冯 彬	市总工会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塘厦镇、大朗镇、茶山镇
	115. 研究放宽入户门槛。	<p><b>一季度：</b>按照肖亚非书记、吕成蹊市长在 2 月 1 日户籍制度改革专项会议中提出的，要在新一轮户籍制度改革中要全面放宽入户限制的会议精神，研究起草《关于高质量推进我市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征求意见稿）》，经市公安局党委会审议通过后，严格按照规范性文件要求，完成各镇街、有关部门征求意见和公开征求社会意见（不少于 7 个工作日）环节，组织专家论证，并报市公安局法制支队、市司法局审查后，呈请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发布。<b>二季度：</b>以市府办名义正式发布《意见》，并在发布 30 天后正式实施。<b>三、四季度：</b>组织做好入户办理工作。</p>	乔 雷 冯 彬	市公安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更好解决群众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打造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p>	<p>116. 深入实施就业“五大提升工程”，做强名企名校行等服务品牌，提升农民工、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创业能力。</p>	<p><b>一季度：</b>（1）召开专项小组推进会，通报示范项目实施情况，研究解决项目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部署重点工作任务。大力实施“五大提升工程”，力争年度绩效指标进度达25%以上。（2）确定每月公共就业服务日活动主题，统筹指导全市各级公共服务机构开展公共就业服务日活动，预计开展230场公共就业服务日活动，提供2万次公共就业服务，促进劳动者高质量充分就业。<b>二季度：</b>（1）大力实施“五大提升工程”，力争年度绩效指标进度达50%以上。打造一批具有东莞特色、可推广性强的就业服务示范项目，开展系列宣传。（2）确定每月公共就业服务日活动主题，统筹指导全市各级公共服务机构开展公共就业服务日活动，预计开展230场公共就业服务日活动，提供2万次公共就业服务，促进劳动者高质量充分就业。<b>三季度：</b>（1）召开专项小组推进会，督促示范项目加紧落实。力争年度绩效指标进度和中央资金支出进度皆达75%以上。（2）确定每月公共就业服务日活动主题，统筹指导全市各级公共服务机构开展公共就业服务日活动，预计开展240场公共就业服务日活动，提供3万次公共就业服务，促进劳动者高质量充分就业。<b>四季度：</b>（1）做好示范项目收官工作，确保示范项目取得实效，年度绩效指标进度100%完成，中央资金全数合规支出，能顺利通过上级部门的验收考核。（2）确定每月公共就业服务日活动主题，统筹指导全市各级公共服务机构开展公共就业服务日活动，预计开展240场公共就业服务日活动，提供3万次公共就业服务，促进劳动者高质量充分就业。全年累计开展创业系列活动60场次。</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教育局
	<p>117. 全面加强欠薪问题源头治理。</p>	<p><b>一季度：</b>建设完善我市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组织实施东莞市2023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b>二季度：</b>完成我市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建设；组织实施东莞市2023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b>三季度：</b>开展2024年“莞薪无忧”专项行动；开展建筑工程领域专项整治；推动欠薪问题线索提质减量。<b>四季度：</b>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b>全年推进：</b>开展2024年“莞薪无忧”专项行动；开展建筑工程领域专项整治；推动欠薪问题线索提质减量。</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交通运输局、市水 务局
	<p>118. 新增创业1.3万人，实现在莞高校应届毕业生去向落实率95%以上。</p>	<p><b>一季度：</b>促进创业3000人。<b>二季度：</b>开展“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活动，全面宣传高校毕业生就业扶持政策，促进高校毕业生尽早实现就业创业，促进创业3500人。<b>三季度：</b>开展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服务攻坚行动，综合运用各项政策措施和服务手段，为有就业意愿的离校未就业毕业生提供针对性服务，促进创业3500人。<b>四季度：</b>开展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服务攻坚行动，综合运用各项政策措施和服务手段，为有就业意愿的离校未就业毕业生提供针对性服务，促进创业3000人。</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教育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更好解决群众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编密织牢民生兜底保障网。</p>	<p>119. 加快市中医院骨伤科研究中心、市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 TID 项目建设。</p>	<p><b>一季度：</b>市中医院骨伤科研究中心完成主体封顶工作，砌体抹灰工程完成 70%，装饰装修工程完成 20%，安装工程完成 20%；市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完成二次结构及拆除施工塔吊；TID 项目主体结构工程完成 45%。<b>二季度：</b>市中医院骨伤科研究中心砌体抹灰工程完成 100%，装饰装修工程完成 45%，安装工程完成 45%，停机坪工程完成 10%；市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完成外门窗幕墙及电梯拆除；TID 项目主体结构工程完成 85%。<b>三季度：</b>市中医院骨伤科研究中心装饰装修工程完成 70%，安装工程完成 70%，停机坪工程完成 50%；市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开展外立面装修及外架拆除；TID 项目主体结构工程完成 100%。<b>四季度：</b>市中医院骨伤科研究中心装饰装修工程完成 90%，安装工程完成 90%，停机坪工程完成 90%，室外工程完成 20%；市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进入收尾阶段；TID 项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完成 35%，推进机电安装工程、医疗专项工程实施。</p>	<p>黎 军 冯 彬</p>	<p>市卫生健康局</p>	<p>市城建工程管理局</p>
	<p>120. 每个镇街至少建设一个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示范点。</p>	<p><b>一、二季度：</b>以莞城街道等 5 个示范点为引领，指导每个镇街选取至少 1 个面积合适、覆盖人群广、服务内容多的示范点。<b>三、四季度：</b>指导各镇街开展示范点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实地验收示范点建设情况，总结工作经验。</p>	<p>卢建军 梁绍光</p>	<p>市民政局</p>	<p>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局</p>
	<p>121. 推动银瓶新区等公租房配租入住，筹建保障性住房 3000 套，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p>	<p><b>一、二季度：</b>启动公租房配租工作，明确保障性住房试点地块和开发主体，办理调整规划手续。<b>三季度：</b>办理试点地块土地划拨手续。<b>四季度：</b>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完成年度筹集目标任务。</p>	<p>叶葆华 陈志军</p>	<p>市住房城乡建设局</p>	<p>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东实集团、市交投集团、市资产经营管理公司，南城街道、东城街道、万江街道、寮步镇、大岭山镇、谢岗镇</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更好解决群众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多措并举破解群众“停车难”“堵车烦”问题。</p>	<p>122. 开展停车资源普查。</p>	<p><b>一季度：</b>完成中心城区停车资源普查，研究制定全市统一停车资源普查的操作方式及费用分担方案。<b>二季度：</b>制定全市统一实施停车资源普查工作方案；完成统一采购、协议签定；制发停车资源普查工作指引，启动统一停车资源普查工作。<b>三季度：</b>指导督促各镇街按市统一部署要求，开展辖区停车资源普查。<b>四季度：</b>完成全市停车资源普查工作。</p>	<p>叶葆华 陈志军</p>	<p>市交通运输局</p>	<p>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各镇街（园区）</p>
	<p>123. 推进三大森林公园等停车项目落地。</p>	<p><b>一季度：</b>完成大屏嶂森林公园停车场智能化改造项目 80% 进度，银瓶山森林公园停车场智能化改造项目 30%。<b>二季度：</b>完成大屏嶂森林公园停车场智能化改造项目进度 100%，银瓶山森林公园停车场智能化改造进度 60%。<b>三季度：</b>完成银瓶山森林公园停车场智能化改造 100%。完成大岭山森林公园观光车运营方案的编制，报请市政府批准实施。<b>四季度：</b>启动大岭山森林公园观光车运营和停车场智能化改造项目，完成项目进度 30%。</p>	<p>刘旺先 陈志军</p>	<p>市林业局</p>	<p>市交投集团</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24. 开展不少于 240 公里的交通综合整治。	<p><b>一季度：</b>将镇街（园区）上报已完成整治的每一条道路考核结果逐一反馈，提出存在问题及意见，推进未完工道路加快建设，落实考核不合格道路进行整改，并将纳入 2024 年度整治建设目标任务进行督导和考核；对 2023 年全市道路交通综合整治镇街（园区）工作进展情况进行通报；收集 2024 年道路交通综合整治谋划项目，制定谋划项目的时间节点明细表，督促镇街（园区）加快对整治项目稳步推进。<b>二季度：</b>督促各镇街（园区）按项目时间节点要求落实整治工作，争取完成不少于 20% 的年度目标任务。<b>三季度：</b>督促各镇街（园区）按项目时间节点要求落实整治工作，争取完成不少于 50% 的年度目标任务。<b>四季度：</b>督促各镇街（园区）按项目时间节点要求落实整治工作，争取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及时做好考核评估工作。</p>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交通运输局	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公安局
	125. 推动公交运营主体全面国有化。	<p><b>一季度：</b>督促市交投集团启动对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尽调工作。<b>二季度：</b>督促市交投集团对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尽调情况形成报告报市领导审定。<b>三季度：</b>督促市交投集团对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开展股权受让工作。<b>四季度：</b>完成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全面国有化。</p>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交通运输局	市国资委、市交投集团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更好解决群众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建设更高水平文化强市。</p>	126. 积极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p><b>一季度：</b>完成申报材料上报省住建厅。<b>二季度：</b>加强与省住建厅沟通，力争完成申报材料报至住建部、国家文物局；完成历史文化名城和 5 个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上报省住建厅。<b>三季度：</b>力争邀请住建部会同国家文物局组织专家来莞开展评估；完成《东莞市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管理规定》等四份规范性文件修订。<b>四季度：</b>根据专家评估意见，完善我市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工作；完成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历史建筑保护规划编制、第三批历史建筑数字化测绘建档工作。</p>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文广旅体局、市自然资源局，莞城街道、石龙镇、虎门镇
	127. 以纪念虎门销烟 185 周年为契机，盘活文旅资源，擦亮近代史开篇地名片，充分展示觉醒之门、英雄之地的文化内涵。	<p><b>一季度：</b>与省市禁毒部门及相关单位沟通，策划“虎门销烟”纪念月系列活动，制定《2024 年“虎门销烟”纪念月系列活动方案》。<b>二季度：</b>策划推出《虎门销烟精神展》等纪念月系列活动。<b>三、四季度：</b>对“虎门销烟”纪念月系列活动进行复盘，总结经验和不足。</p>	武一婷 梁绍光	市文广旅体局	市委宣传部、市公安局，虎门镇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28. 加快市博物馆新馆建设。	<p><b>一、二季度：</b>推进新馆土方开挖、基坑支护施工；开展新馆展陈工程概念设计招标、概算编制及审核；深化新馆陈列展览内容文本及儿童展览、数字展览内容方案；与香港故宫文化博物馆交流建设施工、展陈策划、智慧博物馆等经验；开展智慧博物馆规划设计及招标、新馆运营管理调研和报告编制及文物征集等。<b>三季度：</b>完成新馆基坑支护、土方开挖和桩基础施工；开展新馆展览工程深化设计和布展施工招标。优化完成新馆陈列展览内容文本，同步开展文物征集；开展智慧博物馆设计方案论证，完成新馆运营管理研究报告。<b>四季度：</b>完成新馆地下室正负零及首层结构施工；开展新馆展陈深化设计。研发并构建新馆展陈配套研学课程体系；完成年度藏品征集；深化智慧博物馆设计方案和开展新馆运营研究。</p>	叶葆华 陈志军	市城建工程 管理局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博物馆，南城街道
	129. 加快新东莞体育学校建设。	<p><b>一季度：</b>完成国有土地征地手续。<b>二季度：</b>完成土地供地手续，取得不动产权证。<b>三季度：</b>合并完成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完成前期立项，确定建设单位，并完成项目初步设计、编制概算、项目报批等工作。<b>四季度：</b>完成工程施工招标，启动建设施工前期工作。</p>	武一婷 梁绍光	市文化广电 旅游体育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城建工程管理局，东城街道
	130. 加快鸦片战争海防遗址公园建设。	<p><b>一季度：</b>开展项目方案设计论证。<b>二、三季度：</b>完成上网招标。完成设计方案及项目立项。<b>四季度：</b>力争启动项目建设。</p>	叶葆华 陈志军	市中心城区 建设现场指 挥部	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城建工程管理局，滨海湾新区管委会、虎门镇
	131. 每个镇街建设不少于2个新型公共文化空间。	<p><b>一季度：</b>组织各镇街（园区）申报2024年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指导做好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选址工作。<b>二、三、四季度：</b>加强督促指导，有序推进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并陆续开展验收工作，确保年内完成建设任务。</p>	武一婷 梁绍光	市文化广电 旅游体育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132. 推动文化场馆联盟式发展, 丰富“书香东莞”“博学东莞”“育美东莞”“爱乐东莞”等品牌内涵。</p>	<p><b>书香东莞: 一季度:</b> 指导镇街规划年度图书采购计划, 筹备“4.23世界读书日”书香东莞品牌推广活动, 启动第二批书香镇街评选工作; 新建绘本馆2个, 村(社区)联网服务点5个, 启动“我+书房”招募工作。<b>二季度:</b> 开展“4.23世界读书日”书香东莞品牌推广活动, 策划筹备“书香东莞 阅动潮流”东莞读书节品牌活动, 完成书香镇街评选数据收集与核实; 新建绘本馆8个, 村(社区)联网服务点5个, “我+书房”30个。<b>三季度:</b> 举办“书香东莞 阅动潮流”东莞读书节品牌系列活动, 完成书香镇街评选数据测评分析; 新建绘本馆7个, 村(社区)联网服务点10个, “我+书房”20个。<b>四季度:</b> 完成全年藏书增长项目, 评选推出第二批“书香镇街”, 新建绘本馆8个, “我+书房”25个。</p> <p><b>博学东莞: 一季度:</b> 整合全市展览活动, 制定印发2024年度“博学东莞”品牌展览活动计划。举办《一方山水一方人——莞邑名贤文化展》《大观——中国外销艺术品特展》《狮王争霸 龙狮贺岁——岭南醒狮文化展》等8项主题展览, 举办新时代明伦堂文博讲座、博物馆进校园、流动博物馆、博物馆夜间开放等活动19项。<b>二季度:</b> 举办5.18国际博物馆日系列展览活动20项, 举办“虎门销烟”纪念月系列活动10余项。<b>三、四季度:</b> 举办《莞藏——100件文物里的故事》《花开岭南春——可园、环碧园居巢居廉艺术精品展》等主题展览12项及相关活动18项。</p> <p><b>爱乐东莞: 一季度:</b> 制定《2024年东莞剧院联盟演出项目补贴工作方案》, 整合优质演出资源, 共享高品质演出。<b>二、三季度:</b> 组织联盟成员开展精品文化演出, 保障剧目高品质供给; 定期开展专业培训。<b>四季度:</b> 办好第九届中国·东莞音乐剧节, 组织精品文化演出, 保障剧目高品质供给。全年支持剧院联盟成员单位引进演出不少于45场, 全年全市各镇街(园区)上演高品质演出不少于500场。</p> <p><b>育美东莞: 一季度:</b> 制定美术馆联盟宣传方案和培训活动等计划, 策划“有一种制造美学叫东莞”相关展览活动; 持续加强硬件建设和藏品收藏工作。<b>二季度:</b> 开展联盟培训和“百千万工程”相关系列活动, 推进“有一种制造美学叫东莞”展览工作; 对标全国第十四届美术作品展, 拟以“东莞制造”“东江风光”“东江民俗”等为主题创作课题, 邀请美术名家针对课题进行授课并开展创作。<b>三季度:</b> 举办“有一种制造美学叫东莞”展览活动, 开展“爱上美术馆”艺术奇妙之旅、“百千万工程”等联盟活动。<b>四季度:</b> 持续做好“百千万工程”、美术馆之夜等相关活动; 提高岭南美术馆藏品数量和质量, 完成全年收藏约200件目标; 引育创作名家不少于2名。</p>	<p>武一婷 梁绍光</p>	<p>市文化广电 旅游体育局</p>	<p>无</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33. 整合莞香文化游、研学游资源，推动莞香产业创新发展。	<p><b>一、二季度：</b>一是依托寮步香市文化旅游区、大岭山莞香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园、清溪莞香园等载体，完善推广莞香线路，发展莞香文化游、研学游。二是鼓励莞香产品积极参选“东莞礼物”，发挥城市礼物品牌推动作用。三是推动大岭山莞香特色小镇会客厅建设，完善陈列展示内容，丰富平台功能。<b>三、四季度：</b>一是举办采香日及传统民俗节日等活动，打造群众性参与的莞香文化品牌活动，推动沉香民俗传承发展。二是指导寮步办好香博会，搭建沉香交易平台，擦亮“中国沉香第一展”金字招牌，推动沉香产业发展。三是组织莞香企业参加文旅相关展会，强化莞香IP影响力。</p> <p><b>全年：</b>依托寮步香市文化旅游区、大岭山莞香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园、清溪莞香园等载体，发展莞香文化旅游。</p>	武一婷 梁绍光	市文化广电 旅游体育局	东实集团，寮步镇、 大岭山镇、清溪镇
	134. 承办国际篮联三人篮球等高水平赛事，利用城市“金边银角”打造市民举步可达的潮流运动场景。	<p><b>一季度：</b>做好承办国际篮联三人篮球赛事的经费预算，做好新建足球场、智能健身路径的选址工作。<b>二季度：</b>做好承办国际篮联三人篮球赛事的工作方案，做好新建足球场、智能健身路径的工作方案。<b>三季度：</b>做好承办国际篮联三人篮球赛事的前期准备工作，开展新建足球场、智能健身路径建设工作。<b>四季度：</b>举办国际篮联三人篮球比赛，做好新建足球场、智能健身路径的验收工作。</p>	武一婷 梁绍光	市文化广电 旅游体育局	无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更好解决群众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深化平安东莞建设。</p>	135. 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基本消除2023年及以前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存量，严防较大事故，杜绝重特重大事故。	<p><b>一季度：</b>2023年排查发现尚未整改完毕的26项重大事故隐患，按照整改计划要求相关部门督促生产经营单位整改完毕。<b>二季度：</b>成立我市工作专班，对接全国全省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建立完善我市数据库运行管理机制，对2024年第一季度各级各部门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实现动态监管，要求相关部门督促其按期整改。<b>三季度：</b>及时向市政府汇报三年行动半年工作开展情况，对重大事故隐患整改进展缓慢的及时采取函告、通报、约谈、曝光等措施加强监管。<b>四季度：</b>按时完成省安委会规定的2024年硬性任务，形成年度工作总结。</p>	刘光滨 曾鸣	市安委办 (市应急管理 局)	市消防救援支队、市 住房城乡建设局、市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 局、市交通运输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公安局、市农业农 村局、市市场监管局
	136. 深化“全民反诈”格局，诈骗警情同比持平或下降。	<p><b>一季度：</b>完善“全民反诈”体系建设，部署推动各项工作，达到第一季度诈骗警情同比持平或下降。<b>二季度：</b>立足“破一案不如止一案”思路，进一步完善预警劝阻机制，实现精准防范效能提升，上半年诈骗警情同比持平或下降。<b>三季度：</b>坚持“打防结合、以防为先”，全面开展反诈防诈宣传，提升“金钟罩”系统防范实效，实现前三季度诈骗警情同比持平或下降。<b>四季度：</b>进行攻坚冲刺，深化“全民反诈”的格局，积极调动全社会、多主体共同反诈防诈，推动实现全年诈骗警情同比下降。</p>	乔雷 冯彬	市公安局	市委政法委、市中 级法院、市检察院、 市教育局、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中国人民 银行东莞市分行、中 国电信东莞分公司、 中国移动东莞分公司、 中国联通东莞分公 司、广东广电东莞分 公司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37. 做大做强高质量东莞义警队伍，队伍总数保持30万以上。	<p><b>一季度：</b>以单位内保人员、保安员、二手房东等为重点发展群体，并通过义警协会与行业单位积极动员学生家长、快递员等群体充实“东莞义警”队伍；动员“东莞义警”通过“东莞义警管理平台”积极参与应急响应、巡逻安保等群防群治活动。<b>二季度：</b>在治安重点保卫单位类（省、市、县三级）、六类人员密集场所（学校、医院、大型商圈、公园景区、交通枢纽、封闭住宅小区）、中大型企业（100人以上企业）、工业（产业）园区、繁华街区类全覆盖组建最小应急单元。<b>三季度：</b>重点围绕对讲机使用、防暴装备操作、安全隐患排查、可疑情况预警、应急情况处置、现场保护等方面开展培训，并组织现场模拟演练，提升队伍实战能力。<b>四季度：</b>培育评选优秀义警组织、“最美义警”，举办表彰活动、强化宣传塑造义警形象。</p>	乔 雷 冯 彬	市公安局	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局、市邮政管理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138. 聚焦“人、车、路、企、救”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持续改善道路交通秩序，交通亡人数同比持平或下降。	<p>以季度为单位，每季度初针对“人、车、路、企、救”开展一次全面摸排，对重点驾驶人逾期未按证、未审验，重点车辆逾期未报废、逾期未检验、非法改装，重点路段存在明显隐患，“高风险”企业安全管理制度不完善、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源头风险较高，医疗救治、应急救援方面不完善等情况，研究落实整改措施，季度结束前完成整改，形成闭环。</p>	乔 雷 冯 彬	市公安局	道安办各成员单位
	139. 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有序恢复耕地1万亩。	<p><b>一季度：</b>组织各镇街（园区）根据上级对耕地总量管控、耕地“进出平衡”、耕地“占补平衡”等耕地考核要求以及2024年度建设项目计划占用、卫片执法发现的不合理耕地流出等因素，报送2024年度恢复耕地计划，拟定2024年度恢复耕地任务并下达各镇街（园区）实施。<b>二、三季度：</b>督促各镇街（园区）优先在耕地保护集聚区的耕地恢复整备空间上实施恢复耕地，同时做好不合理耕地流出整改工作，落实耕地动态监测工作。<b>四季度：</b>根据上级监测的耕地流出流入情况及政策调整情况，督促各镇街（园区）及时调整恢复耕地进展和做好年度变更调查成果衔接工作，确保满足上级耕地保护考核任务，逐步腾挪我市耕地布局，推动耕地布局集聚，释放发展用地空间。</p>	叶葆华 陈志军	市自然资源局	市林业局、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
	140.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5800亩。	<p><b>一季度：</b>组织市农技办及12个相关镇街做好5300多亩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含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2280亩）（新增国债项目）以及企石500亩2024年度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年度任务）立项、选址、初步设计、财审、招投标等工作。<b>二季度：</b>督促指导市农技办及有关镇街实施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的开工建设。<b>三季度：</b>督促指导市农技办及有关镇街推进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的施工，定期调度项目进度。<b>四季度：</b>督促市农技办及有关镇街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实施，定期调度项目进度，确保年底前完工。</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农业农村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市林业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41. 确保粮食播种面积不少于3万亩、产量不少于1万吨。	<b>一季度：</b> 做好冬种粮食作物春收工作，以及召开会议部署春耕备耕，研究制定粮食高产竞赛工作方案；督促加快早稻办田整地、播种插秧等工作进度。 <b>二季度：</b> 根据省下达2024年粮食生产任务情况，及时将粮食种植面积和产量任务分解到镇街（园区）；继续落实春耕各项工作，加强指导服务，以及组织申报早造种粮补贴。 <b>三季度：</b> 组织开展粮食夏收、秋播工作，以及做好台风、暴雨等不利天气防御，减少因灾损失。 <b>四季度：</b> 指导做好田间管理，加快粮食秋收工作，并及时发放晚造种粮补贴。	陈庆松 莫沃佳	市农业农村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水务局、市气象局、国家统计局 东莞调查队
	142. 持续加强“菜篮子”工程建设。	<b>一季度：</b> 定期开展“菜篮子”农产品供给监测工作，蔬菜播种面积达上一年度同期的97%以上，市镇两级农业农村部门定性定量检测生产、屠宰环节食用农产品（含菜篮子产品）18万批次以上，总体合格率达到98%以上。 <b>二季度：</b> 定期开展“菜篮子”农产品供给监测工作，蔬菜播种面积达上一年度同期的97%以上，市镇两级农业农村部门定性定量检测生产、屠宰环节食用农产品（含菜篮子产品）36万批次以上，总体合格率达到98%以上。 <b>三季度：</b> 定期开展“菜篮子”农产品供给监测工作，蔬菜播种面积达上一年度同期的97%，市镇两级农业农村部门定性定量检测生产、屠宰环节食用农产品（含菜篮子产品）54万批次以上，总体合格率达到98%以上。 <b>四季度：</b> 定期开展“菜篮子”农产品供给监测工作，蔬菜播种面积达上一年度同期的97%以上，市镇两级农业农村部门定性定量检测生产、屠宰环节食用农产品（含菜篮子产品）70万批次以上，总体合格率达到98%以上。全年无发生“菜篮子”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响应级别达到三级及以上）。	陈庆松 莫沃佳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局
	143. 大力推进“平急两用”5个示范项目。	<b>一、二季度：</b> 推动新建东莞市中小学德育基地（一期）项目竣工验收；推动东莞市厚街医院应急大楼（医疗综合大楼）项目加快建设；推动东莞市滨海湾中心医院长安院区项目加快编制初设概算。 <b>三、四季度：</b> 推动东莞市厚街医院应急大楼（医疗综合大楼）项目加快建设、东莞市滨海湾中心医院长安院区项目开工建设；启动东莞悦莱花园酒店、广东嘉速物流有限公司改造提升工程前期工作。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卫生健康局、市商务局、市教育局，寮步镇、厚街镇、长安镇、洪梅镇
	144. 动工建设应急消防救援训练基地。	<b>一季度：</b> 完成初步设计概算文件编制。 <b>二季度：</b> 完成初步设计概算批复和施工图设计；同步完成用地规划手续（包括土地使用费支付、规划方案技术审查等）。 <b>三季度：</b> 完成施工单位招标开工。 <b>四季度：</b> 完成基坑支护施工。	刘光滨 曾鸣	市应急管理局	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林业局、市水务局，万江街道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45. 统筹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根据地方经济水平和财政实力，合理分配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确保各镇街（园区）偿债能力与举债规模相匹配。通过积极申请再融资债券、安排财政自有资金等方式筹集资金，确保按时还本付息，不发生逾期偿付问题，其中： <b>一季度</b> ：累计偿付 55.61 亿元。 <b>二季度</b> ：累计偿付 87.47 亿元。 <b>三季度</b> ：累计偿付 104.15 亿元。 <b>四季度</b> ：累计偿付 121.41 亿元。	吕成蹊 曾 鸣	市财政局	市国资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46. 统筹化解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b>一季度</b> ：协助东莞信托建立出表风险项目重大资金运用、处置的决策流程机制，推动东莞信托完成股权变更。 <b>二季度</b> ：牵头编制《关于加强地方金融重点风险监测预警实施方案》（暂定名），推动加强地方中小金融机构风险监测。 <b>三季度</b> ：持续协助东莞信托多措并举落实“一户一策”，分类推进处置，加快风险项目资产处置。 <b>四季度</b> ：提请召开市防控金融风险联席会议，总结相关工作情况，研判下阶段风险形势。	陈庆松 莫沃佳	市金融工作局	市公安局、市国资委、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东莞监管分局
市《政府工作报告》：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更好解决群众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巩固发展新时代军政军民团结。	147. 力争国家级国防重点学科转化中心落户东莞。	<b>一季度</b> ：与申报企业保持密切沟通，及时跟踪申报进度，积极为企业申报提供便利条件。 <b>二季度</b> ：根据申报具体情况，适时拜访审核单位和依托单位，为重点学科转化中心落户东莞创造有力条件。 <b>三季度</b> ：带领相关企业到其他重点学科实验室进行参观学习，学习创建和运行经验，为转化中心落户东莞做好准备。 <b>四季度</b> ：及时获取申报结果，谋划转化中心落户东莞后发挥产业化最大效果。	刘光滨 曾 鸣	市委军民融合办	松山湖管委会、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48. 开工建设全市首个地下公共人防工程。	<b>一季度</b> ：完成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批复。 <b>二季度</b> ：完成项目施工单位招标，进场施工。 <b>三季度</b> ：整体进度完成约 5%。 <b>四季度</b> ：整体进度完成约 12%。	叶葆华 陈志军	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市委军民融合办、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局，东城街道
	149. 加强“智慧海防”工作。	<b>一季度</b> ：参加省“智慧海防”建设协调会（具体以省“智慧海防”建设安排为准）。 <b>二季度</b> ：召开我市“智慧海防”建设推进会，实地勘察海防基础设施建设选点，做好项目用地、用电等保障工作（具体以省“智慧海防”建设安排为准）。 <b>三季度</b> ：配合省海防办在我市开展 2 套视频监控站，12 套联防平台终端等项目建设（具体以省“智慧海防”建设安排为准）。 <b>四季度</b> ：推进涉海职能部门数据融合共享，配合省“智慧海防”项目验收工作（具体以省“智慧海防”建设安排为准）。	刘光滨 曾 鸣	市委军民融合办	市公安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东莞海事局、东莞海警局，滨海湾新区管委会、虎门镇、中堂镇、望牛墩镇、麻涌镇、洪梅镇、道滘镇、沙田镇、长安镇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50. 深入开展“双拥”创建，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p><b>一季度：</b>根据国家和省的通知，做好双拥模范单位和先进个人的申报工作；做好2024年春季返乡退役士兵欢迎仪式和一站式接收报到等服务保障工作；做好2023年秋季入伍现役军人家庭集中悬挂光荣牌工作。<b>二季度：</b>召开2024年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全体（扩大）会议；接收省下发的年度转业军官、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任务；做好清明期间异地祭扫烈士工作；做好2024年度第一轮短期疗养工作；做好退役军人志愿服务、老兵宣讲等工作。<b>三季度：</b>组织开展“八一”拥军慰问系列活动；牵头制定退役军人年度安置方案；做好9·30烈士纪念日烈士公祭活动；做好2024年春季入伍现役军人家庭集中悬挂光荣牌工作；做好送医送药、2024年度第二轮短期疗养工作；用好省应急救助和市医疗救济专项资金，做好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做好2024年秋季退役军人返乡报到工作。<b>四季度：</b>举办东莞市双拥模范城“十连冠”揭牌仪式；完成年度退役军人安置任务；落实国家和省的政策，做好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工作；做好退役军人走访慰问工作。</p>	卢建军 梁绍光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委组织部、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国资委、市医保局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立足解决问题干成事，努力当好千万人民的服务员和攻坚克难的实干者。优化政务服务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p>	151. 围绕关联事项集成办、容缺事项承诺办、异地事项跨域办、政策服务免申办，推出一批“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	<p><b>一季度：</b>一是推进关联事项集成办，根据国家十三个“一件事”主题清单（国发〔2024〕3号）制定和印发工作方案，敲定责任部门，梳理工作任务。二是推行“告知承诺+容缺办理”审批服务模式，以政务服务部门清楚告知、企业和群众诚信守诺为基础，对风险可控、纠错成本低且能够通过事中事后监管有效防范风险的政务服务事项，提供容缺承诺办服务。<b>二季度：</b>一是联调责任部门根据国家十三个“一件事”主题清单进行逐一研究，对已有主题进行优化，对新增主题进行业务梳理、系统对接、测试上线等工作，成熟一项落地一项。二是与业务部门共同梳理出一批容缺承诺办重点事项清单，并完成系统配置、全市经办窗口培训等上线工作。三是推进政策兑现“免申即享”服务模式，对符合申报条件的惠企政策，梳理部门20个“免申即享”事项，实现主动推送、智能识别、默认兑现。<b>三季度：</b>一是对已上线的重点“一件事”主题进行宣传，制作成群众喜闻乐见的“短视频”推广应用，提高服务质效。二是对已推行“告知承诺+容缺办理”服务的重点事项进行宣传引导。<b>四季度：</b>持续深化事项集成办、容缺承诺办、异地事项跨域办、政策服务免申办等改革，完善“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体系，推动更多政务服务纳入“高效办成一件事”范围。</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卫生健康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52. 推广镇街政务大厅审前服务区建设,提供“一个标准、一套流程、一次说清”的办事体验。	<b>一季度:</b> 开展调研工作,梳理2-3种审前服务模式;发布审前服务标准文件;持续优化审前服务系统。 <b>二季度:</b> 指导市镇政务大厅设置审前服务区、开展审前服务,针对工作成效较显著的镇街做法,形成可复制推广经验,不断优化服务体系;完善知识点更新机制,持续扩大审前服务覆盖面,推动政务服务事项支持“线上+线下”审前服务,开展审前服务系统推广工作。 <b>三季度:</b> 检验各政务大厅审前服务的阶段性成效,收集工作开展情况及存在问题并进行优化;基于线上统筹和全程网办工作不断优化线上端审前服务;开展对外宣传工作。 <b>四季度:</b> 实现审前服务覆盖所有政务服务大厅。	刘旺先 梁绍光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市市场监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卫生健康局
	153. 以12345热线为主渠道,推动与110、城管、基层治理平台等系统连通,健全接诉即办、首派责任等机制,推进企业和群众诉求“一线应答”,打造便捷、高效、智慧的政务服务“总客服”。	<b>一季度:</b> 印发《东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管理办法》和《关于提升12345热线服务质效的十项措施》,优化调整群众求助快速响应主要举措和事项清单,做好政策解读和推广落实。 <b>二季度:</b> 制定“一把手”听热线工作方案,组织部门、镇街(园区)“一把手”解答、受理市民诉求;建立知识运营闭环管理机制,做好知识库更新维护工作;结合《管理办法》《十项措施》优化2024年政务热线效能考核指标,压实各部门工单办理责任。 <b>三、四季度:</b> 以12345热线为主渠道,推动与110、城管、基层治理平台等系统连通;常态化开展话务拨测、跟岗培训、“一把手”接听等工作,提升群众咨询直接解答率和工单办理效率。	刘旺先 梁绍光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委政法委、市委编办、市公安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市《政府工作报告》: 立足解决问题干成事,努力当好千万人民的服务员和攻坚克难的实干者。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154. 推动集体资产管理、非物质文化遗产、城中村改造等领域立法,深入开展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全面推动“八五”普法。	<b>一季度:</b> 开展《东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管理条例》《东莞市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审查阶段的征求意见和研究论证等工作,督促指导起草单位开展《东莞市城中村改造条例》立法起草前期工作;印发《东莞市贯彻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工作方案》,对落实《行动计划》开展部署。 <b>二季度:</b> 完成《东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管理条例》《东莞市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的审查修改工作,报市政府常务会议审定后提请市人大审议,督促指导起草单位做好《东莞市城中村改造条例》起草阶段的调研论证、征求意见等工作,形成初稿;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全员轮训,确保每人每年不少于60学时的培训;提请印发《东莞市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研究制定2024年度东莞市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b>三季度:</b> 起草单位形成《东莞市城中村改造条例》送审稿和相关立法文件报送市政府后转市司法局审查,开展审查阶段的征求意见工作;部署“粤执法”20.版本上线运行,提升行政执法科技保障。 <b>四季度:</b> 根据《东莞市城中村改造条例》审查阶段的征求意见情况会同起草单位进行研究论证,对送审稿作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形成草案,报市政府常务会议审定后提请市人大审议;持续提升基层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组织参加全省镇街综合行政执法示范创建。	乔冯 雷彬	市司法局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55. 依法依规做好“五经普”，守住数据质量生命线。	<b>一季度：</b> 组织开展入户登记工作，对采集数据进行随报随审。 <b>二季度：</b> 开展登记查疑补漏、普查数据检查、审核、修改与验收等工作。 <b>三季度：</b> 开展普查数据事后质量抽查工作。 <b>四季度：</b> 进行普查数据汇总、数据质量评估工作等。	刘光滨 曾鸣	市统计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委编办、市民政局、市财政局、东莞市税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政府工作报告》： 立足解决问题干成事，努力当好千万人民的服务员和攻坚克难的实干者。建设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的廉洁政府。	156. 完善农村集体资产监管制度。	<b>一季度：</b> 配合开展《东莞市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立法。 <b>二季度：</b> 指导开展村级财务室规范化建设。起草《关于推动农村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暂定）及配套工作指引。 <b>三季度：</b> 制定《关于推动农村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暂定）及配套工作指引。调整完善“三资”监管平台核算、统计模块，修订、印发新的农村（社区）集体经济组织会计教材。 <b>四季度：</b> 开展新会计核算制度和统计报表业务培训。	陈庆松 莫沃佳	市农业农村局	无
	157. 加强国企的预算监管和绩效管理。	<b>一季度：</b> 督促各市属企业组织集团及下属单位，围绕企业年度投资计划、国企重点亏损子企业治理等目标任务，结合自身主责主业，以及往年实际经营情况，统筹编制2024年度预算方案。预算经各企业董事会（股东会）作出审核后报送至市国资委备案。 <b>二季度：</b> 指导市属企业对标同行业标准、对标市场化优质企业，聚焦企业功能定位，一企一策科学设置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实现预算中经营业绩指标与年度考核指标数据口径保持一致，及时下达绩效考核指标任务，引导企业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任务的同时不断提质增效，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指标棒的作用。 <b>三、四季度：</b> 对年度经营业绩目标完成情况实行动态监测，督促企业对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作评估。	陈庆松 莫沃佳	市国资委	无
	158. 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	<b>一季度：</b> 制定和印发我市《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的具体措施》，进一步推动我市审计整改工作向制度化、规范化发展，更好发挥审计监督“治已病、防未病”功能作用。 <b>二季度：</b> 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2022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主要报告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进展及取得成效等情况。 <b>三季度：</b> 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报告2022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的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报告，主要报告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进展及取得成效等情况。 <b>四季度：</b> 全面开展审计整改督导工作，坚决贯彻落实中央改革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安排，压紧压实工作责任，有力有序、标本兼治推进审计整改不断取得成效。	吕成蹊 张玉成	市审计局	市委办、市府办、市人大办、市财政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立足解决问题干成事，努力当好千万人民的服务员和攻坚克难的实干者。树立用行动答卷、用结果说话的鲜明导向。</p>	<p>159. 全面压减政府一般性支出和展会论坛支出，提升政府运转效率。</p>	<p><b>一季度：</b>在布置预算时期严格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加强“三公”支出事项管理，“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市级行政事业单位2024年公用经费统一压减10%，落实落细上级有关压缩预算开支的各项要求。开展展会、论坛相关清理工作，形成清理清单，同时对展会、论坛活动排查项目进行评估。<b>二、三、四季度：</b>硬化预算执行约束，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运转性经费、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支出，严控“三公”经费和行政运行成本。按照“先有预算后有执行”原则，严控年中新增支出政策；加强预算资金统筹，对于中央、省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及债券资金，及时用于置换腾出本级预算资金，年底按要求清理结转结余资金，收回财政统筹使用。对使用财政资金举办的展会要严控规模，鼓励有条件的转向市场化运作。对展会论坛的财政资金预算安排要严格审核把关，确保资金支持规范、效益明确。</p>	<p>吕成蹊 曾鸣</p>	<p>市财政局</p>	<p>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委台港澳办</p>
<p><b>市十件民生实事（第160项-183项）</b></p>					
<p><b>市十件民生实事：</b> 增加公办学位供给，大力推进素质教育。</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1.新增基础教育公办学位4万个，新建1所特殊教育学校。 2.实现公办中小学科普副校长、科学实验课、“科普430”全覆盖。 3.启动市儿童科普教育基地建设，推广高埗游泳进校园做法，实施小学生游泳技能普及计划。</p>	<p>160. 新建、改扩建公办中小学15所、幼儿园19所，新增公办中小学学位3.3万个、幼儿园学位0.7万个；加快推动2所公办普通高中、1所特殊教育学校建设。</p>	<p><b>新建、改扩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方面：</b><b>一季度：</b>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2所、新增学位630个。<b>二季度：</b>新建改扩建公办中小学4所，新增学位1.05万个；累计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7所、新增学位2550个。<b>三季度：</b>累计新改扩建公办中小学11所、新增学位2.42万个；累计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15所、新增学位5310个。<b>四季度：</b>全年累计新改扩建公办中小学15所，新增公办中小学学位3.3万个；累计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19所、新增学位7000个。</p> <p><b>加快推动2所公办普通高中、1所特殊教育学校建设方面：</b> <b>市第十一中学：</b><b>一季度：</b>完善室外工程。<b>二季度：</b>完成竣工验收。<b>三季度：</b>完成交付使用，秋季开学。 <b>市第十二高级中学：</b><b>一季度：</b>完成各单体、地下室基础工程，塔吊安装。<b>二季度：</b>完成教学楼、小礼堂、体育馆主体结构工程，食堂、宿舍楼主体结构完成80%。<b>三季度：</b>完成各单体建筑室内外装修工程，水电、设备安装工程完成60%。<b>四季度：</b>完成各单体工程、室外运动场、室外道路、综合管线等工程，达到整体完工条件。 <b>特殊教育学校：</b><b>一季度：</b>完成设计方案组织材料。<b>二季度：</b>完成项目立项，设计方案审查及施工图设计。<b>三季度：</b>完成水土保持、施工图审查、预算编制。<b>四季度：</b>完成限价审核、施工招标，推动项目动工。</p>	<p>黎冯军 冯彬</p>	<p>市教育局</p>	<p>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南城街道、东城街道、桥头镇、东坑镇等相关镇街（园区）</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161. 启动小学生游泳技能普及计划; 丰富体育美育劳育活动; 培育遴选“十百千”莞邑校园优秀阅读空间; 推动公办中小学科普副校长、科学实验课、“科普430”实现“三个全覆盖”。</p>	<p><b>启动小学生游泳技能普及计划方面:</b> 一季度: 制定并印发出台《东莞市普及游泳技能活动工作实施方案》, 启动实施学生普及游泳各项工作。二季度: 完成不少于1万名学生掌握游泳技能。三季度: 基本完成全市3万名学生掌握游泳的工作目标。四季度: 总结工作经验, 同时查漏补缺, 完善提升工作成效, 形成亮点, 为后续推广提供数据支撑。</p> <p><b>丰富体育美育劳育活动方面:</b></p> <p><b>(1) 培育50个优秀学生艺术团:</b> 一季度: 形成并完善艺术节工作方案, 启动筹备举办东莞市第一届中小学生运动会的相关工作, 组织举办网球比赛。二季度: 开展东莞市学校艺术节, 组织举办运动会羽毛球、网球、跳绳、足球(小学组)和篮球(小学组)等5项赛事活动。三季度: 遴选50个优秀学生艺术团, 组织举办体育教师技能、科学论文、足球(高中组)、篮球(初中组)和中小学生学习武术套路等5项赛事活动。四季度: 对遴选出的50个学生艺术团进行培育, 在全市学校学生艺术团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组织举办运动会开、闭幕式, 中学生足球(初中组)、篮球(高中组、中职组)、排球、中小学生学习田径、游泳、健美操、啦啦操、定向运动等10项赛事活动。</p> <p><b>(2) 遴选建设100个劳动教育实践基地:</b> 一季度: 组织研讨校内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标准和遴选推广细则。二季度: 结合五一劳动节积极推进劳动周活动, 营造良好的劳动氛围。三、四季度: 做好劳动教育示范实践基地宣传和推广工作, 推荐遴选100个校内劳动教育实践基地。</p> <p><b>培育遴选“十百千”莞邑校园优秀阅读空间:</b> 一季度: 开展前期工作调研, 拟定培育遴选优秀阅读空间的工作方案及评价指引; 组建专项工作团队。二季度: 发布评价指引, 动员全市中小学积极开展莞邑校园优秀阅读空间培育和创建。三季度: 组织专家评委开展镇级、市级莞邑校园优秀阅读空间培育学校的遴选, 形成推荐参加省中小学最美阅读空间评选名单。四季度: 公布镇级、市级莞邑校园优秀阅读空间; 总结典型案例, 做好宣传推广工作, 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p> <p><b>推动全市公办中小学校科学教育“三个全覆盖”方面:</b> 一季度: 建立“三个全覆盖”计划和台账, 组织制定科学实验课视导、检查细则; 学期初举行实验教学、科普430专题研训活动。二季度: 推动85%中小学校配备科普副校长; 组织开展科学家(精神)报告会不少于50场; 开展科学类学科“品质课堂·实验研训”活动; 举行“科普430”优质资源征集评审与推广应用活动。三季度: 督促各镇街(园区)按规划推进科普副校长、实验课、科普430建设情况; 举办全市中小学生学习科技节活动; 推动中小学校配备科普副校长全覆盖; 组织开展科学家(精神)报告会不少于30场。四季度: 组织开展科学家(精神)报告会不少于20场; 全年穿插开展优秀镇街、学校、优秀项目展示交流活动; 总结经验, 形成年度成果汇编。</p>	黎 军 冯 彬	市教育局	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民政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科协, 各镇街(园区)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62. 推动建设儿童科普教育基地。	<p><b>一季度：</b>完成初步设计、概算送审，开展施工图设计，控规调整，选址预审办理工作。<b>二季度：</b>完成施工图设计、预算送审，开展用地手续办理，招标工作。<b>三季度：</b>完成用地手续，完成招标工作，产生施工单位并开工。<b>四季度：</b>组织工程建设，完成投资 5000 万元。</p>	叶葆华 陈志军	市城建工程 管理局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林业局、市土地储备中心，南城街道
<p><b>市十件民生实事：</b> 完善多元养老服务，厚植长者暖心关怀。</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1.优化提升公办养老机构，新增养老床位 500 张，完成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不少于 500 宗。 2.探索设立临终关怀服务中心。</p>	163. 新增养老机构床位 500 张，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比例达到 75%以上；设立临终关怀服务中心；完成不少于 500 宗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健全完善社区普惠型养老服务；推动长者饭堂提质增效；扩大长者优惠乘车范围。	<p><b>新增养老机构床位 500 张：</b>一季度：统计全市养老机构增加床位数量计划。二、三、四季度：推进落实各项扶持政策，督促鼓励各镇街养老机构加快床位建设和备案工作，逐月统计新增床位数量。</p> <p><b>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比例达到 75%以上：</b>一、二季度：逐月统计全市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数量，将护理型床位比例指标写入 2024 年民政考评指标中，加快推进护理型床位建设。三、四季度：统计并掌握各镇街护理型床位比例，督促护理型床位比例低于 75%镇街加快工作配置护理型床位，提高比例。</p> <p><b>设立临终关怀服务中心：</b>市民政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共同推进全市临终关怀服务工作。一季度：开展基础调查，对全市临终关怀现状开展基础调查，明确目标任务和实施进度。二、三季度：组织全市养老服务机构开展临终关怀服务的培训、质控、督导、验收和调研。四季度：做好工作经验总结，推广工作成效。</p> <p><b>开展特殊困难家庭老年人适老化改造 500 户：</b>一季度：印发工作通知，明确各镇街适老化工作范围和改造数量。二季度：宣传适老化改造政策，入户开展适老化改造评估、制定改造方案和实施改造等工作；统计纳入适老化改造人员名单。三、四季度：加快建设和验收工作，统计适老化改造数量，总结工作情况。</p> <p><b>关爱独居老人，提升老年人幸福感：</b>一季度：印发关心关爱老年人活动通知，明确各镇街季度工作内容。二季度：开展全市独居老人信息摸排，沟通爱心家庭和社工机构，制定慰问探望活动计划；统计“模拟家庭”探视情况和“爱心防跌包”派发数量。三、四季度：总结工作情况，做好成果宣传。</p> <p><b>推动长者饭堂提质增效。</b>全年，指导督促各镇街为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提供大配餐服务，继续做好试点镇街 75 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配餐服务；会同市慈善会做好资助对象的预算工作，按季度发放市慈善会大配餐资金并做好总结工作。</p> <p><b>扩大长者优惠乘车范围。</b>一季度：扎实做好各镇街业务培训和政策宣传工作，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办理非莞籍优待卡。二季度：加快完成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功能开发和数据对接，优化完善非莞籍敬老优待卡线上办理功能。三、四季度：总结经验做法，并做好成果宣传。</p>	卢建军 梁绍光	市民政局	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健康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各镇街(园区)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十件民生实事：</b> 扩容提质医疗资源，提升健康服务水平。</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争创10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p>	<p>164. 推动公立医院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共享；为全市1320家企业配备健康副厂长；构建15分钟名中医服务圈；构建全市心电一张网急救网络。</p>	<p><b>公立医院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共享：</b>一季度：完成全市三级公立医院100%接入市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共享平台，实现数据互通共享。二季度：完成全市二级公立医院100%接入市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共享平台，实现数据互通共享。三、四季度：持续优化市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共享平台并推广应用，加强数据监测，强化数据安全。</p> <p><b>健康副厂长：</b>一季度：完成200家企业的现场服务。二季度：累计完成500家企业的现场服务。三季度：累计完成1000家企业的现场服务。四季度：累计完成1320家企业的现场服务。</p> <p><b>15分钟名中医服务圈：</b>一季度：制定基层名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方案。二季度：开展基层名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遴选。三季度：以信息化手段构建服务平台，依托“中医小莞家”小程序打造中医地图及名中医展示模块。四季度：完成“中医小莞家”的名中医地图全景图展示、定位导航功能和搜索查询功能等；对各级各类中医药传承工作室及分站在条件建设、人才培养、制度建设及管理等方面进行总结，公布建设项目单位名单。</p> <p><b>心电一张网：</b>一季度：开展全市心电急救网络体系调研。二季度：依托数字化信息技术，构建三级心电急救网络体系，在我市建立胸痛急救三级诊疗体系，确保各级各类医疗机构都能与标准版的国家胸痛中心建立直接或间接的协作关系。三季度：对“心电一张网”操作流程进行系统培训；对全市医护人员胸痛患者临床表现、诊疗方案、抢救措施及心电图操作等开展培训。四季度：进一步优化“心电一张网”流程，实现上级医院专家及时对基层医护人员发现的可疑心电图作出诊断，并指导基层医护人员抢救，降低胸痛患者死亡率。</p>	黎 军 冯 彬	市卫生健康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商务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各镇街（园区）
	165. 提升社会心理服务能力。	<p><b>一季度：</b>完成《东莞市关于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起草；成立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办公室；开展心理健康讲座25场。<b>二季度：</b>印发实施《东莞市关于加强社会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开展1次覆盖全市各镇街（园区）的精神心理科门诊指导；开展心理健康讲座25场；加强市知音莞家心理关爱热线宣传，逐步增加接线量。<b>三、四季度：</b>开展1次覆盖全市各镇街（园区）的精神心理科门诊指导，提升各镇街（园区）精神心理科门诊服务能力和水平；开展心理健康讲座50场，提高市民群众心理健康素养水平；对2024年知音莞家数据统计分析，接线量同比增长10%。</p>	黎 军 冯 彬	市卫生健康局	市委政法委、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团市委、市总工会、市妇联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166. 推进临床专科能力建设; 提升全市儿童疾病诊疗服务水平; 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 推进东莞水乡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 组建东南部新型健康医联体; 新增医疗床位 1000 张; 完成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p>	<p><b>提升临床专科医疗水平和服务能力:</b> 一季度: 加强与省卫生健康委对接, 明确专业评审范围, 调研并强化我市专科培育与遴选。二季度: 启动省、市临床重点专科项目申报工作。三季度: 进行省临床重点专科预评审, 根据评审结果遴选项目报送省卫生健康委参评; 进行市临床重点(特色)专科评审。四季度: 力争获评 10 项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新增市级临床重点(特色)专科 30 项。</p> <p><b>支持市儿童医院创建三级甲等儿童专科医院:</b> 一季度: 推动儿科、新生儿科通过广东省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评审。二季度: 通过三级甲等儿童专科医院评审。三季度: 申报科研项目 20 项, 省级科研项目 5 项, 国家级科研项目 2 项。四季度: 通过科研项目立项 20 项; 通过市级重点专科评审 2 个。</p> <p><b>推动医疗服务重心下移、优质医疗资源下沉:</b> 一季度: 制定《水乡中心医院 2024 年-2026 年能力提升实施方案》; 举行东南部新型健康医联体成立仪式。二季度: 市人民医院派驻 8 名专家帮扶市水乡中心医院提升学科医疗服务水平, 重点发展呼吸科、消化科、产科、超声科等学科; 稳步推进东南部新型健康医联体建设, 组建急危重症救治专科联盟。三季度: 启动水乡中心医院二甲评审工作并初步达到预评审条件; 持续推进东南部新型健康医联体建设。四季度: 协调水乡管委会落实水乡中心医院新院的深化装修落地。总结急危重症救治专科联盟工作经验和成效。</p> <p><b>全年新增医疗床位 1000 张:</b> 一季度: 全市累计新增医疗床位 200 张。二季度: 全市累计新增医疗床位 400 张。三季度: 全市累计新增医疗床位 800 张。四季度: 全年全市共新增医疗床位 1000 张。</p> <p><b>完成东莞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b> 一季度: 推进项目建设, 加快各子平台部署开发。二季度: 推进项目建设, 加快各子平台部署开发, 加强系统调测。三季度: 对全民健康信息平台进行测试, 并对已完成的子平台实施系统调优和试运行。四季度: 项目进行验收并上线使用。</p>	黎 军 冯 彬	市卫生健康局	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各镇街(园区)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十件民生实事：</b> 深化公共就业服务，加强劳动权益保障。</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新增就业 9.3 万人。</p>	<p>167. 实施“就莞用”服务体系优化工程，促进城镇新增就业 9.3 万人，推动 1.6 万登记失业人员实现就业；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8 万人次，新增技能人才技能等级认定 5.7 万人次；开展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工伤宣传培训。</p>	<p><b>实施“就莞用”服务体系优化工程：</b>一季度：促进城镇新增就业 2.3 万人，推动 4000 名登记失业人员实现就业。二季度：累计促进城镇新增就业 4.6 万人，推动 8000 名登记失业人员实现就业。三季度：累计促进城镇新增就业 6.9 万人，推动 1.2 万名登记失业人员实现就业。四季度：累计促进城镇新增就业 9.3 万人，推动 1.6 万名登记失业人员实现就业。</p> <p><b>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b>一季度：指导镇街（园区）做好全年培训规划，全面开展“项目制”技能培训，落实各项培训补贴政策，印发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征集公告，宣传发动企业申报。二季度：累计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1 万人次，新增技能人才技能等级认定 3 万人次。三季度：累计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3 万人次，技能人才技能等级认定 4.2 万人次。四季度：累计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8 万人次，技能人才技能等级认定 5.7 万人次。</p> <p><b>做好新入职员工安全第一课教育：</b>一季度：召开市工伤预防联席会议，明确各成员单位牵头负责项目和工作分工。二季度：对工伤预防培训项目进行政府采购，确认中标服务方后，由牵头单位指导实施。三季度：督促工伤预防培训项目服务方完成培训人数，及时总结培训成效，做好宣传发动，形成良好宣传效应。四季度：做好工伤预防培训项目验收和总结，全年培训人数约 8.46 万人，收集企业和职工满意度调查，开展培训后考核，切实提高培训实效，强化企业和职工预防工伤事故的本领。</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应急管理局、市卫生健康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各镇街（园区）
	<p>168. 培训调解人员 1000 人，高效化解劳资纠纷；系统开展劳动法规宣传；整治规范劳务派遣经营。</p>	<p><b>加强基层劳动权益保障工作：</b>一季度：制定 2024 年劳动调解员培训方案及三方四家案件调解工作方案，完成 200 宗的专业调解案件。二季度：举办培训班，对全市不少于 1000 名调解员进行培训；累计完成 600 宗的专业调解案件。三季度：累计完成不少于 1000 宗的专业调解案件。四季度：累计完成全年计划的 1300 宗专业调解案件。</p> <p><b>开展劳动法律法规宣传工作：</b>一季度：开展 50 场“观摩庭”普法活动，服务企业不少于 150 家；开展不少于 60 场劳动法律法规宣传活动。二季度：累计开展不少于 100 场“观摩庭”，服务不少于 300 家企业；举办 2 场“阳光经营第一课”集中宣讲会，累计开展不少于 140 场劳动法律法规宣传活动。三季度：累计开展不少于 150 场“观摩庭”，服务企业不少于 450 家；举办 1 场“阳光经营第一课”集中宣讲会，累计开展不少于 220 场劳动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四季度：累计开展不少于 200 场“观摩庭”，服务企业不少于 600 家；举办 1 场“阳光经营第一课”集中宣讲会，开展不少于 300 场劳动法律法规宣传活动。</p> <p><b>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专项行动：</b>全年：研究制定进一步规范劳务派遣工作方案；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坚决打击、关停、清理无牌无证经营行为；对劳务派遣用工投诉和争议纠纷多发的用人单位开展上门指导，加强对《东莞市劳务派遣规范用工指引》的宣传培训。</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市总工会、市工商联，各镇街（园区）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十件民生实事：</b> 规范村（社区）停车管理，加强车位建设供给。</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1.打造不少于100个停车规范管理典型村（社区）。 2.开放共享不少于5000个行政企事业单位内部停车位 3.新增不少于8万个停车位。</p>	<p>169. 规范村（社区）停车管理，出台停车规范管理工作方案，打造不少于100个停车规范管理典型村（社区），落实均等服务、规范收费。</p> <p>170. 建管并举，新增不少于8万个停车位，规范住宅小区周边临时停车秩序，有效破解“停车难”问题；试点开放共享行政企事业单位停车场。</p>	<p><b>一季度：</b>落实任务分解，明确市农业农村、交通运输、发展改革、自然资源、市场监督管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公安交警等部门任务；完成村（社区）停车规范管理调研工作，拟制及印发推进村（社区）停车规范管理工作方案；建立2024年各镇街培育停车规范管理典型村（社区）项目库。<b>二季度：</b>研究制定培育停车规范管理典型村（社区）评分细则，指导各镇街开展培育工作；按任务分解表的进度安排，推进研制规划支持、用地保障、财政激励、规范收费、强化执法等政策措施。<b>三季度：</b>加强日常组织协调、督导指导，全市培育完成不少于30个停车规范管理典型村（社区），并完成复核工作。<b>四季度：</b>落实出台村（社区）停车规范管理有关政策措施；全市培育完成不少于100个停车规范管理典型村（社区），并完成复核工作。</p> <p><b>全市新增车位：</b><b>一季度：</b>落实任务分解，明确市交通运输、发展改革、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市场监督管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公安交警等部门职责，下达各镇街（园区）任务指标；建立市镇两级停车设施发展联席机制；出台机械式立体停车设施建设管理办法，优化机械式立体停车设施报建流程，推动立体停车设施建设；建立2024年全市停车设施建设项目库。<b>二季度：</b>按任务分解表的进度安排，推进研制规划支持、用地保障、财政激励、规范收费、强化执法等政策措施，增加停车资源供给、加强停车秩序管理；全市累计新增不少于2万个停车位。<b>三季度：</b>加强日常组织协调，累计新增不少于5万个停车位。<b>四季度：</b>落实出台停车设施规划建设管理有关政策措施；累计新增不少于8万个停车位。</p> <p><b>共享开放内部停车位：</b><b>一季度：</b>分解及下达年度共享停车位任务，总结试点经验，拟制工作方案，推动行政企事业单位内部停车位闲时共享；研制行政事业单位、市属国企、镇属企业内部停车位错时共享方案。<b>二季度：</b>出台工作方案，制定全市共享停车场统一标识样版、收费参考标准，指导各镇街（园区）、各有关单位开展前期准备工作；完成试点开放共享不少于500个行政企事业单位内部停车位。<b>三季度：</b>全市试点开放共享不少于2000个行政企事业单位内部停车位。<b>四季度：</b>全市试点开放共享不少于5000个行政企事业单位内部停车位。</p>	<p>叶葆华 陈志军</p> <p>叶葆华 陈志军</p>	<p>市交通运输局</p> <p>市交通强市建设行动总指挥部办公室（市交通运输局）</p>	<p>市农业农村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各镇街（园区）</p> <p>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国资委，各镇街（园区）</p>
<p><b>市十件民生实事：</b> 治理堵点升级道路，提升便捷出行体验。</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1.消除“高低差”路口300处。 2.新建改造20座人行天桥</p>	<p>171. 新建改造非机动车道1500公里，加大非机动车违法行为整治力度。</p>	<p><b>一季度：</b>开展全市道路通车里程、非机动车道通车里程调查摸底工作，明确非机动车道建设标准、需要建设的“硬指标”道路，制定全市2024年非机动车道建设工作方案，明确各镇街（园区）任务目标。<b>二季度：</b>督促推动各镇街（园区）制定本辖区工作方案，并准备建设资金，为全面铺开建设工作打下坚实基础。<b>三季度：</b>督导、通报各镇街（园区）建设进展，督促加快进程。<b>四季度：</b>督促抓紧收尾，巩固建设成效，新建改造非机动车道1500公里。</p>	<p>乔冯 雷彬</p>	<p>市道安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p>	<p>市交通运输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各镇街（园区）</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地下通道)。 3.新建 1500 公里非机动车道。 4.完成不少于 80 个堵点治理。 5.推广响应式停靠模式,提升市民出行体验。</p>	<p>172. 完成不少于 80 个交通堵点治理;新建改造人行天桥(地下通道)20 座,消除“高低差”路口 300 处,打造 40 个儿童友好慢行交通系统(儿童友好街区)示范工程;优化调整公交线路;提升网约车、出租车服务质量。</p>	<p><b>完成不少于 80 个交通堵点治理:</b> 一季度:完成不少于 10 个交通拥堵点专项治理。二季度:累计完成不少于 20 个交通拥堵点专项治理。三季度:累计完成不少于 50 个交通拥堵点专项治理。四季度:累计完成不少于 80 个交通拥堵点专项治理。 <b>慢行系统建设:</b> 一季度:各镇街(园区)分别制定慢行系统建设计划,梳理明确建设项目。二季度:完成慢行系统项目工程方案,征求意见并修改完善。三季度:开展慢行系统项目工程招标、设计等施工前期工作。四季度:完成新建改造人行天桥(地下通道)20 座,消除“高低差”路口 300 处;打造 40 个儿童友好慢行交通系统(儿童友好街区)示范工程。 <b>优化调整公交线路:</b> 一季度:优化调整不少于 5 条,实施响应式停靠线路不少于 2 条。二季度:累计优化调整不少于 10 条,实施响应式停靠线路不少于 6 条。三季度:累计优化调整不少于 20 条,实施响应式停靠线路不少于 8 条。四季度:累计优化调整不少于 30 条,实施响应式停靠线路不少于 10 条。 <b>提升网约车、出租车服务质量:</b> 一季度:开展 2023 年度出租汽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工作;协调网约车平台为有需要的站场设置电子围栏,加强候车区秩序管理。二季度:通报 2023 年出租汽车企业和驾驶员考核结果,督促企业加强管理或整改,并落实驾驶员培训教育。三季度:定期通报投诉率排名,督促企业加强违规驾驶员处理和服务质量管理。四季度:根据投诉率排名情况,进一步完善服务质量管理措施。</p>	<p>叶葆华 陈志军</p>	<p>市交通强市建设行动总指挥部办公室(市交通运输局)</p>	<p>市妇儿工委办、市中心城区建设现场指挥部、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市教育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城管工程管理局、市总工会、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市交投集团,各镇街(园区)</p>
<p><b>市十件民生实事:</b> 加大住房供给保障,提升安居服务水平。 <b>市《政府工作报告》:</b> 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2 万套。</p>	<p>173. 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20000 套;推进 22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p>	<p><b>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20000 套:</b> 一季度:制定各镇街(园区)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目标,拟定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3000 套。二季度:累计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10000 套。三季度:累计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15000 套。四季度:累计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20000 套。 <b>老旧小区改造:</b> 一季度:推进 5 个改造项目动工。二季度:累计推动 11 个改造项目动工。三季度:累计推动 17 个改造项目动工。四季度:确保 25 个改造项目全部开工。</p>	<p>叶葆华 陈志军</p>	<p>市住房城乡建设局</p>	<p>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水务局、东莞供电局、市自然资源局、东实集团,各镇街(园区)</p>
	<p>174. 提升物业服务水平,打造 100 个党建引领物业管理样板小区,创建一批“美好家园”示范小区,推动电动自行车配套设施建设。</p>	<p><b>一季度:</b> 全面了解掌握全市镇街(园区)住宅小区党支部总体情况,会同相关部门制定实施方案,结合现有工作基础科学确定各镇街(园区)样板小区建设数量,明确任务措施和时间进度;研讨修订完善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场所消防安全规范。二、三季度:督促指导各镇街(园区)落实工作方案各项任务措施;选定一批样板小区建设对象,实施清单管理;结合省厅工作安排开展“美好家园”物业小区建设;印发《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场所消防安全规范》并组织宣贯。<b>四季度:</b> 组织对属地建设的样板小区对象进行实地检查、考核验收,确定 100 个党建引领物业管理样板小区;组织对“美好家园”物业小区进行验收,确定 10 个市级“美好家园”示范小区,推荐 1 个省级“美好家园”示范小区。</p>	<p>叶葆华 陈志军</p>	<p>市住房城乡建设局</p>	<p>市委组织部、市委政法委、市发展改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各镇街(园区)</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十件民生实事：</b> 扩面残疾康复补助，强化困难群众救助。</p>	<p>175. 提高困难群众社会救助标准。</p>	<p><b>继续提高我市困难群众社会救助标准：</b>一、二季度：根据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省民政厅关于低保标准最新要求，拟定低保提标请示上报市政府审定。三、四季度：待市政府审定同意后，指导各镇街按照新标准及时足额发放低保救助金。</p> <p><b>培育扶持社会救助类社会组织：</b>一季度：引导各镇街社会组织扶持资金及各镇街慈善会（基金会）扶持社会救助类社会组织。二季度：鼓励社会救助类社会组织积极申报参与各类资金，支持各类社会组织开展社会救助服务；加强与社会救助业务部门对接，了解有关社会力量登记社会救助类社会组织的意愿，开展政策宣传和登记指引等工作。三季度：跟进各类社会救助服务项目开展情况，引导救助类社会组织合法登记、规范运作。四季度：对全市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救助服务进行总结提炼。</p>	<p>卢建军 梁绍光</p>	<p>市民政局</p>	<p>市财政局</p>
	<p>176. 加大残疾儿童康复补助力度；开展青少年脊柱侧弯筛查及干预。</p>	<p><b>残疾儿童康复补助：</b>一季度：增加1家康复教育定点机构，将市级补助经费下拨到镇街，督促镇街做好补助申请及结算工作。二、三、四季度：继续督促镇街做好补助申请及结算工作，对定点机构进行不定期抽查，检查补助落实情况。</p> <p><b>青少年脊柱侧弯筛查及干预：</b>一季度：印发开展青少年脊柱侧弯项目工作方案通知；做好青少年脊柱侧弯筛查宣传工作，由学校向学生和家长进行宣传，充分告知脊柱侧弯异常筛查的必要性；收集统计参与项目的学生名单，做好筛查计划安排表；配置相关筛查设备及系统，并进行操作培训。二、三季度：按照计划安排，有序进入校园对全市约3万名初二在校学生开展脊柱侧弯筛查；将检查结果反馈给受检学生、家长和学校，提出干预建议，指导特发性脊柱侧弯初筛患者到专业医疗机构作进一步诊断及日常干预。四季度：做好筛查数据统计和运用，形成青少年脊柱弯曲异常情况报告，为青少年脊柱侧弯防控提供参考。</p>	<p>黎军 冯彬</p>	<p>市残联</p>	<p>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各镇街（园区）</p>
<p><b>市十件民生实事：</b> 升级城市品质内涵，提升城市颜值价值。 <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打好建成区24条重点河涌长治久清保卫战。</p>	<p>177. 加强内涝治理，推动易涝点整治工程建设；加强排水管道维护和清淤工作；公布严重易涝点责任人信息，接受社会监督。</p>	<p>一、二季度：完成东城街道榴花公园、企石镇湖滨南路启达工业园嘉宏锦城片区等2个易涝点整治工程建设；完成市区内涝应急整治南侧分流三期工程至15%工程量。三季度：完成茶山镇站前路易涝点整治工程建设；完成市区内涝应急整治南侧分流三期工程至25%工程量。四季度：完成生态园大道超横路易涝点整治工程建设；完成市区内涝应急整治南侧分流三期工程至40%工程量。</p> <p>全年：将各镇街（园区）市政排水设施维护和清淤工作纳入河长考核当中，每月进行考核评分，汛期前公布严重易涝点责任人信息。</p>	<p>陈庆松 莫沃佳</p>	<p>市水务局</p>	<p>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财政局、东莞供电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市交通运输局公路事务中心，各镇街（园区）</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78. 开展城市黑臭水体“长治久清”行动；推进污水处理厂建设。	<p><b>开展城市黑臭水体“长治久清”行动：</b>一季度：推进建成区24条重点河涌治理工程项目可研编制工作。二季度：推进建成区8条问题重点河涌治理工程查漏补缺，通过上级部门核查销号；力争完成另外16条建成区重点河涌可研、初步设计、勘察摸底工作。三季度：持续开展“长治久清”行动。四季度：实现城市建成区24条重点河涌长治久清。</p> <p><b>污水处理厂建设方面：</b></p> <p><b>(1) 常平东部污水处理厂二期：</b>一季度：竣工验收并试运营工作。二、三、四季度：投产并规范化运营。</p> <p><b>(2) 塘厦白泥湖水质净化厂改造项目：</b>一季度：竣工验收并试运营工作。二、三、四季度：投产并规范化运营。</p> <p><b>(3) 高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b>一季度：加快开展设备安装工作。二季度：开展竣工验收试运营工作。三、四季度：投产并规范化运营。</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污染治理现场指挥部、市水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水务集团，南城街道、东城街道、万江街道、常平镇、塘厦镇、高埗镇、厚街镇、长安镇
<p><b>市十件民生实事：</b> 升级城市品质内涵，提升城市颜值价值。</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p> <p>1.更新改造供水管网500公里。</p> <p>2.选树3000个“美丽庭院”典型户。</p> <p>3.完成200家农贸市场升级改造。</p>	179. 推进水厂建设改造,更新改造500公里供水管网。	<p><b>推进水厂升级改造工作：</b>一季度：水厂设备与工艺改造工程完成初步设计；松山湖水厂一期工程建成试运行；芦花坑水厂一期工程完成主体工程建设，继续推进设备安装工作。二季度：水厂设备与工艺改造工程完成部分设备施工图设计并开始招标采购工作；松山湖水厂一期工程投产运营；芦花坑水厂一期工程建成试运行。三季度：水厂设备与工艺改造工程开工建设；芦花坑水厂一期工程投产运营。四季度：完成5座水厂5项工艺设备升级改造。</p> <p><b>更新改造500公里供水管网：</b>一季度：累计完成新建、改造供水管网100公里。二季度：累计完成新建、改造供水管网200公里。三季度：累计完成新建、改造供水管网350公里。四季度：累计完成新建、改造供水管网500公里。</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水务局	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集团，各镇街（园区）
	180. 推动200家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全面完成农贸市场品质提升。	<p><b>一季度：</b>推动50家农贸市场升级改造。<b>二季度：</b>累计推动120家农贸市场升级改造。<b>三季度：</b>累计推动200家农贸市场升级改造。<b>四季度：</b>加强农贸市场日常管理，全面完成农贸市场品质提升。</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管局	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国资委、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消防救援支队
	181. 推进建设“美丽庭院”。	<p><b>一季度：</b>对候选的市级典型村（社区）及部分典型户进行走访调研，争创省级“美丽庭院”典型户、典型村；启动美丽庭院建设之“千家万户亮家风”行动；举办“晒美丽庭院 扬文明家风”主题展览。<b>二季度：</b>启动“婚育服务进万家”行动；发布“美丽庭院”行走路线。<b>三季度：</b>指导各镇街（园区）开展“美丽庭院”小主人培育工作；开展符合群众实际需求的婚育服务活动。<b>四季度：</b>通报市级美丽庭院典型户、典型村（社区）名单，评定3000户“美丽庭院”典型户和32个“美丽庭院”典型村（社区）；展播15个“百千万工程”典型村的“美丽庭院”小主人导赏视频；选树一批家风家训馆。</p>	刘 炜 冯 彬	市妇联	市“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市文明办、市农业农村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市十件民生实事： 强化安全保障，乐享平安生活。</p> <p>市《政府工作报告》： 持续加强食品药品安全。</p>	<p>182. 推进 69 处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p>	<p><b>一季度：</b>积极滚动排查全市重点隐患路口路段，逐一分析交通事故致因，实地排查当前道路交通安全状况，针对存在交通安全设施不完善、渠化组织不合理、道路线形不良等问题的路口路段分级分类做好督办工作要求，全面做好细化工作要求的谋定。<b>二季度：</b>督促镇街（园区）开展隐患整改。<b>三、四季度：</b>对整改完成的镇街（园区）开展验收及“回头看”工作，完成 5 处部级、3 处省级、5 处市级、56 处镇级督办路段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整治。</p>	<p>乔 雷 冯 彬</p>	<p>市公安局</p>	<p>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公路事务中心</p>
	<p>183. 加强食品、食用农产品、药品安全检测，提升隐患排查工作效能。</p>	<p><b>开展食品抽检：</b><b>一季度：</b>制定年度食品抽检工作实施方案，开展“元旦春节”食品安全、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抽检。<b>二季度：</b>完成食品抽检任务 50%，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妥善发布抽检结果信息。<b>三季度：</b>完成食品抽检任务 75%，不合格处置率 100%，妥善发布抽检结果信息。<b>四季度：</b>完成食品抽检任务 100%，不合格处置率 100%，妥善发布抽检结果信息。</p> <p><b>开展食用农产品快检快筛：</b><b>一季度：</b>完成食用农产品快检 27.8 万批次。<b>二季度：</b>累计完成食用农产品快检 55.6 万批次。<b>三季度：</b>累计完成食用农产品快检 83.4 万批次。<b>四季度：</b>累计完成食用农产品快检 111.2 万批次。</p> <p><b>开展药品监督抽检：</b><b>一季度：</b>按照省药监局药品抽检计划的安排，结合我市实际拟定年度药品抽检工作方案，逐步开展药品监督抽检工作。<b>二、三季度：</b>持续开展药品监督抽检工作，对我市药品生产企业已生产的国家集中招采中标品种进行动态抽检。<b>四季度：</b>按照方案要求完成药品监督抽检任务 100%，对我市药品生产企业已生产的国家集中招采中标品种抽检覆盖率达到 100%。</p>	<p>刘旺先 梁绍光</p>	<p>市市场监管局</p>	<p>市农业农村局，各镇街（园区）</p>
<p><b>市政府一号文（第 184 项-349 项）</b></p>					
<p>市政府一号文： 提升纺织服装企业品牌时尚产品设计能力，对获认定为纺织服装创意设计园区、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的，给予最高 100 万元奖励。</p>	<p>184. DiDAward 国际工业设计大赛(简称“东莞杯”)设立“纺织服装鞋帽专项赛”，组织申报，培育挖掘时尚产品和人才。摸排纺织服装企业情况，拟定重点培育企业清单，加强培育。</p>	<p><b>一季度：</b>优化第 20 届东莞杯工业设计大赛工作方案，设立“纺织服装鞋帽专项赛”；开展纺织服装企业工业设计调研工作。<b>二季度：</b>启动东莞杯工业设计大赛；开展纺织服装企业工业设计调研工作。<b>三季度：</b>征集东莞杯作品及举办配套活动；组织工业设计师走访纺织服装企业。<b>四季度：</b>办好东莞杯颁奖典礼。</p>	<p>刘光滨 冯 彬</p>	<p>市工业和信息化局</p>	<p>无</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企业加快数字化转型，提升柔性制造、定制生产、数字营销能力，对符合条件的按规定给予奖励，每年推动不少于 60 家企业完成数字化转型。</p>	<p>185. 开展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工作，针对纺织服装鞋帽细分行业，2024 年推动不少于 60 家企业完成数字化转型。</p>	<p><b>一季度：</b>深入虎门、大朗、常平等镇街开展不少于 3 次行业调研，遴选不少于 30 家纺织服装鞋帽行业企业纳入拟改造企业名单。组织数字化服务商遴选一批“小快轻准”服务与产品上架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组织数字化服务商对拟改造企业开展数字化咨询诊断工作。<b>二季度：</b>组织纺织服装鞋帽企业开展不少于 2 次政策宣贯、供需对接活动。累计遴选不少于 60 家纺织服装鞋帽行业企业纳入拟改造企业名单，持续开展数字化咨询诊断工作，推动条件成熟的拟改造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工作。<b>三季度：</b>推动不少于 30 家拟改造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工作。<b>四季度：</b>累计完成不少于 60 家纺织服装鞋帽行业的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任务。</p>	<p>刘光滨 冯彬</p>	<p>市工业和信息化局</p>	<p>无</p>
<p><b>市政府一号文：</b> 推动世界服装大会与中国（虎门）国际服装交易会、中国（大朗）国际毛织产品交易会并会合展、资源整合，提升东莞纺织服装展会影响力。</p>	<p>186. 聚力资源整合，推进并会合展，提升展会国际化、专业化和数字化水平，赋能东莞纺织服装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p>	<p><b>一季度：</b>深入开展调研走访工作，摸底相关展会办展和企业参展情况。<b>二季度：</b>会同市相关职能部门，共同制定并会合展初步工作方案，并征求相关部门和镇街意见，明确科学整合可行性。<b>三季度：</b>推动境内外展览资源整合，配合做好境内外参展商和采购商邀约工作，丰富展会配套活动，提升展会专业化、国际化和数字化水平。<b>四季度：</b>支持配合办好并会合展后的东莞纺织服装展。</p>	<p>邢文聚 莫沃佳</p>	<p>市贸促会</p>	<p>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商务局</p>
	<p>187. 2024 年世界服装大会与第 27 届中国（虎门）国际服装交易会今年同期举办。</p>	<p><b>一季度：</b>确定 2024 世界服装大会与第 27 届中国（虎门）国际服装交易会同期举办的总体方向，研究举办的具体时间与工作分工。<b>二季度：</b>谋划 2024 世界服装大会与第 27 届中国（虎门）国际服装交易会的总体日程安排及项目资金需求；启动第 27 届中国（虎门）国际服装交易会招展工作。<b>三季度：</b>细化 2024 世界服装大会各项活动内容，做好展会前期筹备工作。<b>四季度：</b>同期举办 2024 世界服装大会与第 27 届中国（虎门）国际服装交易会。</p>	<p>邢文聚 莫沃佳</p>	<p>虎门镇</p>	<p>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商务局</p>
	<p>188. 在市统筹下，整合中国（大朗）国际毛织产品交易会、世界服装大会与中国（虎门）国际服装交易会，实现特色保留、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东莞纺织服装展会。</p>	<p><b>一季度：</b>在市统筹下，加强与虎门镇沟通，确定三大展会的举办时间，会场和给合互动形式，形成展会总体方案。<b>二季度：</b>启动筹备工作，重点启动招展工作。<b>三季度：</b>重点开展宣传工作和客商邀约工作。<b>四季度：</b>举办第二十一届中国（大朗）国际毛织产品交易，与世界服装大会、中国（虎门）国际服装交易会并会合展。做好活动的总结工作。</p>	<p>邢文聚 莫沃佳</p>	<p>大朗镇</p>	<p>无</p>
<p><b>市政府一号文：</b> 推动虎门、大朗等创建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提升“虎门服装”“大朗毛织”等区域品牌知名度。 <b>市《政府工作报告》：</b> 做强虎门服装、大朗毛织等区域品牌。</p>	<p>189.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省市场监管局的安排，推动虎门、大朗启动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创建筹备工作。</p>	<p><b>一、二季度：</b>会同虎门镇、大朗镇有关单位开展质量工作调研，掌握区域质量品牌基础情况。<b>三季度：</b>根据调研情况，争取虎门镇、大朗镇加大对质量提升、品牌创建等工作的支持力度，及时补短板固弱项，做好创建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的准备。<b>四季度：</b>根据市场监管总局、省市场监管局的安排，开展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申报工作。</p>	<p>刘旺先 梁绍光</p>	<p>市市场监管局</p>	<p>无</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190. 持续推进“虎门服装”区域品牌示范区建设,制定并出台相关管理规范,协助示范区内企业导入卓越绩效管理,与企业签订区域品牌授权使用协议。	<b>一季度:</b> 制定出台区域品牌相关管理规范,草拟“虎门服装”区域品牌相关团体标准,并制定管理办法。 <b>二季度:</b> 协助示范区内企业导入卓越绩效管理。 <b>三季度:</b> 完成“虎门服装”区域品牌相关团体标准的发布,与示范区企业签订区域品牌授权使用协议。 <b>四季度:</b> 向示范区内企业推广“虎门服装”区域品牌相关团体标准,搭建虎门服装云平台。	刘旺先 梁绍光	虎门镇	市市场监管局
	191. 2024年内举办5场以上相关活动,包括毛衣展销、职业技能竞赛、组团参加国内外专业展会等大朗毛织区域品牌宣传推广活动,进一步提升区域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2024年内发动协助1家以上毛织企业获评东莞市导入卓越绩效管理优秀单位,推动不少于25家企业达到《大朗毛织区域品牌管理规范》团体标准并签订区域品牌授权使用协议,同时推动区域内行业企业运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	<b>一季度:</b> 走访企业,开展组团参加3月上海针织展等行业活动。以及发动和协助企业申报市导入卓越绩效管理优秀单位。 <b>二季度:</b> 重点推动不少于25家企业达到《大朗毛织区域品牌管理规范》团体标准并签订区域品牌授权使用协议,以及继续举办质量提升培训、金融对接会等活动,同时通过走访企业、问卷调查形式以及与银行进行合作,让银行协助筛选大朗现有企业贷款情况,再进行一对一了解沟通突破,从而更好地去实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 <b>三季度:</b> 持续推动不少于25家企业达到《大朗毛织区域品牌管理规范》团体标准及金融质押等工作,组织外出参展以及举办相关行业活动。 <b>四季度:</b> 举办织交会、毛衣节等行业活动,通过活动提升大朗毛织区域品牌。	刘旺先 梁绍光	大朗镇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2024年启动2—3个纺织服装品牌时尚主题产业园区建设。 <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推动传统纺织服装向品牌时尚产业转型,启动2-3个主题产业园建设。	192. 推动大湾区衣流时尚园、以纯营销研发总部大湾区国际时尚谷2024年开工建设。	<b>一季度:</b> 组织项目方摸清推动大湾区衣流时尚园、以纯营销研发总部大湾区国际时尚谷项目建设计划。 <b>二至四季度:</b> 根据建设计划,跟进本季度应完成事项实际完成情况,对滞后手续事项提前预警,并协调相关部门和属地镇街研究解决,督促项目方按照实际情况填报投资额,做到应统尽统。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自然资源局,虎门镇
<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7年纺织服装产业产值达到750亿元。	193. 力争2024年纺织服装产业产值达到550亿元。	<b>一季度:</b> 力争纺织服装产业产值达到120亿元。 <b>二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250亿元。 <b>三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390亿元。 <b>四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550亿元。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虎门镇、麻涌镇、大朗镇、常平镇、凤岗镇
<b>市政府一号文:</b> 实施食品饮料新消费品牌伙伴成长计划,推动食品饮料企业融合农业、文化、旅游、体育等元素,打造多元化IP品牌,对获得中国驰名商标、中国质量奖的,给予最高300万元奖励。	194. 推动不少于1家食品饮料企业申报第八届广东省政府质量奖,对获奖企业给予资助。	<b>一季度:</b> 建立中国质量奖、广东省政府质量奖后备企业库。 <b>二季度:</b> 推动食品饮料企业提交广东省政府质量奖申报材料。 <b>三季度:</b> 市市场监管局发布中国驰名商标资助申报通知。 <b>四季度:</b> 对符合条件的中国驰名商标权利人、广东省政府质量奖获奖企业给予资助。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管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企业加快创建智能工厂（车间）、国家工信部“数字领航”企业等，对符合条件的按规定给予奖励，每年推动不少于40家企业完成数字化转型。</p>	<p>195. 开展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工作，针对食品饮料细分行业，2024推动不少于40家企业完成数字化转型。</p>	<p><b>一季度：</b>深入茶山、道滘等镇街开展不少于2次行业调研，遴选不少于20家食品饮料行业企业纳入拟改造企业名单。组织数字化服务商遴选一批“小快轻准”服务与产品上架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组织数字化服务商对拟改造企业开展数字化咨询诊断工作。<b>二季度：</b>组织食品饮料企业开展不少于2次政策宣贯、供需对接活动。累计遴选不少于30家食品饮料行业企业纳入拟改造企业名单，持续开展数字化咨询诊断工作，推动条件成熟的拟改造企业开展数字化改造。<b>三季度：</b>完成不少于30家食品饮料企业的数字化咨询诊断工作，推动其中不少于15家企业开展数字化改造。<b>四季度：</b>累计完成不少于40家食品饮料行业企业数字化改造任务。</p>	<p>刘光滨 冯 彬</p>	<p>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p>	<p>无</p>
<p><b>市政府一号文：</b> 建设食品产业技术创新中心，支持企业聚焦细分领域、打造“爆款”单品。</p>	<p>196. 联合东莞理工学院建设东莞市食品产业技术创新中心。</p>	<p><b>一、二季度：</b>起草《东莞市食品产业技术创新中心组建方案》，上报市政府。<b>三、四季度：</b>批复工作方案并组织建设东莞市食品产业技术创新中心。</p>	<p>黎 军 冯 彬</p>	<p>市科技局</p>	<p>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 市农业 农村局、 东莞 理工 学院</p>
<p><b>市政府一号文：</b> 成立预制菜区域品牌创新发展研究院。</p>	<p>197. 推动打造“莞品”预制菜公用品牌。</p>	<p><b>一季度：</b>确定预制菜区域品牌创新发展研究院2024年工作计划。<b>二季度：</b>加快推进与道滘的传统食品合作。<b>三季度：</b>举办一期预制菜产业研讨会议。<b>四季度：</b>推动试行使用“莞品”标识。</p>	<p>刘光滨 冯 彬</p>	<p>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p>	<p>市农业 农村局、 市市 场监 管局</p>
<p><b>市政府一号文：</b> 推动中国国际食品配料博览会、中国国际预制菜产业博览会长期落户东莞。 <b>市《政府工作报告》：</b> 办好国家级食博会、预博会。</p>	<p>198. 进一步扩大展会的品牌效应，将展会打造成为国际性、权威性、引领性、市场化的国家级专业博览会，助力东莞打造千亿级核心食品产业名城和世界级食品制造贸易高地。</p>	<p><b>一季度：</b>开展招展招商工作，整体形象及外宣材料的策划与设计，确定展会会议程和各项活动方案，进行展会推广宣传，展区布局与规划，抓好展会本地宣传等工作。<b>二季度：</b>做好展馆搭建、会务接待、采购对接、日程安排、后勤保障等工作。<b>三季度：</b>做好2024年展会总结工作。<b>四季度：</b>谋划推进2025年中国国际食品配料博览会、中国国际预制菜产业博览会筹办工作。</p>	<p>陈庆松 莫沃佳</p>	<p>市农业 农村 局</p>	<p>市委办、 市府办、 市委 外办、 市接 待办、 市公 安局、 市财 政局、 市商 务局、 市工 业和 信息 化局、 市交 通运 输局、 市市 场监 管局、 市城 管执 法局、 市卫 生健 康局、 市经 协办、 市应 急管 理局、 市贸 促会</p>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7年食品饮料产业产值达到1600亿元。</p>	<p>199. 力争2024年食品饮料产业产值达到1150亿元。</p>	<p><b>一季度：</b>力争食品饮料产业产值达到250亿元。<b>二季度：</b>力争产业产值达到530亿元。<b>三季度：</b>力争产业产值达到820亿元。<b>四季度：</b>力争产业产值达到1150亿元。</p>	<p>刘光滨 冯 彬</p>	<p>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p>	<p>麻涌镇、 凤岗镇、 洪梅 镇、 东城 街道、 茶山 镇</p>
<p><b>市政府一号文：</b> 擦亮“中国潮玩之都·东莞”城市品牌，建立潮玩IP榜单等第三方评测发布机制，提升行业影响力、话语权。</p>	<p>200. 积极组织本土潮玩企业组团参加国内国际优质展会，发布“中国动漫潮玩蓝皮书”，全面介绍中国动漫潮玩产业的发展情况、行业发展趋势等，建立国内潮玩IP影响力榜单等潮玩IP第三方评测体系机制，提升东莞“中国潮玩之都”的品牌知名度。</p>	<p><b>一、二季度：</b>制定蓝皮书撰写工作方案，完成招投标等工作。<b>三季度：</b>开展深度调研及蓝皮书撰写工作。<b>四季度：</b>发布“中国动漫潮玩蓝皮书”。建立国内潮玩IP影响力榜单等潮玩IP第三方评测体系机制。</p>	<p>武一婷 梁绍光</p>	<p>市委宣 传部</p>	<p>市文化 广电 旅游 体育 局</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对潮玩企业与大流量媒体平台、品牌策划机构等合作的,给予最高100万元奖励。</p>	<p>201. 支持一批潮玩企业开展品牌推广或品牌策划项目。</p>	<p><b>一季度:</b> 起草申报指南, 征求相关部门意见; 发布项目申报通知和申报指南。<b>二、三季度:</b> 调研走访潮玩企业, 发动企业申报项目, 做好项目宣传工作。<b>四季度:</b> 审核并拨付相关资金。</p>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企业开展品牌联名授权、城市艺术装置等, 促进优秀版权作品融入本地文旅消费场景。</p>	<p>202. 引导潮玩企业品牌联名, 推出一批潮玩跨界联名品牌, 打造若干潮玩艺术装置, 推动潮玩IP嵌入商圈、街区、景区等文旅消费空间。</p>	<p><b>全年:</b> 1.支持潮玩品牌跨行业、跨领域开展联名活动、开发联名产品, 加速破圈、出圈, 扩大品牌影响范围, 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2.支持潮玩企业在核心商圈、旅游景区等区域打造潮玩艺术装置, 丰富城市人文与艺术场景, 带动文旅消费。</p>	武一婷 梁绍光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市委宣传部
<p><b>市政府一号文:</b> 推进“中国潮玩之都·潮玩中心”项目建设, 大力发展“潮玩+”新业态。</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推动传统玩具向潮玩文创产业转型, 推进潮玩中心全面开放, 培育本土潮玩IP超过60个。</p>	<p>203. 指导石排强化潮玩中心配套服务功能, 推动建设“协同生产、IP孵化、推广展示、人才服务”等平台, 组织企业参展, 吸引更多优质潮玩企业入驻。在南城、东城等市中心区, 支持潮玩IP、业态嵌入文旅、商圈、街区等城市消费空间, 拓展各类潮玩消费新空间、新场景、新体验, 建设培育一批潮玩消费示范商圈、潮玩主题消费街区、潮玩博物馆、潮玩露营地等。推动潮玩企业跨界融合创新, 发展若干“潮玩+”新业态。</p>	<p><b>一、二季度:</b> 优化“中国潮玩之都·潮玩中心”运营, 加快推动传统玩具向潮玩文创产业转型, 指导石排镇完善潮玩中心配套设施建设和服务供给, 提升产业服务功能。抓住跨年、春节、五一、端午、暑期等“节点”推出潮玩爆款类活动, 推动文旅深度融合。推动发展“潮玩+餐饮”“潮玩+住宿”“潮玩+娱乐”“潮玩+运动”等商业模式, 拓展潮玩新业态。<b>三、四季度:</b> 指导市文广旅体局、石排镇策划举办潮玩相关产业活动, 组团外出参展, 活跃产业发展氛围。积极组织潮玩企业参展第二十届深圳文博会、2024广东旅博会等。持续加大招商力度, 指导石排镇引进潮玩相关企业, 带动潮玩规上工业产值再突破。</p>	武一婷 梁绍光	市委宣传部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石排镇、南城街道、东城街道
	<p>204. 完善潮玩中心产业服务功能, 大力引进潮玩产业链相关企业, 开发“潮玩+”文旅新业态, 促进潮玩产业集群发展。力争2024年引进潮玩相关企业20家以上, 其中生产性服务业2家, 带动全镇潮玩规上工业产值突破50亿元。</p>	<p><b>一季度:</b> 围绕企业发展所需, 完善潮玩中心关于人才服务、版权保护、展示展览、企业咨询、设计研发、销售贸易、产业链对接等服务, 促进行业交流及业务合作。<b>二季度:</b> 完成潮玩中心的潮流主题业态如巧克力博物馆、扭蛋机基地、咖啡厅等项目建设, 完善潮玩研学课程设置, 打造潮流工业文化旅游线路, 开发“潮玩+”文旅新业态。<b>三季度:</b> 举办潮玩相关产业活动, 组团外出参展, 活跃产业发展氛围。<b>四季度:</b> 持续加大招商力度, 招引原创品牌、影视动漫、设计研发、销售贸易、企业咨询服务、数字化等企业类型, 支撑潮玩产业创新集群发展。</p>	武一婷 梁绍光	石排镇	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实施东莞潮玩全球推广计划, 增强中国国际影视动漫版权保护和贸易博览会对优质原创内容资源的商贸洽谈和产业对接功能。</p>	<p>205. 结合第十四届中国国际影视动漫版权保护和贸易博览会, 策划潮玩主题展示交流活动, 推介东莞潮玩, 促进产业发展。</p>	<p><b>一季度:</b> 将潮玩有关内容融入第十四届漫博会方案, 并开展前期工作对接。<b>二季度:</b> 开展国际潮玩品牌、国内头部潮玩企业及东莞重点潮玩企业的招引对接, 推进漫博会及相关活动筹备工作。<b>三季度:</b> 结合漫博会举办潮玩主题展示交流活动, 促进中国乃至全球潮玩产业的交流融合与创新发展。<b>四季度:</b> 做好第十四届漫博会及相关活动后续传播推介工作, 提升东莞作为“中国潮玩之都”的品牌影响力。</p>	武一婷 梁绍光	市委宣传部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206. 办好第十四届中国国际动漫博览会，打造动漫、潮玩、影视产业交易合作平台，推动产业提档升级，擦亮“中国潮玩之都”名片。	<b>一季度：</b> 修改完善《第十四届中国国际影视动漫版权保护和贸易博览会总体方案》并启动公开招投标工作。 <b>二季度：</b> 履行第十四届中国国际动漫博览会报批程序。完成招投标工作并确定展会第三方执行方单位。加强展会前期宣传工作，做好招商招展、展会策划、论坛筹备、嘉宾邀请等工作。 <b>三季度：</b> 举办第十四届中国国际动漫博览会，做好参展观展、版权保护、后勤保障等服务工作，加强宣传推介，发挥展会对动漫及相关产业的支撑作用，擦亮国家级展会金字招牌。 <b>四季度：</b> 总结办展经验并形成相关工作总结报告。	武一婷 梁绍光	市文化广电 旅游体育局	市商务局
<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7年玩具产业产值达到330亿元。	207. 力争2024年玩具产业产值达到250亿元。	<b>一季度：</b> 力争玩具产业产值达到50亿元。 <b>二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110亿元。 <b>三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180亿元。 <b>四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250亿元。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石排镇、清溪镇、茶山镇、长安镇、厚街镇
<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家具、家电企业开展触控、体感、传感等智能新品关键技术攻关，推动单品智能向全屋智能发展。	208. 支持入库市级以上重大科技项目不少于2项。	<b>一季度：</b> 开展2024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 <b>二季度：</b> 开展2024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报批工作。 <b>三季度：</b> 开展2024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 <b>四季度：</b> 开展2024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报批工作。	黎军 冯彬	市科技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b>市政府一号文：</b> 实施“东莞智能家居”品牌推广计划，推动世界家具产业集群大会长期落户东莞，支持国际名家具（东莞）展览会升级智能家居产品和设备展示功能，到2025年底前打造8个以上国内领先的智能家居展示和消费场景。	209. 组织“东莞智能家居”产品目录申报。推动龙头企业与行业协会，在东莞打造3个智能家居展示和消费场景。	<b>一季度：</b> 组织“东莞智能家居”产品目录申报。 <b>二季度：</b> 形成一批“东莞智能家居”目录产品及展示场景。 <b>三季度：</b> 8月举办国际名家具（东莞）展览会，在展会上展示目录产品，加强宣传推广。 <b>四季度：</b> 挖掘不少于3个智能家居展示和消费场景，开展宣传。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无
<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推动传统家具向智能家居产业转型，实施东莞智能家居品牌推广计划，加快单品智能向全屋智能发展。	210. 继续举办2024世界家具产业集群大会；举办第51届、52届国际名家具（东莞）展览会，以及2024金羿奖颁奖典礼；举办“好家具 东莞造”东莞家具共同进化大会；在市工信局指导下，配合华为等机构单位共同打造智能家居展示和消费场景。	<b>一季度：</b> 加强与名家具组委会、名家具俱乐部沟通对接，落实展会备案报批等工作，高质量办好第51届国际名家具（东莞）展览会、2024金羿奖颁奖典礼、“好家具东莞造”东莞家具共同进化大会等活动。 <b>二季度：</b> 进一步“回头看”服务和保障第51届名家具展的相关工作，在下来工作中整改完善“展前、展中、展后”等各项保障措施。配合市工信局推荐智能家居展示和消费场景。 <b>三季度：</b> 争取举办2024世界家具产业集群大会；对接场馆方、主办方，做好展前各项督导工作，进一步服务和保障第52届名家具展安全顺利举办。配合市工信局打造智能家居展示和消费场景。 <b>四季度：</b> 进一步“回头看”服务和保障2024世界家具产业集群大会、第52届名家具展的相关工作，在下来工作中整改完善“展前、展中、展后”等各项保障措施，督导场馆方升级改造相关设施设备，为第53届名家具展做好准备。	邢文聚 莫沃佳	厚街镇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商务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企业改善生产环境、发展绿色制造,对建设国家级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的给予奖励。	211. 对获得2023年国家级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给予相应奖励。	根据市财政资金下拨情况,一、二季度组织申报,三、四季度下拨资金。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7年家具产业产值达到430亿元。	212. 力争2024年家具产业产值达到320亿元。	<b>一季度:</b> 力争家具产业产值达到70亿元。 <b>二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150亿元。 <b>三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230亿元。 <b>四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320亿元。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清溪镇、厚街镇、大岭山镇、桥头镇、塘厦镇
<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造纸企业实施节能降碳改造,将符合条件的项目纳入市级技改奖补政策支持范围,给予最高300万元奖励。	213. 支持造纸企业实施节能降碳改造,将符合条件的造纸企业项目纳入市级技改奖补政策支持范围。	<b>一季度:</b> 完成2023年市级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拨付。 <b>二季度:</b> 发布2025年市级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申报通知。 <b>三、四季度:</b> 组织项目完成入库工作。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引导企业加快发展高性能纤维、医用特种材料、先进复合材料、高附加值绿色纸制品等,对企业建设研发平台开展国产废纸再生核心技术攻关,且研发平台绩效考核为优秀的,给予最高100万元奖励。	214. 加强造纸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全年认定两批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重点实验室,对绩效考核优秀和良好的研发平台给予奖励。	<b>一季度:</b> 受理包括造纸业、先进复合材料等领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绩效评估工作,组织企业申报。 <b>二季度:</b> 开展包括造纸业、先进复合材料等领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重点实验室(2024年第一批)申报工作,组织企业申报;开展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绩效评估专家评审。 <b>三季度:</b> 公布绩效评估结果;完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重点实验室(2024年第一批)认定工作。 <b>四季度:</b> 开展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重点实验室(第二批)申报工作及认定工作。	黎 军 冯 彬	市科技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发挥东莞市高质量基金体系的引导撬动作用,支持企业通过控股、并购等方式扩大产能、延伸链条。	215. 2024年开展产业资本(含传统产业)对接工作。推动恒健上市高质量基金落地东莞,重点支持东莞本土上市企业定增及并购。	<b>一、二季度:</b> 完成恒健上市高质量基金合伙协议签署及工商设立工作;与慕思股份发起设立子基金。 <b>三、四季度:</b> 年内完成首期资金实缴出款,推动基金完成中基协设立备案,做好子基金及项目储备,并积极开展项目研究工作;年内与旗下基金管理人联合开展资本对接,推动企业扩大产能。	陈庆松 莫沃佳	东莞金控集团	无
	216. 2024年完成2个并购项目投资立项内部上会审议。	<b>全年:</b> 紧抓新一轮市属国企改革和市属平台公司打造契机,大力推动传统城投企业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的转型,全力打造“城市与产业综合投资运营平台”,重点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及东实集团主业重点发展方向挖掘并购机会,完成2个并购项目投资立项内部上会审议(计划三、四季度各上会一个)。	陈庆松 曾 鸣	东实集团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217. 创新创业母基金：由创新创业母基金将发挥东莞市高质量基金体系的引导撬动作用通过设立子基金的方式支持企业，子基金方向包括人工智能、医疗器械、新能源、半导体、信息技术等领域。天使母基金：由天使母基金遴选设立天使投资子基金，开展项目投资，力争2024年设立1-2支子基金，对5个项目进行投资。	<b>创新创业母基金：</b> 一、二季度：根据市高质量基金管委会议事规则，围绕人工智能、医疗器械、新能源、新材料、半导体、信息技术等领域，编写并发布子基金申报指南。三、四季度：累计对外配资3支子基金。 <b>天使母基金：</b> 一、二季度：推动天使母基金完成中基协设立备案，做好子基金储备，并积极开展研究、尽调工作；三、四季度：设立1-2支子基金，累计完成5个项目投资。	陈庆松 莫沃佳	东莞科创集团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7年造纸产业产值达到1150亿元。	218. 力争2024年造纸产业产值达到900亿元。	<b>一季度：</b> 力争造纸产业产值达到200亿元。 <b>二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420亿元。 <b>三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640亿元。 <b>四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900亿元。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麻涌镇、中堂镇、洪梅镇、桥头镇、望牛墩镇
<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包装印刷企业开展绿色产品认证、增加绿色产品供给，对通过绿色产品认证满1年以上，最终产品标明“中国环境标志”字样的给予奖励。	219. 对符合条件的存量认证企业给予奖励，2024年力争通过绿色认证的印刷企业数量累计达到19家。	<b>一季度：</b> 制定奖励认定程序，梳理符合条件的存量认证企业名单。围绕年度新增任务，梳理条件成熟的企业名单，适时开展申报辅导。 <b>二季度：</b> 会同环保部门开展到企服务，推动有关企业开展绿色认证和参照清洁生产标准开展环保治理。 <b>三季度：</b> 会同环保部门开展到企服务，推动有关企业开展绿色认证和参照清洁生产标准开展环保治理。 <b>四季度：</b> 继续开展绿色生产到企服务，启动达标绿色认证企业的奖励申领程序。	武一婷 梁绍光	市委宣传部	市生态环境局，各镇街（园区）宣教文体旅办
<b>市政府一号文：</b> 畅通企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回收渠道，降低企业废物处置成本。	220. 全面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开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全链条收处试点，实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利用处置率保持在99%以上。	<b>一季度：</b> 分析了解我市包装印刷类企业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收运情况。 <b>二季度：</b> 深入分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运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针对问题提出可行的解决办法，因地制宜，在不同地区采用不同的策略。 <b>三季度：</b> 逐步提升现有收运试点的收运效能，解决企业遇到的具体问题，完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收运体系。 <b>四季度：</b> 督促印刷包装行业的企业积极进行固体废物产废情况年度申报，并对申报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陈庆松 莫沃佳	市生态环境局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商务局
<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商协会牵头对接开展纸张、油墨、印后加工设备等集采团购。	221. 选定10家具有代表性的印刷企业，试点推动企业与供应商达成合作，培育可供复制的产业集采团购模式，着力降低企业综合成本。	<b>一季度：</b> 在全市范围开展印刷企业参与集采团购意向摸底调研。 <b>二季度：</b> 结合企业意向及产业链布局，初步选定10家企业作为行业集采团购试点，开展相关工作机制的设计构建工作。 <b>三季度：</b> 根据试点企业采购需求，在尊重市场规律前提下，与产业链供应商开展针对性洽谈。 <b>四季度：</b> 推动试点企业与产业链供应商达成合作，初步形成可供复制的行业集采团购经营模式。	武一婷 梁绍光	市委宣传部	市出版印刷业协会，各有关镇街（园区）宣教文体旅办
<b>市政府一号文：</b> 对企业采用直接融资租赁方式购买生产设备的给予贴息支持。	222. 鼓励工业企业通过融资租赁直租方式购入生产设备，按融资租赁合同融资金额的一定比例给予贴息。推动财政资金放大不小于20倍。	<b>一季度：</b> 审核申报项目网上申报资料。 <b>二季度：</b> 组织专家开展项目现场审核。 <b>三季度：</b> 收集审计报告，整理资料报市府立项。 <b>四季度：</b> 按立项文件完成资金拨付。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7年包装印刷产业产值达到380亿元。</p>	223. 力争2024年包装印刷产业产值达到300亿元。	<p><b>一季度：</b>力争包装印刷产业产值达到60亿元。<b>二季度：</b>力争产业产值达到130亿元。<b>三季度：</b>力争产业产值达到200亿元。<b>四季度：</b>力争产业产值达到300亿元。</p>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虎门镇、清溪镇、石排镇、大岭山镇、寮步镇
<p><b>市政府一号文：</b> 引导化工企业围绕新一代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等重点产业市场需求，延伸发展需求量大、自给率低的精细化工产品。</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推动传统化工向精细化工产业转型。</p>	224. 完成认定化工园区复核认定工作，开展不少于5场化工领域供需对接活动。	<p><b>一、二季度：</b>保障化工产业发展空间，做好立沙岛精细化工园区认定复核工作，会同各有关部门督导立沙岛完成整改提升，并向省提出复核申请。赴深圳等地考察学习电子化学品园区等先进园区建设经验，高质量完成立沙岛精细化工园区总体规划。<b>三、四季度：</b>支持立沙岛申报省级绿色石化特色产业园区，同时，跟踪服务好重点企业发展，围绕化工产业开展多场供需对接活动。</p>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应急管理局，沙田镇、樟木头镇
<p><b>市政府一号文：</b> 优化涉及“两重一大”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联合审批机制，加快推动沙田镇石化新材料产业园区建设。</p>	225. 修订《东莞市“两重点一重大”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风险联合防控实施办法》，严格规范“两重点一重大”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准入，推进多部门联动审批协同监管，确保有关审批工作依法依规。	<p><b>全年：</b>按照《东莞市“两重点一重大”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风险联合防控实施办法》，依照部门职能，依法依规对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进行审查。</p> <p><b>其中一季度：</b>以东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名义印发实施《东莞市“两重点一重大”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风险联合防控实施办法》。</p>	刘光滨 曾鸣	市应急管理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司法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投资促进局
	226. 结合“投资年”工作部署，多措并举抓项目、强调度、扩投资，加快推动沙田镇石化材料产业园区发展壮大。一是全力争创省级特色产业园区（绿色石化方向），完成特色园区申报。二是促项目上马，加快促进投资。推动春蕾项目、密尔克卫项目、法液空二期项目等7个项目开工建设。三是促项目投产，加快释放产能。推动巨正源二期、梅塞尔、迪爱生项目正式投产运营。	<p><b>一季度：</b>推动密尔克卫项目地块招拍挂、擎天环保涂料项目和广山新材料项目开工建设。<b>二季度：</b>协助巨正源二期项目、梅塞尔工业气体项目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推动法液空二期项目、法液空氢气管道技改项目、巨正源一期技改项目开工建设。<b>三季度：</b>推动春蕾项目开工建设。<b>四季度：</b>推动迪爱生油墨项目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完成省级特色产业园区申报。</p>	刘光滨 冯彬	沙田镇	无
<p><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樟木头镇引进期货交易所、数字化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等资源，打造华南塑料产业链供应链资源配置中心。</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打造华南塑料产业链供应</p>	227. 推动项目一期地块（华南塑胶贸易集散中心）2024年实现开工建设。2024年上半年推动港务集团和广东秦越实业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申请期货交割仓资质，建立国有仓库样版，并对样版仓进行交易交割、保税物流和供应链金融等软件功能配备。	<p><b>一季度：</b>开展土地征收、控规调整等各项前期工作；协助企业办理营业执照。<b>二季度：</b>一期地块完成控规调整、总体实施方案报批工作。<b>三季度：</b>一期地块完成挂牌出让、开工建设；利用现有仓库资源建立国有仓库样版。<b>四季度：</b>落实资源支持企业申请大连商品交易所交割仓资质。</p>	邢文聚 莫沃佳	樟木头镇	市自然资源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链资源配置中心。	228. 港务集团发挥港口物流通道优势和管理优势，整合樟木头现有仓储资源，同时引入高水平行业龙头开展战略合作，融入仓储物流服务，叠加货物代理、出口退税、通关、进出口保险等全链条综合服务，助力樟木头塑胶产业转型升级。	<b>一季度：</b> 市场调研符合条件的仓库，分析周边塑料产业市场需求、竞争动态及仓库区位优势等。 <b>二季度：</b> 探讨项目运营模式，包括公司管理架构、流程设计、入驻主体、招商方向等。 <b>三季度：</b> 推动与东莞港综合物流服务联动，探索与综保区、B保和码头的业务合作，实现优势互补。 <b>四季度：</b> 适时引进东莞港怡亚通公司大宗商品供应链金融产品，实现降低综合成本和优化库存管理，增加产品附加值。	邢文聚 莫沃佳	东莞港务集团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推动化工产业绿色发展，对符合条件的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改造项目给予奖励。	229. 根据财政资金安排，对2个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项目按相应政策给予奖励。	根据财政资金下拨情况，一、二季度组织申报，三、四季度下拨资金。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7年化工产业产值达到800亿元。	230. 力争2024年化工产业产值达到700亿元。	<b>一季度：</b> 力争化工产业产值达到154亿元。 <b>二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322亿元。 <b>三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511亿元。 <b>四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700亿元。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应急管理局，沙田镇、樟木头镇
<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模具企业加大碳纤维、玻璃钢、陶瓷粉末、高品质合金等新材料模具研发投入，加快发展大型一体化压铸、精密塑料模具产品。 <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推动传统模具向大型化、超精密模具产业转型。	231. 加强模具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全年认定两批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重点实验室，对绩效考核优秀和良好的研发平台给予奖励。入库市级以上重大科技项目不少于2项。	<b>加强研发机构建设：</b> <b>一季度：</b> 受理包括模具等领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绩效评估工作，组织企业申报。 <b>二季度：</b> 开展包括模具等领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重点实验室（2024年第一批）申报工作，组织企业申报；开展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绩效评估专家评审。 <b>三季度：</b> 公布绩效评估结果；完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重点实验室（2024年第一批）认定工作。 <b>四季度：</b> 开展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重点实验室（第二批）申报工作及认定工作。 <b>入库市级重大科技项目：</b> <b>一季度：</b> 开展2024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 <b>二季度：</b> 开展2024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报批工作。 <b>三季度：</b> 开展2024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 <b>四季度：</b> 开展2024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报批工作。	黎军 冯彬	市科技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企业增资扩产，对符合条件的增资扩产项目给予最高1000万元奖励。	232. 根据年度预算控制指标情况，完成2023年度项目拨付和2024年度项目申报工作。	<b>一季度：</b> 制定2023年度项目资助计划。 <b>二季度：</b> 完成2023年度项目资助资金拨付。 <b>三季度：</b> 开展2024年度项目入库申报。 <b>四季度：</b> 编制2024年度项目预算。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强模具专业人才培养，鼓励企业与高等院校、中职学校、技工学校等联合培养人才。	233. 支持在莞高校及中职学校开设模具专业相关专业，全年培养400名以上的毕业生；支持1-2所中职学校与高职院校、企业联合开展模具专业人才培养，专业充分发挥校内外实习、实训平台的作用，提升培育质量。	<b>一季度：</b> 指导相关中职学校做好模具专业相关专业招生计划，协调在莞高校加强模具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校企合作。 <b>二季度：</b> 结合省教育厅公布的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名单，做好招生宣传工作。 <b>三、四季度：</b> 指导相关中职学校做好模具专业2024年招生工作和2024届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跟踪落实高职和中职院校毕业生就业去向。	黎军 冯彬	市教育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234. 开展模具相关工种项目培训实训8000人次。	<b>一季度：</b> 做好“项目制”技能培训和公共实训规划，开展模具相关工种项目培训实训累计500人次。 <b>二季度：</b> 指导镇街（园区）开展“项目制”技能培训和公共实训，指导技工院校做好招生相关工作；开展模具相关工种项目培训实训累计2000人次。 <b>三季度：</b> 开展模具相关工种项目培训实训累计5000人次。 <b>四季度：</b> 开展模具相关工种项目培训实训累计8000人次。	刘旺先 梁绍光	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中国（长安）国际机械五金模具展览会优化展区设置、提升办展环境，争取引进中国国际模具技术和设备展览会等专业模具展会。 <b>市《政府工作报告》：</b> 引进一批专业模具展会。	235. 推动传统模具向大型化、超精密模具产业转型，争取国家级商协会支持来莞举办专业模具展会。	<b>一季度：</b> 开展调研走访，了解长展会办展情况。 <b>二季度：</b> 赴北京拜访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中国模具工业协会和中国模具研究院等国家级商协会和机构，探讨在莞举办国字号专业模具展合作意愿和可行性。制定在莞举办国字号专业模具展工作方案，并与市财政局沟通，争取市财政支持落实展会专项资金。 <b>三季度：</b> 利用贸促系统渠道资源，做好长展会做好境内外参展商、采购商邀约工作和宣传推广工作，推动长展会优化办展环境和丰富配套活动，提升展会国际化水平和影响力。 <b>四季度：</b> 支持办好长展会。根据与相关国家级商协会和市财政局沟通情况，推进在莞举办国字号专业模具展。	邢文聚 莫沃佳	市贸促会	无
	236. 做好第二十四届中国（长安）国际机械五金模具展览会筹办工作，优化展会功能区域设置，加强展会宣传提质工作，确保展会顺利举办。	<b>一季度：</b> 完成第二十四届长展会筹办方案。 <b>二季度：</b> 跟进长展会前期筹备工作的落实情况。 <b>三季度：</b> 跟进长展会招展情况，督导承办方按期完成长展会的宣传产品制作，落实展会宣传推广工作。 <b>四季度：</b> 落实长展会开幕典礼筹备的相关事项，确保顺利举办第二十四届长展会。	邢文聚 莫沃佳	长安镇	横沥镇
<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7年模具产业产值达到360亿元。	237. 力争2024年模具产业产值达到285亿元。	<b>一季度：</b> 力争模具产业产值达到50亿元。 <b>二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120亿元。 <b>三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200亿元。 <b>四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285亿元。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培育世界级智能移动终端产业集群，打造“产业+科技+金融+人才”高水平循环的集群发展生态。	238. 出台《东莞智能移动终端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及其配套政策。	<b>一季度：</b> 以市人民政府名义印发《东莞智能移动终端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形成配套政策文件初稿，开展智能移动终端产业链重点企业入库工作。 <b>二季度：</b> 根据部门、镇街意见修改完善配套政策文件并报市政府。 <b>三季度：</b> 经市政府同意后，印发配套政策文件。 <b>四季度：</b> 跟进已出台政策落实情况。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新一代电子信息企业参与产业基础再造工程, 加强存储芯片、图像传感器、射频功率放大器核心元器件技术攻关, 对企业采购应用国产化核心元器件的给予奖励。</p>	239. 至少推动 2 家企业申报国家产业基础再造工程; 实施国产化应用奖励政策。	<p><b>一、二季度:</b> 与省工信厅积极沟通, 跟进国产化应用奖励政策实施细则出台, 发动企业申报并做好市级省级评审, 跟进国家产业基础再造工程项目通知情况, 及时发动企业申报。<b>三、四季度:</b> 跟进好国家、省评定我市上报产业基础再造、国产化应用项目进度。</p>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无
<p><b>市政府一号文:</b> 建设智能移动终端产业集群产业协同创新中心和检验检测服务平台。</p>	240. 建设 1 个智能移动终端产业集群产业协同创新中心和 1 个检验检测服务平台。	<p><b>一季度:</b> 调研华为、OPPO、vivo 等龙头企业及上下游产业链需求, 编写智能移动终端产业集群检验检测服务平台建设方案。<b>二季度:</b> 探讨建设模式与机制, 推动与龙头企业共建创新中心, 与国内外知名检测机构沟通合作事项。<b>三季度:</b> 完成产业协同创新中心场地选址与规划, 与国内外高校及机构沟通合作事项。<b>四季度:</b> 初步完成创新中心场地建设, 初步完成检测检验服务平台建设。</p>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市科技局、市市场监 管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企业开展“智能移动终端+AI”“智能移动终端+泛在网络”等应用创新。</p>	241. 推动开展一场以上“智能移动终端+AI”“智能移动终端+泛在网络”对接活动。	<p><b>一、二季度:</b> 开展智能移动终端应用 AI、泛在网络等创新可能性的调研。<b>三、四季度:</b> 开展一场以上“智能移动终端+AI”“智能移动终端+泛在网络”对接活动, 尝试推动一个“智能移动终端+AI”“智能移动终端+泛在网络”的典型应用场景。</p>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市科技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企业全力拓展汽车电子新赛道, 在项目引进、人才培养、技术改造、车规级认证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 <b>市《政府工作报告》:</b> 积极拓展汽车电子新赛道。</p>	242. 出台一份汽车电子相关产业政策。	<p><b>一、二季度:</b> 走访汽车电子产业链“链主”等重点企业, 开展汽车电子产业链发展情况调研。<b>三、四季度:</b> 形成推动汽车电子产业链发展的政策措施初稿, 征求部门、镇街(园区)、公众意见, 修改完善后报市政府, 争取年内出台专项扶持政策。</p>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 2027 年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产值达到 12000 亿元。</p>	243. 力争 2024 年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产值达到 10500 亿元以上, 完成工业投资不少于 480 亿元。	<p><b>产业产值方面:</b> <b>一季度:</b> 力争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产值达到 2170 亿元。<b>二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 4700 亿元。<b>三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 7500 亿元。<b>四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 10500 亿元以上。 <b>工业投资方面:</b> <b>一季度:</b> 力争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工业投资不少于 120 亿元。<b>二季度:</b> 力争工业投资不少于 240 亿元。<b>三季度:</b> 力争工业投资不少于 360 亿元。<b>四季度:</b> 力争工业投资不少于 480 亿元。</p>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244. 支持新一代电子信息企业入库市级以上重大科技项目不少于 20 项。	<b>一季度:</b> 开展 2024 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 <b>二季度:</b> 开展 2024 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报批工作。 <b>三季度:</b> 开展 2024 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 <b>四季度:</b> 开展 2024 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报批工作。	黎 军 冯 彬	市科技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制定智能机器人产业链关键企业清单, 支持市级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推广奖励政策向智能机器人产业倾斜, 对纳入智能机器人产业链关键企业清单的, 资助比例和资助限额在基准标准基础上可上浮 5%, 对“链主”企业资助比例和资助限额在基准标准基础上可上浮 10%, 每家企业每年最高 500 万元。	245. 开展智能机器人产业链企业库入库和项目申报企业推荐工作。	<b>一季度:</b> 下发通知, 开展智能机器人产业链企业库入库工作。 <b>二季度:</b> 通过评审, 确定首批智能机器人产业链企业库。 <b>三、四季度:</b> 做好资金项目申报的企业推荐工作。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强化工业母机对先进制造业的基础支撑能力, 加快高端数控机床、柔性制造自动化生产线等推广应用, 对入选国家工信部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和优秀场景的给予奖励。	246. 做好工业母机等装备制造领域的产业对接和推广应用。根据工信部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和优秀场景的工作安排做好对应落实工作。	<b>一季度:</b> 加强与工业母机企业的沟通联系, 了解行业发展情况。做好工信部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和优秀场景的申报准备工作。 <b>二至四季度:</b> 摸底工业母机生产研制情况及下游应用场景, 根据企业需求组织开展相关产业对接活动, 推广工业母机应用场景。如果国家工信部开展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和优秀场景认定工作, 则按要求做好组织申报工作。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梳理重点产业链对高端数控机床、柔性制造自动化生产线等的共性需求, 建立目标企业清单实施精准招商。	247. 梳理重点产业链对高端数控机床的需求情况, 开展产业对接。	<b>一季度:</b> 梳理重点产业链对高端数控机床的需求情况。 <b>二至四季度:</b> 针对产业链需求, 组织开展产业对接活动, 支持我市高端数控机床产业发展。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无
	248. 建立目标企业清单, 市镇组团联动精准走访市外企业 1000 家以上。	<b>一季度:</b> 市镇组团联动合计对接走访企业不少于 200 家。 <b>二季度:</b> 市镇组团联动累计对接走访企业不少于 500 家。 <b>三季度:</b> 市镇组团联动累计对接走访企业不少于 800 家。 <b>四季度:</b> 市镇组团联动累计对接走访企业不少于 1000 家。	陈庆松 莫沃佳	市投资促进 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 2027 年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产值达到 6000 亿元。	249. 力争 2024 年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产值达到 5000 亿元, 完成工业投资不少于 270 亿元。	<b>产业产值方面:</b> <b>一季度:</b> 力争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产值达到 1000 亿元。 <b>二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 2200 亿元。 <b>三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 3500 亿元。 <b>四季度:</b> 力争产业产值达到 5000 亿元。 <b>工业投资方面:</b> <b>一季度:</b> 力争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工业投资不少于 60 亿元。 <b>二季度:</b> 力争工业投资不少于 130 亿元。 <b>三季度:</b> 力争工业投资不少于 200 亿元。 <b>四季度:</b> 力争工业投资不少于 270 亿元。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250. 支持高端装备制造企业入库市级以上重大科技项目不少于10项。	<b>一季度：</b> 开展2024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 <b>二季度：</b> 开展2024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报批工作。 <b>三季度：</b> 开展2024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 <b>四季度：</b> 开展2024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报批工作。	黎军 冯彬	市科技局	无
市政府一号文： 支持松山湖高新区、滨海湾新区、塘厦镇、大岭山镇等加快推进集成电路设计封测、半导体装备等第三代半导体特色产业园区建设，构建“深圳晶圆制造+东莞全链配套”的联动发展格局。	251. 推动在松山湖建设集成电路大厦，落实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政策，推动省半导体材料方向子基金落地东莞，推动战略基金加大对半导体及集成电路领域的投资，加强与深圳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企业沟通交流，举办产业交流对接活动。	<b>一、二季度：</b> 编制完成集成电路大厦建设方案，落实合作园区并签订集成电路大厦共建协议；印发出台半导体产业专项政策配套资金管理办法及申报指南；督促战略基金管理人做好战略基金参投省半导体基金后续工作，加快推动基金二期管理人落实省产业基金子基金落地东莞；推动莞深两地集成电路行业协会强化沟通，增加两地企业交流合作机会。 <b>三、四季度：</b> 推动集成电路大厦落地，举行集成电路大厦揭牌仪式；组织开展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政策以及车规级认证奖补申报和审核工作；推动战略基金加大对半导体及集成电路领域的投资；组织产业链交流对接活动。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投资促进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松山湖管委会
	252. 力争2024年集成电路设计封测、半导体装备等第三代半导体产业招引项目不少于2宗。	<b>一季度：</b> 积极走出去挖掘、考察项目，储备第三代半导体产业项目不少于1宗。 <b>二季度：</b> 储备的第三代半导体产业项目累计不少于2宗，其中推进中的不少于1宗。 <b>三季度：</b> 储备的第三代半导体产业项目累计不少于2宗，其中签约落地不少于1宗。 <b>四季度：</b> 签约落地的第三代半导体产业项目累计不少于2宗。	刘炜	松山湖管委会	市投资促进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
	253. 制定出台滨海湾新区促进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扶持办法，用于引进培育高端芯片、先进封装测试、半导体元器件、半导体装备等重点细分领域龙头企业和链主企业。	<b>一季度：</b> 筹备半导体与集成电路行业推介会，研究起草《滨海湾新区促进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扶持办法》。 <b>二季度：</b> 在上海举办半导体与集成电路行业推介会，印发《滨海湾新区促进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扶持办法》。 <b>三季度：</b> 开展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企业招商引资。 <b>四季度：</b> 招引1家半导体行业相关企业。	刘光滨 曾鸣	滨海湾新区管委会	无
	254. 落实“护根行动”，重点做好国巨电子、合科泰、奥美特、韦森特等存量半导体企业的服务工作，协助解决其生产经营困难，增强其在塘厦扎根发展的信心；推动极目科技园等在建项目加快投资建设，促进顺络等企业加快投产，做好增量文章。加强招商引资，协助市投促局做好涉及第三代半导体的大公司上下游产业链分析，摸清招引对象；利用凤凰产业园二期招商地块及龙背岭优质低成本空间项目等产业平台资源，洽谈一批补链、延链型半导体企业，促进半导体产业集聚发展。加快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园区周边基础设施建设，全年完成基础设施投资约3亿元，完善园区环境配套，进一步优化经营环境。	<b>一季度：</b> 做好《东莞市促进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集聚区发展若干政策》政策宣传；加强与市工信局、市投促局等市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系，梳理汇总我镇重点服务企业相关上下游产业链重点企业名单，提前做好走访准备，了解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企业经营状况。力争完成基础设施投资0.75亿元。 <b>二季度：</b> 分批分类拜访重点服务企业相关上下游产业链重点企业，优先解决企业增资扩产用地需求，走访重点企业20家左右；筛选符合条件企业，做好项目申报准备；协调解决企业生产经营问题。力争完成累计基础设施投资1.5亿元。 <b>三季度：</b> 赴上海等地参加半导体及集成电路国家级专业展会及论坛等活动，大力拓展半导体企业招商资源；密切关注上级申报政策，做好申报辅导等企业服务工作，协调解决企业力生产经营问题，推动企业发展壮大。力争累计完成基础设施投资2.25亿元。 <b>四季度：</b> 参加全球招商大会，筹划举办1场招商推介活动，洽谈拜访半导体产业相关企业不少于5家。做好项目申报审核推荐等审批管理工作，以及企业技术改造备案审批和入规纳统等服务工作。力争累计完成基础设施投资3亿元。	刘光滨 曾鸣	塘厦镇	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投资促进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快建设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大力发展电力电子器件、微波射频器件、光电子器件等产品，加快引进培育优质车规级微控制单元、绝缘栅双极晶体管、碳化硅功率器件企业。</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大力建设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p>	255. 支持第三代半导体企业入库市级以上重大科技项目不少于2项。	<p><b>一季度：</b>开展2024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b>二季度：</b>开展2024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报批工作。<b>三季度：</b>开展2024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b>四季度：</b>开展2024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报批工作。</p>	黎 军 冯 彬	市科技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松山湖管委会
<p><b>市政府一号文：</b> 对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企业购买EDA设计工具软件或IP用于高端芯片研发、开展首轮流片验证等的给予奖励。</p>	256. 落实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政策资金奖补。	<p><b>一、二季度：</b>印发出台半导体产业专项政策配套资金管理办法及申报指南，多渠道进行宣传。<b>三、四季度：</b>组织开展企业购买EDA及IP奖补申报审核工作。</p>	刘光滨 曾 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7年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集群营收规模达到750亿元。</p>	257. 力争2024年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集群营收规模达到560亿元。	<p><b>一季度：</b>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集群营收规模达到112亿元。<b>二季度：</b>集群营收规模达到260亿元。<b>三季度：</b>集群营收规模达到420亿元。<b>四季度：</b>集群营收规模达到560亿元。</p>	刘光滨 曾 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投资促进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松山湖管委会
<p><b>市政府一号文：</b> 大力推动散裂中子源、松山湖材料实验室等的科研成果在东莞落地转化，开展新材料产业园、新材料创新型企业认定，对符合条件的企业使用研发场地和办公场地给予最高100万元租金补贴。支持企业建设洁净厂房，每家企业每年给予最高100万元奖励。支持企业与散裂中子源、松山湖材料实验室等合作开展研究，对实际支付的委托研究费用给予奖励。</p>	258. 出台《东莞市支持新材料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认定一批市级新材料产业园，建立市新材料创新型企业库，推动我市重大科技创新平台科研成果在莞转化。	<p><b>一季度：</b>拟定《东莞市支持新材料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启动新材料产业园申报和市新材料创新型企业库申报；联合镇街开展科技招商，对接国内外知名新材料企业。<b>二季度：</b>出台《东莞市支持新材料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认定一批市级新材料产业园；对接引导散裂中子源、松山湖材料实验室创新样板工厂团队创办的企业在我市落地，引进一批高质量新材料创新型企业落地，建立市新材料创新型企业库。<b>三季度：</b>对接引导新材料创新型企业落地，举办新材料领域创新创业赛事，将优秀项目纳入市新材料创新型企业库；联合镇街组织新材料企业落地。<b>四季度：</b>对接引导新材料创新型企业与松山湖材料实验室、散裂中子源等，推动项目合作。</p>	黎 军 冯 彬	市科技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推荐新材料创新型企业参加创新创业赛事，获奖项目在莞落地转化的优先给予股权投资支持。</p>	259. 举办新材料领域创新创业赛事，组织发动企业参赛，引导获奖项目在莞落地。	<p><b>一季度：</b>制定赛事方案，确定承办单位。<b>二季度：</b>启动赛事，发动企业参赛。<b>三季度：</b>举办赛事，评选优秀项目。对接获奖项目和相关基金，推动在莞落地。<b>四季度：</b>引导一批项目在莞落地。</p>	黎军彬 冯彬	市科技局	市财政局、市投资促进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7年新材料产业集群营收规模达到2100亿元。</p>	260. 力争2024年新材料产业集群营收规模达到1600亿元。	<p><b>一季度：</b>新材料产业集群营收规模达到约347亿元。<b>二季度：</b>营收规模达到约768亿元。<b>三季度：</b>营收规模达到约1228亿元。<b>四季度：</b>营收规模达到约1600亿元。</p>	黎军彬 冯彬	市科技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储能特色产业园区，加快引进培育一批具备行业级“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的优质企业，到2025年底前打造不少于10个园区级、企业级储能示范应用项目。</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打造大湾区储能特色产业园区。</p>	261. 推动新型储能产业在松山湖、水乡等地加快集聚，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储能特色产业园区，积极引进培育具备行业级“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的优质企业，打造6宗新型储能示范应用项目。	<p><b>一、二季度：</b>推动储能大厦备案立项，推动武汉大学东莞水乡储能技术研究中心动工；梳理行业级“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的优质企业清单，开展走访对接；推动2个新型储能示范应用项目建成投运。<b>三、四季度：</b>推动储能大厦落地，推动武汉大学东莞水乡储能技术研究中心加快建设；持续做好“光储充”优质企业走访对接；推动2个新型储能示范应用项目建成投运，认定新一批新型储能示范应用项目并推动2个新型储能示范应用项目建设。</p>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科技局、市投资促进局、东莞供电局，松山湖管委会、水乡管委会
<p><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高性能电池、先进储能材料等核心技术攻关，对储能企业新产品取得欧美、日韩等市场准入认证的给予奖励。</p>	262. 落实一批新型储能领域电池新产品出口认证奖补。	<p><b>一、二季度：</b>做好新型储能领域电池新产品出口认证奖励政策的宣传，发动企业积极申报。<b>三季度：</b>组织开展新型储能领域电池新产品出口认证奖励审核工作。</p>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市场监管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快国家级新能源（储能）检验检测认证平台建设，对获得国家级、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产业创新中心等的给予最高500万元奖励。</p>	263. 推动广安检测中心按照国家级新能源（储能）检验检测认证平台的标准加快筹建，落实一批新型储能领域创新载体奖励。	<p><b>一、二季度：</b>推动广安检测中心按照国家级新能源（储能）检验检测认证平台的标准形成筹建方案，协调解决新能源（储能）检验检测认证平台用地问题；做好新型储能领域创新载体奖励政策的宣传，发动企业积极申报。<b>三、四季度：</b>启动新能源（储能）检验检测认证平台建设，组织开展新型储能领域创新载体奖励审核工作。</p>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石龙镇
	264. 推动广安检测中心按照国家级新能源（储能）检验检测平台的标准提升筹建能力。	<p><b>一季度：</b>调研同类机构检验能力和水平情况，推进广安检测中心完善国家级储能（新能源）检验检测平台筹建可行性调研论证。<b>二季度：</b>研究梳理筹建推进路径及关键环节，进一步完善国家级储能（新能源）检验检测平台筹建方案，积极协调全力争取上级部门支持。<b>三、四季度：</b>推进广安检测中心从技术能力、科研能力、团队建设等多方面按照国家级新能源（储能）检验检测平台的标准提升筹建能力。</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管局	石龙镇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大快充、超充等建设力度，2024年新建公共充电桩不少于5000个，推动市属国企积极参与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	265. 2024年新建不少于5000个公共充电桩，推动新建不少于100座超充站。	<b>一季度：</b> 新建不少于1000个公共充电桩。 <b>二季度：</b> 新建不少于2200个公共充电桩，推动市属国企和各类型投资主体新建不少于40座超充站。 <b>三季度：</b> 新建不少于3600个公共充电桩。 <b>四季度：</b> 新建不少于5000个公共充电桩，推动市属国企和各类型投资主体新建不少于100座超充站。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国资委、市自然资源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东莞供电局、东莞能源集团、东莞控股集团
	266. 督促交投集团辖下东莞控股持续加大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的建设力度，计划新建充电桩不少于216个。督促东实集团辖下能源集团持续加大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的建设力度，计划新建公共快充桩100个。	<b>交投集团：</b> <b>一季度：</b> 新建充电桩24个。 <b>二季度：</b> 新建充电桩60个，累计新建充电桩84个。 <b>三季度：</b> 新建充电桩60个，累计新建充电桩144个。 <b>四季度：</b> 新建充电桩72个，累计新建充电桩216个。 <b>东实集团：</b> <b>一季度：</b> 重点拓展新客户，以及充分挖掘内部土地资源，全面开发市场。 <b>二季度：</b> 重点推进客户转化，落实合作；加强工程周期管理，加快工程竣工调试；精准运营，提升效益。 <b>三季度：</b> 复盘年度目标，齐抓市场和工程，一方面持续拓宽客户，加快签约进度，另一方面提升工程效率，缩短工期，加快电站上线运营。 <b>四季度：</b> 落地完成100个公共快充桩建设。	陈庆松 莫沃佳	市国资委	市交投集团、东实集团
<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快构建新能源产业集聚发展生态圈，支持举办2024中国（东莞）新型能源产业链博览会。	267. 推动举办2024中国（东莞）新型能源产业链博览会。	<b>一季度：</b> 开展新能源产业调研走访工作，制定《2024中国（东莞）新型能源产业链博览会总体工作方案》，并与市财政局沟通新能源博览会预算资金安排，争取财政支持设立展会专项资金。 <b>二季度：</b> 结合办展资金到位情况，与中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促进会等国家级商协会共同开展新能源博览会前期筹备工作。 <b>三季度：</b> 跟进新能源博览会招商招展情况，落实做好宣传推广工作。 <b>四季度：</b> 承办新能源博览会及相关配套活动。	邢文聚 莫沃佳	市贸促会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7年新能源产业集群营收规模达到1000亿元。	268. 力争2024年新能源产业集群营收规模达到720亿元。	<b>一季度：</b> 新能源产业集群营收规模达到160亿元。 <b>二季度：</b> 集群营收规模达到355亿元。 <b>三季度：</b> 集群营收规模达到574亿元。 <b>四季度：</b> 集群营收规模达到720亿元。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商务局，松山湖管委会、水乡管委会
<b>市政府一号文：</b> 对生物医药企业在国内外开展临床试验并在松山湖高新区或松山湖生物医药产业基地转化的新药，根据其研发进度分阶段给予最高3000万元奖励；新申报仿制药产品在松山湖高新区或松山湖生物医药产	269. 完成《关于推动东莞松山湖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实施细则（试行）》2023年政策资金申报工作，强化对新药研发、仿制药一致性评价、高端医疗器械研发注册等领域申报项目支持，落实拨付政策资金。启动《关于推动东莞松山湖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实施细则（试行）》2024年政策资金申报工作。	<b>一季度：</b> 组织开展《关于推动东莞松山湖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实施细则（试行）》2023年政策资金申报项目评审工作。 <b>二季度：</b> 完成2023年政策资金申报审核，根据最终通过审核项目结果，拨付政策资金。 <b>三季度：</b> 启动2024年政策申报工作，印发政策申报指南。 <b>四季度：</b> 组织开展2024年政策申报工作，完成初审及专家评审环节工作。	刘炜	松山湖管委会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业基地进行产业化生产，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或等同通过一致性评价的，每个品种给予最高 200 万元奖励。对企业研发医学影像、体外诊断、手术机器人等高端医疗器械产品首次完成注册并实现产业化生产的，每个产品给予最高 300 万元奖励。	270. 针对《关于推动东莞松山湖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及《关于推动松山湖生物医药产业基地石龙联动拓展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两个措施条例，开展政策申报工作，特别是众生药业、华南药业、诺威利华等存量重点生物医药企业，摸清创新药、仿制药等研发进度，目前满足政策申报条件的有众生药业和华南药业，资金预算约 1800 万元，后续将对资金预算进行复核，并提前和市财政局沟通拨款事宜。	<b>一季度：</b> 加快与市科技局、市财政局沟通，同时开展两个政策申报工作，出台政策细则及申报指南，并发出政策申报通知。 <b>二、三季度：</b> 在产业政策到期之后，由相关职能部门协助石龙镇对产业政策进行修订、补充工作。 <b>四季度：</b> 摸清全年情况，统计好明年政策奖补预算。	黎 军 冯 彬	石龙镇	市财政局、市科技局
<b>市政府一号文：</b> 鼓励企业通过购买药品、医疗器械等批件（证件）引进重大项目、加快产业化步伐，给予最高 1000 万元奖励。	271. 针对《关于推动松山湖生物医药产业基地石龙联动拓展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措施条例开展政策申报工作，协助诺威利华、立港医疗、特许科技等企业通过购买药品、医疗器械等批件（证件）引进重大项目、加快产业化步伐，鼓励石龙现有医疗器械企业开拓新的发展方向。同时利用政策红利，吸引兽医兽药、中医药、医疗器械等产业项目进驻石龙联动拓展区。	<b>一季度：</b> 加快出台政策细则及申报指南，开展政策申报工作，并发出政策申报通知。 <b>二、三季度：</b> 在产业政策到期之后，由相关职能部门协助石龙镇对产业政策进行修订、补充工作。 <b>四季度：</b> 摸清全年情况，统计好明年政策奖补预算。	黎 军 冯 彬	石龙镇	市财政局、市科技局
<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快东莞硼中子俘获治疗项目全链条产业化发展，打造生物医药创新创业综合体，集聚发展合成生物学等生物制造新兴产业。	272. 制定出台生物医药双创综合体建设方案及扶持办法，聚焦核医学、合成生物产业链等重点方向，集聚生物医药项目不少于 10 个。	<b>一季度：</b> 明确双创综合体重点招商方向以及扶持范围，起草生物医药双创综合体建设方案和扶持政策并报市政府审议。 <b>二季度：</b> 以市政府名义出台生物医药双创综合体建设方案和扶持政策，明确双创综合体工作保障机制及各单位职责，成立生物医药双创综合体专项管理小组，举办 1 场合成生物项目对接活动。 <b>三季度：</b> 举办东莞市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创业综合体启动大会，推动首批项目入驻。宣讲双创综合体政策，举办 1-2 场技术沙龙、项目路演、产学研合作对接等活动。 <b>四季度：</b> 持续进行招商工作，跟进入驻项目情况，做好企业服务。	黎 军 冯 彬	市科技局	松山湖管委会
	273. 组建硼药创新联合体，开展新一代硼药核心技术攻关。	<b>一季度：</b> 推动市人民医院、东阳光药业积极探索组建硼药创新联合体、开展技术攻关的路径和建设方案。 <b>二季度：</b> 推动相关单位签署硼药创新联合体共建协议并起草建设方案。 <b>三季度：</b> 联合体报市科技局备案，市科技局研究确定项目支持方式。 <b>四季度：</b> 持续推进相关核心技术攻关。	黎 军 冯 彬	市科技局	无
	274. 在道滘昌平片区建设核医学产业园。	<b>一季度：</b> 做好项目地块规划编制、调整等前期工作。 <b>二季度：</b> 继续完善规划调整等用地手续，推动市人民医院共同编写项目报告，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b>三季度：</b> 做好项目设计，解决项目供地前的历史遗留问题。 <b>四季度：</b> 项目供地，建设核医学产业园，申报专项债。	黎 军 冯 彬	道滘镇	市人民医院、市科技局、市卫生健康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b>市政府一号文：</b> 推动康复辅助器具产品创新和配置服务深度融合，支持康复辅助器具企业拓展银发经济赛道、扩大适老化产品供给，推荐优质产品纳入国家老年用品产品推广目录。	275. 依托“民生大莞家”项目，年内完成不少于500户适老化改造。建立康复辅助器具推荐产品目录，为国家老年用品产品推广目录储备优质产品。	<b>一季度：</b> 印发2024年适老化改造工作通知，明确各镇街适老化工作范围和改造数量。 <b>二季度：</b> 宣传适老化改造政策，组织各镇街安排工作人员入户开展适老化改造评估、制定改造方案和实施改造等工作。通过东莞市智慧养老服务平台统计纳入适老化改造人员名单。通过康复辅助器具协会发布征集康复辅助器具推荐产品的通告，面向社会征集优质康复辅助器具产品。 <b>三季度：</b> 指导镇街开展适老化改造工程建设。征集优质康复辅助器具产品。 <b>四季度：</b> 指导镇街加快适老化改造工程和验收工作，统计适老化改造数量，总结工作情况。建立本市康复辅助器具推荐产品目录。	卢建军 梁绍光	市民政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商务局、市残联、市卫生健康局、市科技局
	276. 新增2项产品纳入2024年国家老年用品产品推广目录。	<b>一季度：</b> 摸查我市康复辅助器具企业及产品情况，做好申报准备。 <b>二季度：</b> 根据工信部通知，组织企业申报，推荐不少于4项产品上报。 <b>三季度：</b> 开展一期康复辅助器具产品宣传。 <b>四季度：</b> 跟进2024年国家老年用品产品推广目录公布情况。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7年生物医药及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集群营收规模达到400亿元。	277. 力争2024年生物医药及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集群营收规模达到300亿元。	<b>一季度：</b> 生物医药及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集群营收规模达到76亿元。 <b>二季度：</b> 集群营收规模达到150亿元。 <b>三季度：</b> 集群营收规模达到220亿元。 <b>四季度：</b> 集群营收规模达到300亿元。	黎军 冯彬	市科技局	市市场监管局，松山湖管委会
<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快提升数字产业化能力，支持市级数字产业集聚试点园区引进优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对新入驻市级数字产业集聚试点园区的企业，市镇联动给予不超过3年租金补贴。	278. 落实数字产业集聚试点园区租金补助项目，全年入库项目不少于20个。	<b>一季度：</b> 完成2023年数字产业集聚试点园区租金补助项目资金拨付工作。 <b>二、三季度：</b> 编制2024年试点园区租金补助项目入库申报指南，组织开展入库申报工作。 <b>四季度：</b> 完成2024年试点园区租金补助项目入库工作。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建设基础操作系统综合性适配测试中心，引导软件产品厂商加入基础操作系统生态，提供产品开发测试验证、适配迁移认证、端边云协同创新、品牌生态推广、数字人才培养等服务。	279. 推动1个基础操作系统综合性适配测试中心开工建设。	<b>一季度：</b> 研究基础操作系统综合性适配测试中心建设需求。 <b>二季度：</b> 组织开展国产基础软件生态产业链重点企业入库工作。 <b>三季度：</b> 组织开展供需对接，引导行业龙头企业、协会加入基础操作系统生态。 <b>四季度：</b> 推动1个基础操作系统综合性适配测试中心开工建设。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7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业营收规模达到600亿元，推动松山湖高新区创建中国软件名园。	280. 力争2024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业营收规模达到450亿元。	<b>一季度：</b> 力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业营收规模达到66亿元。 <b>二季度：</b> 力争产业营收规模达到156亿元。 <b>三季度：</b> 力争产业营收规模达到256亿元。 <b>四季度：</b> 力争产业营收规模达到450亿元。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281. 推动创建中国软件名园。	<b>一至三季度：</b> 做好创建中国软件名园的申报准备工作。 <b>四季度：</b> 根据2023年10月国家工信部开展软件名园申报的时间，预计2024年第四季度再次启动2024年度中国软件名园申报工作。	刘炜	松山湖管委会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强智能检测设备和精密仪器仪表产业招商引资，探索设立智能检测设备和精密仪器仪表产业发展基金和发展联盟，加快打造智能检测设备和精密仪器仪表产业基地。	282. 推动智能检测设备领域发展。	<b>一季度：</b> 加强与智能检测设备企业的沟通联系，了解行业发展情况。 <b>二季度：</b> 做好国家省智能检测装备产业政策宣传。 <b>三、四季度：</b> 加强与行业组织联系，促进产业抱团发展，举办相关对接活动。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283. 打造精密仪器仪表产业基地。	<b>一季度：</b> 到仪器仪表生产企业调研，征集对打造精密仪器仪表产业基地的意见和建议。 <b>二季度：</b> 开展精密仪器仪表产业基地介绍和推广。 <b>三、四季度：</b> 筹备精密仪器仪表产业基地挂牌（挂牌成立时间视工程验收进度定）。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管局	市投资促进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东莞计量院、东莞市计量协会
	284. 力争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协议固定资产投资1500亿元。	<b>一季度：</b> 累计完成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协议固定资产投资300亿元。 <b>二季度：</b> 累计完成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协议固定资产投资630亿元。 <b>三季度：</b> 累计完成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协议固定资产投资1050亿元。 <b>四季度：</b> 累计完成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协议固定资产投资1500亿元。	陈庆松 莫沃佳	市投资促进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引导下游产业“链主”企业、龙头企业开放智能检测设备应用场景，联合智能检测设备制造企业、高校院所开展行业级检测技术研究、设备开发和集成应用服务。	285. 推动智能检测设备场景应用。	<b>一季度：</b> 加强与智能检测设备龙头企业、重点企业的沟通联系，了解行业发展情况。 <b>二至四季度：</b> 摸底智能检测设备生产研制情况及下游应用场景，根据企业需求组织开展相关产业对接活动，推广智能检测设备应用场景。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滨海湾新区建设机器视觉主题产业园区，引导机器视觉制造企业拓展下游应用领域，向3D视觉、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延伸。	286. 推动《东莞市支持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若干措施》有效落实，支持机器视觉等领域发展。	<b>一季度：</b> 加强与机器视觉产业联盟及相关机器视觉企业的交流沟通，了解行业发展情况。 <b>二季度：</b> 做好《东莞市支持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若干措施》宣传支持工作，引导机器视觉企业发展壮大。 <b>三、四季度：</b> 根据企业需求组织开展相关产业对接活动，推动机器视觉企业延伸拓展应用领域。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287. 推动新区精密智造科创园建设。规划建设方面,开展产业园规划设计研究,配套建设产业邻里中心。招商方面,聚焦机器视觉、智能机器人、精密仪器、半导体设备制造等领域,引进龙头项目及产业链关键环节、供应链上下游核心配套企业。	<b>一季度:</b> 完成精密智造科创园规划设计及控规调整,具备供地条件。 <b>二季度:</b> 开展用地出让,招引1个重大产业项目。 <b>三季度:</b> 启动产业邻里中心建设。 <b>四季度:</b> 招引1个重大产业项目。	刘光滨 曾鸣	滨海湾新区 管委会	无
<p><b>市政府一号文:</b> 建设市一级智能检测设备产业创新中心,加快推动中国计量协会电子测量仪器工作委员会落地东莞,力争2024年启动1—2家国家级、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等创建工作。到2027年底前在通用、专用智能检测设备领域攻克一批智能检测装备技术,建成15个以上智能检测设备应用示范场景,全面提升智能检测设备供给能力和水平。</p>	288. 完成成立中国计量协会电子测量工作委员会工作,秘书处设于东莞并挂牌运作。争取获得1家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筹建资格。	<p><b>成立中国计量协会电子测量工作委员会:</b>指导东莞市计量协会完成以下工作:<b>一季度:</b>沟通联系全国相关行业上、中游企业、计量技术机构、科研院所和高校等30家以上发起相关单位,确定发起单位;组织召开第一次筹备会议,明确工作目标、工作内容;向中国计量协会提交成立中国计量协会电子测量仪器工作委员会的申请报告。<b>二季度:</b>组建电子测量仪器工作委员会技术委员会;拟订推荐电子测量仪器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及秘书长、副秘书长等人员组成名单;确定成立大会时间;完成电子测量仪器工作委员会工作条例、电子测量仪器工作委员会经费管理办法等材料。<b>三季度:</b>召开成立大会,在东莞挂牌运作并设立秘书处,不少于3家主流媒体宣传;向中国计量协会提交成立大会备案材料。<b>四季度:</b>组建电子测量仪器工作委员会技术委员会,整理国内外有关标准、规程规范。推进产学研活动,研讨行业内“卡脖子”问题,梳理问题清单,确定重点突破内容。</p> <p><b>争取获得1家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筹建资格:</b><b>一季度:</b>完成松山湖材料实验室申报筹建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的审核推荐。<b>三季度:</b>根据省市场监管局的安排,推动松山湖材料实验室通过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筹建评审。</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管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东莞计量院、东莞市计量协会
	289. 推动遴选5个智能检测设备应用示范场景。	<b>一季度:</b> 加强与智能检测设备企业沟通联系,了解行业发展情况。 <b>二、三季度:</b> 摸底智能检测设备研制情况及下游应用场景,组织开展相关产业对接活动。 <b>四季度:</b> 组织开展智能检测设备应用示范场景征集工作,发布一批智能检测设备应用示范场景。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p><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人工智能赋能智能移动终端、玩具、家具、家电、电动自行车等各类终端产品技术创新,力争到2027年底前形成具有全国竞争力的人工智能终端产品集群。</p>	290. 组织专家建立“挖宝队”,为不少于50家东莞数字化改造企业开展诊断及评估。	<b>一季度:</b> 组建人工智能领域专家智库团队。 <b>二季度:</b> 围绕我市优势产业,梳理排查有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的企业,形成企业清单。 <b>三季度:</b> 组织专家对不少于50家企业进行实地调研和诊断评估。 <b>四季度:</b> 根据调研情况,结合东莞产业实际制定人工智能赋能有关行动计划。	黎冯 军彬	市科技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设立“工业算法”联盟，推动工业制造领域人工智能核心技术攻关和产业化应用重大项目研究，加快开发一批“开箱即用”的智能算法应用。</p>	<p>291. 联合国内一流高校院所和企业不少于20家，组建工业算法联盟。在工业制造领域组织人工智能核心技术攻关和产业化应用重大项目1—2项，强化智能算法应用攻关。</p>	<p><b>一季度：</b>联合国内一流高校院所和企业，筹划工业算法联盟的组建。<b>二季度：</b>完成工业算法联盟的组建，组织专家深入企业开展问诊调研。<b>三季度：</b>加强工业算法应用创新，挖掘工业制造领域人工智能重大项目。<b>四季度：</b>组织企业申报1—2项人工智能核心技术攻关和产业化应用重大项目。</p>	黎 军 冯 彬	市科技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推动市属国企、数据中心加大智能算力设施建设投入，探索建设城市级人工智能算力公共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低成本智能算力资源。</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探索建设城市级人工智能算力公共服务平台</p>	<p>292. 研究完善人工智能算力中心和公共服务平台整体规划，探索建设城市级人工智能算力公共服务平台。</p>	<p><b>一、二季度：</b>开展人工智能算力中心布局研究，谋划人工智能算力中心布局方案；听取企业关于算力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意见，探索平台建设方案。<b>三、四季度：</b>形成人工智能算力中心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方案，提请市领导审定后加快推进。</p>	刘光滨 曾 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国资委，松山湖管委会
	<p>293. 督促交投集团配合相关部门为建设城市级人工智能算力公共服务平台提供智能算力基础设施的建设方案的研究工作，探讨论证交投数据中心二、三期建设可行性。督促数字集团发起与运营商建立人工智能算力公共服务合作框架协议，推动生态服务商加大人工智能算力基础设施投入，确保年度投资额增长不低于10%；探索建设城市级人工智能算力公共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低成本智能算力资源；推动数字经济生态体系不少于3座数据中心开展智能算力设施升级改造。</p>	<p><b>交投集团：</b><b>一季度：</b>配合相关部门的城市级人工智能算力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规划方，制定交投集团提供智能算力基础设施资源的调研工作计划。<b>二、三季度：</b>配合相关部门平台建设规划方，开展交投数据中心二、三期建设可行性论证工作，从市场、经济、技术等各方面评估建设项目可行性。<b>四季度：</b>完成交投数据中心二、三期建设可行性论证工作，出具可行性调研报告，并配合相关部门平台建设规划方，初步形成落地建设方案。</p> <p><b>数字集团：</b><b>一季度：</b>制定智能算力设施建设投入计划，与数据中心进行沟通，明确建设目标与要求。开展市场调研，了解智能算力设施的最新技术和发展趋势，为后续建设提供参考。<b>二季度：</b>与有意向的数据中心合作，明确智能算力设施建设的具体内容、时间节点和投资计划。启动智能算力设施的升级改造工作，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建立智能算力资源的管理与调度机制，为企业提供稳定的算力保障。<b>三季度：</b>对已完成升级改造的数据中心进行测试上线，确保智能算力设施的质量和性能达标。<b>四季度：</b>对智能算力设施建设投入和运行情况总结评估，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制定改进措施。完善智能算力资源的管理与调度机制，提高资源使用效率。</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国资委	市交投集团、东莞数字集团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谋划建设大湾区（东莞）数据资产服务中心，引导企业发掘数据资产、开放数据资源、参与数据交易，对通过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DCMM）的给予最高 50 万元奖励。</p>	<p>294. 会同滨海湾，成立大湾区（东莞）数据资产服务中心，争取国家工信部支持在我市设立工业数据资产登记城市节点，开展数据资产登记培训、宣贯及试点工作。发布 DCMM 奖励申报政策，全年推动不少于 20 家企业通过 DCMM 贯标并申报政策奖励。</p>	<p><b>一季度：</b>组织赴北京、苏州调研中国工联院数据资产登记节点建设情况，会同滨海湾新区谋划我市数字资产登记城市节点、数据资产服务中心建设工作。拟定移动智能终端行业数字化改造企业名单，发布 DCMM 奖励申报政策，会同试点工作牵引单位，鼓励企业开展 DCMM 贯标工作。<b>二季度：</b>推动在滨海湾挂牌成立大湾区（东莞）数据资产服务中心，推动工联院落地数据资产登记城市节点，举办不少于 1 场关于数据资产入表业务培训及政策宣贯会议。举办不少于 2 场政策宣讲会，推动不少于 10 家拟改造企业开展 DCMM 贯标工作，争取实现贯标企业“零”的突破，受理已贯标企业的奖励申请，做好项目入库工作。<b>三季度：</b>指导大湾区（东莞）数据资产服务中心进行业务推广，举办不少于 2 场关于数据资产入表业务培训及政策宣贯会议，推动 5 家以上企业建立数据挖掘能力。累计举办不少于 4 场政策宣讲会，累计推动不少于 20 家拟改造企业开展 DCMM 贯标工作，累计推动不少于 5 家企业通过 DCMM 贯标并申报政策奖励。<b>四季度：</b>依托城市节点、服务中心，开展数据资产登记、边缘计算盒子试点推广，举办不少于 3 场关于数据资产入表业务培训及政策宣贯会议，推动 10 家以上企业建立数据挖掘能力。累计举办不少于 6 场政策宣讲会，累计推动不少于 30 家拟改造企业开展 DCMM 贯标工作。累计推动不少于 20 家企业通过 DCMM 贯标并申报政策奖励。</p>	<p>刘光滨 冯彬</p>	<p>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p>	<p>滨海湾新区管委会</p>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快推进“公共服务+AI”“城市治理+AI”，积极打造全域全时场景应用示范。</p>	<p>295. 开展人工智能应用探索。参照《广东省加快数字政府领域通用人工智能应用工作方案》，基于广东省政务大模型基础底座，探索政务服务人工智能创新场景应用，如政务服务管家、政务数字培训师和 AI 政务数字分析师，推动政务服务智能化水平的发展和应用。</p>	<p><b>一季度：</b>持续与省政数局沟通交流，密切关注广东省政务大模型基础底座及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的进度。<b>二季度：</b>参照《广东省加快数字政府领域通用人工智能应用工作方案》，基于广东省政务大模型基础底座及使用管理实施细则，制定购买算力、数据标注等服务的计划。<b>三季度：</b>根据广东省政务大模型体系的建设情况及预算标准和立项要求，落实申报购买算力、数据标注等服务的工作。<b>四季度：</b>基于广东省政务行业大模型体系及申报的服务内容，探索政务服务人工智能创新场景应用，如政务服务管家、政务数字培训师和 AI 政务数字分析师。</p>	<p>刘旺先 梁绍光</p>	<p>市政务服务 数据管理局</p>	<p>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医保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市市场监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健康局、东莞数字集团</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296. 打造不少于5个视频智能识别监管场景。加强“市容AI感知管理系统”的应用，帮助相关违法违规行及时发、及时查。2024年全市完成打造50条“门前三包”AI感知示范路。	<b>一季度：</b> 在全市选址50个点位打造“门前三包”AI感知示范路；在全市选取2个城市公园，示范打造水体等重点区域入侵识别告警的应用场景。 <b>二季度：</b> 绑定“门前三包”AI感知示范路商铺视频监控，录入基础信息数据，包括商铺数量、商铺负责人信息、负责监管的城管片长等；选取10处易积水区域，绑定视频监控，配置水域满溢算法，示范打造“汛期道路积水预警”应用场景。 <b>三季度：</b> 全面试运行“市容AI感知管理系统”，实行智能监管，对发现的相关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及时查处（立案）；选取5个燃气场站，配置区域入侵识别算法，示范打造“燃气站点非法充装告警”应用场景。 <b>四季度：</b> 对全市50条“门前三包”AI感知示范路进行验收，总结分析智慧监管效果；选取34个生活垃圾中转站，配置暴露垃圾、路面不洁等算法，示范打造“垃圾中转站脏乱告警”的应用场景。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城市管理 综合执法局	市公安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各镇街（园区）
市政府一号文： 开展面向未来产业的科技战略研究，以产业应用需求为牵引，引导大科学装置、高水平科研机构、高水平理工科大学等自主布局未来产业基础研究。	297. 加快培育未来产业集群，争取出台东莞市培育发展未来产业行动方案。	<b>一、二季度：</b> 深化未来产业发展路径研究，充分吸收借鉴国家、省和兄弟城市未来产业规划，结合东莞实际，形成我市未来产业行动方案。 <b>三、四季度：</b> 推动我市未来产业行动方案各项任务落实，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 局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投资促进局
	298. 完成一份未来电子信息产业（能源电子领域）调研报告。支持低空经济、人形机器人等前沿产业发展。	<b>一、二季度：</b> 调研电子信息龙头企业产业布局，与高水平科研机构、高校等沟通了解未来电子信息产业发展方向。跟进了解低空经济、人形机器人等未来产业发展动态及先进地区政策支持情况，做好产业谋划工作。 <b>三、四季度：</b> 开展能源电子产业链对接活动，形成一份专项调研报告。在低空经济、人形机器人等流域，加强与先进地区、行业协会、企业的交流对接工作。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市科技局
	299. 研究新材料产业发展情况，撰写产业分析和发报告，引导大科学装置、高水平科研机构开展针对未来科技风口研究。	<b>一季度：</b> 对接报告起草单位，开展相关调研。 <b>二季度：</b> 完成新材料产业分析和发报告。 <b>三季度：</b> 引导大科学装置、高水平科研机构组织申报未来科技产业项目。 <b>四季度：</b> 组织大科学装置、高水平科研机构实施一批未来产业项目。	黎军 冯彬	市科技局	市卫生健康局、市发展改革局、市投资促进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大创新团队、创新企业招商力度, 优先支持下一代移动通信、算力网络、合成生物、氢能、纳米材料、数字空间、低空经济、量子计算、人形机器人等前沿产业在东莞落地, 加快培育1—2个规模超百亿元的未来产业集群。</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1.加大未来产业创新团队招引力度。 2.加强下一代移动通信、合成生物、氢能、纳米材料、低空经济、量子计算、人形机器人等前瞻布局, 努力培育1-2个百亿级未来产业集群。</p>	<p>300. 升级实施“大招商”2.0, 构建组团式招商工作体系, 将前沿产业纳入组团式招商范围, 统筹全市举办100场以上投资东莞推广活动。</p>	<p><b>一季度:</b> 制定出台“大招商”2.0工作方案, 将前沿产业纳入组团式招商范围, 构建组团式产业研究和招商工作体系, 统筹举办不少于20场推介会。<b>二季度:</b> 按照“大招商”2.0工作方案开展组团招商工作, 累计统筹举办不少于40场推介会。<b>三季度:</b> 按照“大招商”2.0工作方案开展组团招商工作, 累计统筹举办不少于70场推介会。<b>四季度:</b> 按照“大招商”2.0工作方案开展组团招商工作, 举办东莞全球招商大会, 累计统筹举办不少于100场推介会。</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投资促进局	无
<p><b>市政府一号文:</b> 推动未来产业高价值专利培育, 引入中关村等科技服务资源, 建设3—5个概念验证中心、中试验证平台, 鼓励有条件的园区(镇街)建设科技服务业集聚区, 完善科技服务生态体系。</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支持建设一批概念验证中心、中试验证平台。</p>	<p>301. 发布中试验证平台或概念验证中心认定工作通知, 面向全社会受理。出台科技服务业集聚区政策, 支持科技服务业企业做大做强。</p>	<p><b>一、二季度:</b> 发布东莞市中试验证平台或概念验证中心认定工作通知, 面向全社会受理。根据先进地区的科技服务业支持政策和我市科技服务业实际情况, 起草科技服务业集聚区支持政策并上报市政府。<b>三季度:</b> 审核东莞市中试验证平台或概念验证中心申请。遴选合适的园区(镇街)建设科技服务业集聚区。<b>四季度:</b> 批复东莞市中试验证平台认定。</p>	黎 军 冯 彬	市科技局	松山湖管委会
	<p>302. 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项目3-5个, 支持企业开展精准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 加快创新驱动发展。</p>	<p><b>一季度:</b> 拟定项目申报指南并发布。<b>二季度:</b> 发动企业积极申报并组织专家评审, 确定项目实施企业。<b>三、四季度:</b> 跟进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项目实施, 督导企业积极建设。</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管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开展重点产业链供应链韧性提升专项行动，联动“链主”企业、龙头企业加快一级供应链企业集中布局，加快培育一批产业链协同创新、技术攻关能力强的二级、三级供应链企业，全面构建现代化的企业体系。</p>	<p>303. 智能机器人产业链：落实“链长制”，做好推动智能机器人产业链发展工作。智能移动终端产业链：形成产业链重点企业清单。国产基础软件生态产业链：做好国产基础软件生态产业链培育，形成产业链重点企业清单。电动两轮车、预制菜产业链：形成电动自行车、预制菜产业链重点企业清单。</p>	<p><b>智能机器人产业链：</b>一季度：印发《东莞市支持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若干措施》，助力推动产业链供应链韧性提升专项行动。二至四季度：加强《东莞市支持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若干措施》宣传引导，开展相关产业对接活动，支持“链主”企业、龙头企业加快发展布局。 <b>智能移动终端产业链：</b>一季度：开展智能移动终端产业链入库，形成重点企业清单。二至四季度：鼓励产业链重点企业参加一系列供需对接活动，推动产业链企业协同创新、技术攻关。 <b>国产基础软件生态产业链：</b>一季度：组织开展国产基础软件生态产业链重点企业入库工作。二季度：印发《东莞市关于加快培育国产基础软件生态的若干措施》。三、四季度：组织开展供需对接，引导更多企业加入国产基础软件生态。 <b>电动两轮车、预制菜产业链：</b>一季度：开展电动自行车、预制菜产业链企业入库，形成重点企业清单。二至四季度：开展《东莞市支持食品产业发展若干措施》、《东莞市加快电动两轮车产业发展若干措施》等政策宣传，支持产业合理重点企业举办和参加供需对接活动，支持企业科技创新。</p>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各镇街（园区）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发挥链主企业作用，大力补链强链，培育链主企业不少于18家。</p>	<p>304. 半导体及集成电路、储能、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做好产业链培育，形成产业链企业清单。</p>	<p><b>半导体及集成电路、储能、新能源汽车产业链：</b>一季度：开展半导体及集成电路、储能、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企业入库，形成产业链企业清单。二季度：印发出台半导体产业专项政策配套资金管理方法及申报指南。三、四季度：做好《东莞市促进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集聚区发展若干政策》《东莞市加快新型储能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等政策宣传，以及相关资金奖补申报工作。组织开展供需对接。</p>	刘光滨 曾 鸣	市发展改革 局	市科技局，各镇街（园 区）
	<p>305. 生物医药及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链：形成产业链重点企业清单，围绕“链主”企业及产业链龙头企业，推动科技创新及成果转化。</p>	<p><b>生物医药及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链：</b>一季度：调研并收集“链主”企业和链条重点企业的需求及建议，研究专项扶持政策，形成重点企业清单。二至四季度：推动链主企业和重点企业与大院大所合作，举办行业高端论坛、学术会议等活动，承接广深港澳溢出资源，推动科技创新及成果转化。</p>	黎 军 冯 彬	市科技局	各镇街（园区）
<p><b>市政府一号文：</b> 建立“免申”与“遴选”相结合的“倍增企业”入库机制，实施动态评估调整，对“倍增企业”开展产业链供应链合作的，每家企业每年给予最高300万元奖励。</p>	<p>306. 落实好《关于推进“倍增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优化《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遴选考核办法》，对倍增企业库实施年度动态调整，根据企业经营状况、称号有效期以及遴选申报、考核等情况，组织一批新企业入库，并对通过遴选入库但年度考核不达标的给予退库处理。对倍增企业面向中小企业的新增采购按交易额1%给予每年最高300万元奖励。</p>	<p><b>一季度：</b>优化《东莞市“倍增计划”企业遴选考核办法》，启动“倍增企业”考核和遴选工作。研究修订《东莞市“倍增企业”新增订单奖励项目申报指南》。<b>二季度：</b>公布2024年倍增企业名单。发布《东莞市“倍增企业”新增订单奖励项目申报指南》。<b>三、四季度：</b>组织“倍增企业”新增订单奖励项目申报，完成入库。</p>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力争2024年全市培育“链主”企业不少于18家，上市企业（含过会、新增挂牌）不少于90家，省级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不少于60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不少于190家，“瞪羚”企业不少于260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不少于10500家，规上工业企业不少于14200家。</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深入开展镇街（园区）上市“破零”行动，力争全年上市、过会及挂牌企业10家，帮助更多莞企拥抱资本市场、落地募投项目。</p>	<p>307. 力争2024年全市累计培育“链主”企业不少于18家；省级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不少于60家。力争新认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不少于20家，总量达到不少于190家。新升规企业不少于1000家，总量不少于14200家。</p>	<p><b>一季度：</b>1.研究修订市级制造业单项冠军遴选办法。2.提前开展2024年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报、复核摸底辅导工作。发布2023年新升规企业申报通知，建立“小升规”培育库，综合考虑存量、去年任务完成情况、培育库企业数量等情况，将2024年1000家升规任务分解到各个镇街，压实责任。<b>二季度：</b>1.研究新增市级重点产业链，并结合新增产业链开展“链主”企业遴选。2.开展2024年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报、复核申报相关工作。开展2023年升规、2022年稳规企业的省、市两级奖补工作，每月发布降规风险企业名单，每季度发布潜力升规企业名单。<b>三季度：</b>1.根据国家工信部、省工信厅具体安排，组织企业做好国家、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以及省级“链主”企业申报工作；结合预算调整情况，组织省“链主”及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奖励项目入库。2.积极对接上级部门，了解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审核情况。开展2023年升规、2022年稳规企业的省、市两级奖补工作，每月发布降规风险企业名单，每季度发布潜力升规企业名单。<b>四季度：</b>1.根据国家工信部、省工信厅具体安排，组织企业做好国家、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以及省级“链主”企业申报工作；结合预算调整情况，组织省“链主”及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奖励项目入库。2.积极对接上级部门，了解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审核情况，做好新认定企业走访等工作。3.每月发布降规风险企业名单，每季度发布潜力升规企业名单，开展“小升规”政策宣讲和培训工作推动1000家企业升规纳统。</p>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深入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探索，促进专精特新企业高质量发展，推动1500家规上工业企业完成数字化转型，新增“小巨人”企业20家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30家以上、“小升规”1000家以上。</p>	<p>308. “瞪羚”企业不少于260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不少于10500家。</p>	<p><b>一季度：</b>召开动员工作部署会，成立指导服务专班，下发重点目标企业名单，分解下达高企认定任务目标和“瞪羚”企业培育库入库任务。<b>二季度：</b>启动高企认定专家辅导服务；为企业提供申报建议；印发高企培育政策。开展“瞪羚”企业培育库入库企业服务和入库动员工作。<b>三季度：</b>做好审核推荐工作。动员企业申报入库。<b>四季度：</b>协助企业做好高企申报申诉。完成“瞪羚”企业培育库入库情况审核。</p>	黎军 冯彬	市科技局	市财政局、东莞市税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镇街（园区）科技部门
	<p>309. 力争全市培育上市企业（含过会、新增挂牌）不少于90家。</p>	<p><b>一季度：</b>推动全市累计上市企业（含过会、新增挂牌）81家。<b>二季度：</b>推动全市累计上市企业（含过会、新增挂牌）83家。<b>三季度：</b>推动全市累计上市企业（含过会、新增挂牌）86家。<b>四季度：</b>推动全市累计上市企业（含过会、新增挂牌）90家。</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金融工作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优化市重大科技项目资助导向,支持“链主”企业、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瞄准产业链薄弱环节开展全产业链条式集成攻关。</p>	<p>310. 挖掘扩充我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力争2024年新增入库项目100个,为争取承接上级重大科技项目做好储备,争取市本级重大科技项目立项不少于20项、省项目不少于3项。做好项目培育服务,力争20个项目转化为市重大项目或增资扩产项目,通过研发带动企业产品创新、效益增长,形成新的产值和税收。</p>	<p><b>一季度:</b>开展2024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组织开展2024年第一批重大科技项目书面评审及现场考察工作;开展2023年重大科技项目出库及产业化绩效奖励申报受理及审核工作;组织进行入库项目跟踪服务。<b>二季度:</b>开展2024年第一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报批工作;完成2024年第一批重大科技项目报批立项工作;制订2024年第二批重大科技项目组织方案及操作指引;组织进行入库项目跟踪服务,推荐我市单位申报省项目。<b>三季度:</b>开展2024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申报、审核工作;开展2024年第二批重大科技项目申报通知,开展项目申报受理工作。<b>四季度:</b>开展2024年第二批市重大科技项目库入库项目报批工作;做好2024年第二批重大科技项目形式审查及专家评审工作。</p>	黎军 冯彬	市科技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快推动技术经理人队伍建设,引导创新主体面向市场开展“订单式”研发,为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质生产力发展壮大提供更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和创新服务。</p>	<p>311. 以国家技术转移人才培养基地(广东)为依托,举行3期技术经理人培训班。出台《东莞市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三年行动计划》,鼓励技术经理人积极开展成果转化落地工作。初步建立科技成果发现、评价、落地服务机制,计划在2024年发现科技成果不少于500项,培育转化对接不少于100项,举办成果转化对接会不少于10场。</p>	<p><b>一、二季度:</b>指导国家技术转移人才培养基地研讨本年度培训计划,《东莞市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三年行动计划》上报市政府。举办1期技术经理人培训班。发现科技成果不少于150项,培育转化对接不少于30项,举办成果转化对接会不少于3场。<b>三、四季度:</b>举办2期技术经理人培训班。发现科技成果不少于350项,培育转化对接不少于70项,举办成果转化对接会不少于7场。</p>	黎军 冯彬	市科技局	松山湖管委会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快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军民融合发展,对新取得军工资质的企业给予奖励。</p>	<p>312. 加强军民融合政策宣贯,推荐不少于20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注册装备承制单位资质,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参与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落实东莞市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符合要求的新取得军工资质的企业按文件规定给予奖励。</p>	<p><b>一、二季度:</b>启动2023年度专项资金申报项目专家评审工作,确定新取得军工资质企业奖励名单,报市政府审定后,给予奖励。<b>二季度:</b>组织召开政策宣贯会,动员我市战略新兴产业企业注册装备承制证,积极向省委军民融合办推荐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b>三季度:</b>启动2024年东莞市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工作,对新取得资质企业给予奖励。<b>四季度:</b>对注册装备承制证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向省委军民融合办再次推荐报送一批企业。</p>	刘光滨 曾鸣	市委军民融合办	市发展改革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快推动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建设,遴选一批低成本、快部署、易运维的产品和服务纳入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对在平台采购相关产品服务的企业和平台运营主体给予奖励。</p>	<p>313. 遴选公布一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重点支持产品服务目录清单,对中小企业选择目录内产品服务开展数字化改造给予资助。</p>	<p><b>一季度:</b>面向数字化牵引单位开展重点产品服务遴选,组织专家对申报产品进行评审,遴选公布一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重点支持产品服务目录清单。<b>二季度:</b>帮助企业开展数字化咨询诊断和改造,组织项目入库。<b>三季度:</b>开展企业数字化改造项目申报和评审,对符合条件的项目给予资助。<b>四季度:</b>完善重点产品服务目录,做好宣传推广工作。</p>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各镇街(园区)经济发展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分行业提升工业机器人密度、工业设备上云率和工业互联网应用普及率,2024年推动1500家规上工业企业完成数字化转型。</p>	<p>314. 全年推动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1500家。</p>	<p><b>一季度:</b>分解工作目标,下达任务,指导镇街(园区)开展工作,推动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300家。<b>二季度:</b>出台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资金扶持政策;累计推动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750家。<b>三季度:</b>开展企业数字化改造项目申报和评审,对符合条件的项目给予资助;累计推动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1200家。<b>四季度:</b>总结推广企业数字化改造典型案例;累计推动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不少于1500家。</p>	<p>刘光滨 冯彬</p>	<p>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p>	<p>市财政局,各镇街(园区)经济发展局</p>
<p><b>市政府一号文:</b> 实施生产性服务业“领航计划”,聚焦重点领域组织遴选一批生产性服务业“领航企业”实行扶优扶强。 <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遴选100家“领航企业”。</p>	<p>315. 2024年,会同生产性服务业各重点领域牵头部门建立“免申入库+竞争遴选”的入库途径、科学客观的遴选标准,在全市域内遴选首批100家规模模型企业和成长型企业,对“领航企业”实施全链条按需配置、精准扶持,在要素保障、开拓市场、人才培养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p>	<p><b>一、二季度:</b>出台《关于支持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和生产性服务业“领航计划”实施方案。<b>三、四季度:</b>组织遴选首批100家“领航企业”,形成“领航企业”库,推动“领航计划”落地实施。</p>	<p>刘光滨 曾鸣</p>	<p>市发展改 革局</p>	<p>市科技局、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市商务局、 市交通运输局、市人 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市场监管局、市生 态环境局、市金融工 作局</p>
<p><b>市政府一号文:</b>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企业设立综合型、职能型总部,对经认定的总部企业予以落户奖励、经营贡献奖励、办公用房补助、人才配套奖励等多项支持。</p>	<p>316. 组织修订总部企业政策,适当降低生产性服务业企业总部认定门槛。</p>	<p><b>一、二季度:</b>修订并出台我市总部经济政策文件,适当降低生产性服务业企业总部认定门槛。<b>三、四季度:</b>组织开展2019-2023年度总部企业奖补资金申报工作及2024批次总部企业认定工作。</p>	<p>刘光滨 曾鸣</p>	<p>市发展改 革局</p>	<p>市总部经济领导小 组成员单位</p>
<p><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制造业企业向研发设计、定制生产、共享制造、供应链管理、总集成总承包等环节延伸拓展,通过“产品+服务”“制造+服务”等模式培育一批服务型制造示范项目,对成功认定为国家级、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的给予最高100万元奖励。</p>	<p>317. 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支持制造业企业向研发设计、定制生产、供应链管理等环节延伸拓展,支持鼓励企业积极申报国家级、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p>	<p><b>一季度:</b>起草申报指南,征求相关部门意见。<b>二、三季度:</b>调研走访服务型制造相关企业,做好项目宣传工作。<b>四季度:</b>发布服务型制造示范项目申报通知和申报指南。</p>	<p>刘光滨 冯彬</p>	<p>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p>	<p>市发展改 革局、市市 场监管局、市科技 局</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发展，未来3年在全市范围内打造10个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打造5个集聚示范区，引导科技研发、信息技术、商贸服务等现代服务业集群式发展。</p>	318. 2024年，力争打造5个生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	<p><b>一、二季度：</b> 出台《关于支持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聚焦挖潜空间大、企业落户需求大、与制造业密切相关的重点领域，加快谋划一批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b>三、四季度：</b> 会同各领域相关部门推动打造5个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p>	刘光滨 曾 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金融工作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办好东莞杯国际工业设计大赛，支持“设计+”新商业模式发展，全面打造制造美学品牌。</p>	319. 打响东莞制造美学品牌，传播“有一种制造美学，叫东莞”城市产业联名IP，挖掘传播东莞制造的产品之美、工艺之美、设计之美、品质之美，引导更多传统产业引入文化元素找到发展突破口，推动“东莞制造”从制造产品到制造美学的品牌升级。	<p><b>一季度：</b> 筛选传播项目团队，对东莞制造业的发展历程、工业遗址、企业等开展初步调研。<b>二季度：</b> 组建“专业+传播”的跨界复合型团队，对“东莞制造美学”项目进行调研。<b>三季度：</b> 持续探讨“东莞制造美学”的亮点和传播价值，以美学IP赋能中国国际漫博会、厚街家具展等展会。<b>四季度：</b> 以美学IP赋能大朗毛织展、虎门服装节等展会；撰写研究报告、推出专题深度新闻稿件。</p>	武一婷 梁绍光	市委宣传部	市商务局，大朗镇、虎门镇、厚街镇
	320. 办好第20届DiDAward国际工业设计大赛。	<p><b>一季度：</b> 优化第20届东莞杯工业设计大赛工作方案；开展企业工业设计走访调研工作。<b>二季度：</b> 启动东莞杯工业设计大赛；开展企业工业设计走访调研工作。<b>三季度：</b> 发动企业参赛，征集东莞杯作品及举办配套活动。<b>四季度：</b> 办好东莞杯颁奖典礼。</p>	刘光滨 冯 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p><b>市政府一号文：</b> 联合华为云、抖音、拼多多等资源赋能工业企业开展电商业务，对企业出海的给予最高200万元奖励，2024年打造1—2个直播电商示范项目。</p>	321. 探索推动“东莞市跨境电商数字贸易示范项目”建设，遴选一批东莞特色制造企业孵化成为跨境电商行业标杆，全年至少举办一场项目宣传活动。力争在2024年打造1-2个直播电商示范项目；支持企业发展直播基地，培育2-3个有运营、有规模、有数据的直播基地。	<p><b>一、二季度：</b> 举办“东莞市跨境电商数字贸易示范项目”阶段性成果宣传活动，联合行业协会、重点平台、重点企业等开展各类政策宣传活动。围绕特色产业+直播基地的发展思路，建成1个面积超1500平方米，直播间超15个的直播电商示范项目，举办1-2场直播活动或造节日活动，至少10场关于新媒体、直播电商、软装设计、短视频运营课程培训活动。<b>三、四季度：</b> 开展项目申报工作，对制造企业应用跨境电商出海给予财政支持。建成1个面积超3000平方米，入驻商家超30家的直播电商示范项目，累计举办3-4场直播活动或造节日活动，至少20场关于新媒体、直播电商、软装设计、短视频运营课程培训活动，至少覆盖1000间次的企业和商家。</p>	邢文聚 莫沃佳	市商务局	市财政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强化外贸综合服务能力，对入选省外贸综合服务企业重点培育名单的给予奖励。</p>	322. 鼓励引导更多传统外贸企业转型为外贸综合服务企业，争取全年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数量达到40家以上。	<p><b>一、二季度：</b> 调研重点企业，了解企业全年发展计划；会同监管部门、各镇街（园区）商务部门、市外贸协会开展政策宣传活动；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资金，加快资金审核进度。<b>三、四季度：</b> 持续开展政策宣传活动，鼓励引导转型；调研重点企业，密切关注企业发展动态，协调解决企业发展困难和问题；完成资金拨付，增强企业发展信心。</p>	邢文聚 莫沃佳	市商务局	东莞市税务局、东莞海关、市外汇管理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实施更大力度的参展办展支持政策,支持企业通过展会平台开拓国内国际市场。</p>	<p>323. 2024年计划组织企业参加“粤贸全球”等境内外展会及出口产品转内销贸促活动不少于80场次。支持我市行业商协会在《粤贸全国东莞活动目录》内的展会上举办新品发布会约10场,计划支持东莞行业协会(商会)、企业和机构等在境内(广东省外)设立“东莞制造”展销平台2个。</p>	<p><b>“粤贸全球”方面:</b> <b>一季度:</b>根据省商务厅印发的2024年粤贸全球名单,下发通知动员全市企业积极参与。<b>二季度:</b>召开相关政策宣讲会和动员会,引导和鼓励更多企业充分利用“粤贸全球”平台拓市场、抓订单。<b>三季度:</b>继续做好政策宣讲工作,加强与“粤贸全球”平台主办方沟通联系,及时掌握我市企业报名参加情况。<b>四季度:</b>指导企业用好用足中央省市扶持政策,及时做好相关资金申报,同时加快资金审核,尽快将资金拨付给符合条件的参展企业。 <b>新品发布会方面:</b> <b>一季度:</b>支持我市行业商协会在《粤贸全国东莞活动目录》内的展会上举办新品发布会,计划举办4场新品发布会。<b>二季度:</b>举办4场新品发布会。<b>三季度:</b>举办2场新品发布会。 <b>“东莞制造”品牌展销平台方面:</b>对在境内(广东省外)设立“东莞制造”品牌展销平台给予支持,计划一、二季度支持1个项目,三、四季度支持1个项目。</p>	邢文聚 莫沃佳	市商务局	市贸促会,各镇街(园区)
<p><b>市政府一号文:</b> 延续出口信用保险补贴政策,推动保险机构针对新型储能产品等扩大出口信用保险承保规模和覆盖面,开发支持小型成套设备出口的金融产品。</p>	<p>324. 出台出口信用保险的扶持政策和申报指南,2024年全市出口信用保险企业累计服务支持企业出口规模超过230亿美元。</p>	<p><b>一季度:</b>出台出口信用保险的扶持政策和申报指南。<b>二季度:</b>全市出口信用保险企业累计服务支持企业出口规模超过100亿美元。<b>三季度:</b>全市出口信用保险企业累计服务支持企业出口规模超过160亿美元。<b>四季度:</b>全市出口信用保险企业累计服务支持企业出口规模超过230亿美元。</p>	邢文聚 莫沃佳	市商务局	市金融工作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引导出口企业加快布局“绿电资源”,支持相关专业机构优化绿电绿证服务。</p>	<p>325. 2024年推动东莞市绿色电力服务中心加大绿电团购服务力度,对全市外贸出口企业提供不少于20亿度绿电绿证团购量。</p>	<p><b>一、二季度:</b>推动东莞市绿色电力服务中心对全市外贸出口企业提供不少于10亿度(等于100万张绿证,含国际绿证)绿电绿证交易。<b>三、四季度:</b>推动东莞市绿色电力服务中心对全市外贸出口企业提供不少于20亿度(等于200万张绿证,含国际绿证)绿电绿证交易。</p>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局	市国资委、东莞供电局、聚润达集团、东莞能源集团
	<p>326. 会同市绿电服务中心,加强调研走访,做好供需对接组织开展绿电绿证政策宣传解读和业务指导工作,推动企业绿色低碳生产,增强绿色贸易竞争力。</p>	<p><b>一、二季度:</b>会同市绿电服务中心走访调研重点企业,了解企业绿电绿证应用情况及问题诉求,协调相关职能部门积极解决企业问题诉求。<b>三、四季度:</b>联合市供电协会、市绿电服务中心组织举办2场政策解读会,加强宣传,推动企业多应用绿电绿证,提升产品国际竞争力,争取更多海外订单,扩大出口。</p>	邢文聚 莫沃佳	市商务局	东莞供电局、市发展改革局、市绿电服务中心
<p><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加工贸易向品牌营销、研发创新和分拨结算等价值链高端环节延伸,拓展企业集团监管模式适用范围,积极发展“保税维修”等新业态,推动东莞加工贸易形成新的竞争优势。</p>	<p>327. 贯彻落实商务部等10部门出台的《关于提升加工贸易发展水平的意见》,推动我市保税维修试点工作,争取2024年实现保税维修进出口额增长10%。</p>	<p><b>一、二季度:</b>会同各相关部门开展调研,听取企业需求和建议,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出台《东莞市推动加工贸易提升发展水平的工作方案》,支持我市加工贸易高质量发展。<b>三、四季度:</b>根据国家、省出台的相关政策文件,联合海关部门、生态环境部门,争取出台我市保税维修业务的综合监管方案,实施多放联网监管,推进我市保税维修试点工作。</p>	邢文聚 莫沃佳	市商务局	东莞海关、市发展改革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外汇管理局、市贸促会、国家金融监管局东莞分局,虎门港综保区管委会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328. 一是积极支持地方政府发展“保税维修”新业态；二是按照海关总署 2023 年第 166 号公告“拓展企业集团加工贸易监管模式适用范围”的有关内容，对符合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重大装备制造等行业中内部管理规范、信息化系统完备的非失信企业，积极推动企业参与企业集团加工贸易监管模式，让企业更好地享受政策红利，推动加工贸易持续高质量发展。	<b>全年：</b> 持续加大对企宣传力度，对辖区加工贸易企业进行摸排，对意向企业有针对性的开展实地走访调研；同时，对已加入企业集团的 3 个集团共 9 家企业，指导企业做好对集团加工贸易货物“进、出、转、用、存、储、核销”等一对一具体操作的辅导，帮助企业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提升管理水平。	邢文聚 莫沃佳	东莞海关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实施制造业卓越质量工程，开展规上工业企业质量管理能力评价分级诊断行动，加强质量支撑和标准引领，持续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	329. 2024 年新增卓越绩效管理优秀单位 40 家以上；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达到 95% 以上；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达到 92。	<b>一季度：</b> 发布卓越绩效管理优秀单位申报通知。 <b>二季度：</b> 开展卓越绩效管理优秀单位评审；指导国家智能制造标准应用试点（供应链协同应用类）及国家循环经济标准化试点制定总体建设规划和方案；指导广东省生物医用镁合金人体植入器械应用标准化试点做好中期评估前期准备。 <b>三季度：</b> 发布卓越绩效管理优秀单位评审结果；制定重点产品质量比对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b>四季度：</b> 指导广东省生物医用镁合金人体植入器械应用标准化试点迎接中期评估；持续推进国家智能制造标准应用试点（供应链协同应用类）及国家循环经济标准化试点建设；完成重点产品质量比对提升。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管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30. 实施制造业卓越质量工程，开展规上工业企业质量管理能力评价分级诊断行动。	<b>一季度：</b> 根据上级有关文件要求和工作部署，做好全市已上报企业质量管理能力自评工作，推动企业对照经验级、检验级、保证级、预防级、卓越级等不同等级开展自评。 <b>二季度：</b> 积极动员企业开展质量管理能力自评价，引导企业发现自身质量管理存在的问题，实现管理能力持续提升。 <b>三、四季度：</b> 按照省工信厅要求，配合第三方机构开展质量管理能力评价网上审核等工作，做好本地区制造业企业质量管理能力评价试点工作总结。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b>市政府一号文：</b> 建立全市质量基础设施线上资源整合平台，设立一批质量技术服务小站，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2024 年发放 1000 万元检验检测服务券。	331. 2024 年建成全市质量基础设施线上服务平台；设立 5 个质量技术服务小站；发放 1000 万元检验检测服务券。	<b>一季度：</b> 召开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工作会议。 <b>二季度：</b> 发布 2024 年度东莞市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申报通知。 <b>三季度：</b> 开展 2024 年度东莞市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项目评审；发放 1000 万元检验检测服务券。 <b>四季度：</b> 建立全市质量基础设施线上服务平台，集聚专家机构资源；根据镇街产业需求，推动获评的市级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设立质量技术服务小站，就近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管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支持松山湖材料实验室创建国家级、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推动检测认证机构扩展前沿新兴关键领域服务资质，对获得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指定实验室授权的给予奖励。</p>	<p>332. 2024年争取获得1家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筹建资格；新增通过CNAS实验室认可的检测实验室2家以上。</p>	<p><b>一季度:</b>完成松山湖材料实验室申报筹建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的审核推荐。<b>二季度:</b>成立东莞市出口电子烟研发检测中心，为我市电子烟企业提供专业服务。<b>三季度:</b>根据省市场监管局的安排，推动松山湖材料实验室通过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筹建评审；发布通过CNAS认可的检测实验室、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指定实验室资助项目申报通知。<b>四季度:</b>发放通过CNAS认可的检测实验室、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指定实验室项目资助。</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管局	无
<p><b>市政府一号文:</b> 打造质量品牌标杆，对通过市级“先进标准+认证”、获得“中国精品”的产品分别给予奖励。</p>	<p>333. 2024年评选10个以上通过“先进标准+认证”的“东莞优品”，加强宣传推广，接下来争取进一步培育成为“中国精品”。</p>	<p><b>一季度:</b>召开质量品牌建设座谈会，启动“东莞优品”评价团体标准制定工作。<b>二季度:</b>制定以“先进标准+认证”模式评定“东莞优品”的标准体系、实施规则，成立评选认定工作机构。<b>三季度:</b>发布“东莞优品”申报通知。<b>四季度:</b>完成“东莞优品”评选认定。</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管局	无
<p><b>市政府一号文:</b> 建立制造业知识产权保护“白名单”，对经认定的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给予奖励。</p>	<p>334. 以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的名义建立并印发制造业知识产权保护“白名单”制度；市市场监管局对经认定的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给予奖励。</p>	<p><b>一季度:</b>召开专题会议，讨论起草“白名单”制度。<b>二季度:</b>制定并印发“白名单”制度。<b>三季度:</b>公开征集纳入“白名单”的企业名单，经审核后发布首批“白名单”企业；市市场监管局发布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认定申报通知。<b>四季度:</b>对符合条件的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给予奖励。</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管局	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p><b>市政府一号文:</b> 推广“质量贷”金融产品，健全覆盖质量、标准、品牌、专利等要素的融资增信体系，力争2024年累计发放“质量贷”20亿元以上。</p>	<p>335. 2024年累计发放“质量贷”20亿元以上。</p>	<p><b>一季度:</b>更新“质量贷”服务对象名录。<b>二季度:</b>开展“质量贷”工作宣传，争取累计发放贷款15亿元。<b>三季度:</b>更新“质量贷”服务对象名录，争取累计发放贷款18亿元。<b>四季度:</b>争取累计发放贷款20亿元以上；整理分析合作银行“质量贷”发放情况，筹划2025年工作方向。</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市场监管局	市金融工作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建设企业投资项目落地全过程审批效能监管系统和代办服务体系，完善项目库、土地库、厂房库“三库”建设，全面加快企业投资项目供地和建设效率。</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将代办服务拓展至全部社会投资项目。</p>	<p>336. 优化项目落地审批“一张图”，实现企业投资项目全过程事项（环节）链接。开发建成企业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系统，推动涉及企业投资项目政府内部事项纳入一体化平台监管，实现项目“全过程数据贯通、全流程监管督办、全方位代办帮办”，助力项目集中调度，促进项目快审快批快建。加快构建分层分级、全面覆盖的代办服务体系，推动“莞家代办”扩面提质增效。</p>	<p><b>一季度：</b>从企业视角对投资项目网上办事大厅全面升级改版，搭建企业中心和企业看板，实现“一网全览、一点能办、一键能查”。制定分层分级代办服务指引，指导镇街（园区）代办服务团队将所有社会投资建设工程项目逐步纳入服务范围、配强代办服务力量；在代办项目中试点选取各类型项目，配合测试项目全过程管理“一张图”系统功能，检验流程节点。<b>二季度：</b>优化全流程一张图，推动政府内部事项标准化，进驻一体化平台办理。会同市自然资源局、市发改局、市住建局，完善“服务+专业指导服务”工作机制，从项目主动申请、退件率管理等方面落实有关工作机制；梳理出项目除建设工程外的其他涉企服务事项，形成帮办服务技能包；配合测试项目全流程管理“一张图”内部事项标准。<b>三季度：</b>建成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系统，实现对项目全过程监控，支撑项目快速落地。开展项目全过程管理“一张图”及其他涉企服务技能培训；推动代办项目上线应用项目全流程管理“一张图”系统，逐步实现“一项目一档”，开展项目代办精细化管理。<b>四季度：</b>持续深化项目“一张图”改革，完善“一张图+一系统+一网厅”项目管理体系。持续推动代办项目上线使用项目全流程管理“一张图”系统，推动更多涉企服务纳入代办范围，完善涉企服务代办服务体系构建。</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
	<p>337. 深化“土地库”建设，建立“土地库”地块滚动更新机制，强化空间与项目联动对接。</p>	<p><b>一季度：</b>汇总梳理和更新完善现有“土地库”数据，形成“土地库”建设实施初步方案。<b>二季度：</b>通过与镇街“多上多下”，稳定招商“土地库”中地块信息成果，形成“土地库”建设实施方案。<b>三季度：</b>明确地块准入标准、数据库更新方式与频率等更新机制，形成“土地库”建设实施方案成果。<b>四季度：</b>完成“土地库”更新机制，形成工作总结报告。</p>	叶葆华 陈志军	市自然资源局	无
	<p>338. 建立完善全市增资扩产促选址项目库。优化升级全市厂房库数据平台，进一步完善数据内容，丰富功能模块，以企业需求为导向，推动产业与空间精准匹配、供需对接，打造成为全市厂房公共服务平台。</p>	<p><b>一季度：</b>1.开展全市增资扩产项目需求摸查，形成全市增资扩产促选址项目库。2.研究厂房库功能拓展方案，启动厂房库供需对接等相关模块开发。<b>二季度：</b>1.与投促部门进行对接，开展增资扩产项目库线上整合研究。2.完成厂房库相关功能开发，加强与市投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国资委及镇街对接，进一步完善入库厂房信息，启动供需对接活动。<b>三、四季度：</b>1.进行项目库常态化更新。2.持续组织项目与厂房开展供需对接活动。</p>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无
	<p>339. 持续加快项目库建设，推动“三库”数据互通。</p>	<p><b>一、二季度：</b>推动新增签约项目库与增资扩产库实现数据互通。<b>三、四季度：</b>着重加强与其它部门信息共享，投资东莞招商云平台进一步与市自然资源局土地信息库、市工信局园区厂房库数据沟通，争取年内实现招商项目与土地、厂房等载体资源的精准匹配，为投资项目快速落地提供强大的信息化支撑。</p>	陈庆松 莫沃佳	市投资促进局	无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加快推进现代化产业园区建设, 2024 年完成“工改工”拆除面积不少于 10000 亩、固定资产投资不少于 400 亿元。</p>	<p>340. 按照产业社区的标准全面推进现代化产业园区的开发建设, 2024 年完成“工改工”拆除面积不少于 10000 亩、固定资产投资不少于 400 亿元。</p>	<p><b>一季度:</b> 累计完成“工改工”拆除 2000 亩, 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0 亿元。<b>二季度:</b> 累计完成“工改工”拆除 4000 亩, 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50 亿元。<b>三季度:</b> 累计完成“工改工”拆除 7000 亩, 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00 亿元。<b>四季度:</b> 累计完成“工改工”拆除 10000 亩, 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00 亿元。</p>	<p>叶葆华 陈志军</p>	<p>市自然资源局</p>	<p>市统计局</p>
<p><b>市政府一号文:</b> 全面加强涉企财政资金整合, 试点推动财政资金“拨改投”, 引导创新创业、产业投资、城市发展 3 支市场型母基金协同投资运营, 对符合条件的天使期项目最高投资 1000 万元, 对其他初创期、成长期项目适时给予股权投资支持。</p>	<p>341. 通过用好高质量发展基金特别是体系下天使投资母基金, 将基金作为部门政策重要一环, 促进产业政策由财政直接奖补向股权投资转变; 根据省加快“补改投”试点改革工作相关要求, 全面加强涉企财政资金整合, 试点推动财政资金“补改投”, 确保全年实现 1-3 个项目打通“补改投”路径。一是引导创新创业、产业投资、城市发展 3 支市场型母基金协同投资运营, 对符合条件的天使期项目最高投资 1000 万元, 对其他初创期、成长期项目适时给予股权投资支持。二是积极对接省及相关单位, 探索推动我市财政出资的科技产业政策资金实施“补改投”试点工作。</p>	<p><b>一季度:</b> 配合市科技局推动天使投资母基金加快设立, 推动高质量基金体系下各基金投资联动协同。<b>二至四季度:</b> 发挥财政资金的政策性导向作用, 通过天使母基金直投及与国内天使投资机构合作组建子基金等方式, 支持促进种子期、初创期科创企业发展; 积极对接省及相关单位, 探索在科技产业、现代农业产业园、文化人才等领域推动我市部分财政资金实施“补改投”试点工作, 确保全年实现 1-3 个项目打通“补改投”路径。</p>	<p>吕成蹊 曾鸣</p>	<p>市财政局</p>	<p>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局、市国资委</p>
	<p>342. 2024 年新增推动高质量基金体系落地不少于 3 支子基金, 并推动子基金加快开展股权投资工作。</p>	<p><b>一、二季度:</b>持续对接优质市场化机构, 高质量基金体系新增落地 2 支子基金。<b>三、四季度:</b>高质量基金体系年内新增子基金不少于 3 支。</p>	<p>陈庆松 莫沃佳</p>	<p>东莞金控集团</p>	<p>无</p>
	<p>343. 2024 年计划投资 2 个子基金。</p>	<p><b>全年:</b> 围绕城市发展母基金拟定的投资方向, 选择行业头部投资机构和具有深度产业资源的产业资本方合作子基金。<b>一、二季度</b>储备资源。<b>三季度</b>投资 1 个子基金。<b>四季度</b>投资 1 个子基金。</p>	<p>陈庆松 曾鸣</p>	<p>东实集团</p>	<p>无</p>
	<p>344. 创新创业母基金配资设立 3 支子基金, 子基金方向包括人工智能、医疗器械、新能源、半导体、信息技术等领域。</p>	<p><b>一、二季度:</b> 根据市高质量基金管委会议事规则, 围绕人工智能、医疗器械、新能源、新材料、半导体、信息技术等领域, 编写并发布子基金申报指南。<b>三、四季度:</b> 累计对外配资 3 支子基金。</p>	<p>陈庆松 莫沃佳</p>	<p>东莞科创集团</p>	<p>无</p>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全面落实“一对一”涉企服务，强化企业服务专员队伍建设，探索建设企业综合服务中心，实现对企投资服务一站式响应、闭环式管理。</p> <p><b>市《政府工作报告》：</b> 把“企莞家”打造为政府服务全体工业企业的统一平台。</p>	<p>345. 强化信息化手段高效统筹管理全市 1600 名服务专员，开发“企莞家”粤政易端服务专员管理模块，实现 1.3 万家规上工业企业的“一对一”服务专员管理和工作业务管理，为服务专员服务企业提供信息化系统支撑，促进服务专员日常工作的规范性、便捷性。</p>	<p><b>一季度：</b>优化“企莞家”粤政易端的服务专员管理模块并实时优化，根据工作需要，通过“企莞家”服务专员平台派发任务，对服务专员进行管理和业务派发。<b>二至四季度：</b>根据工作需要，通过“企莞家”服务专员平台派发任务，对服务专员进行管理和业务派发，边应用边完善服务专员管理细则，促进服务专员日常工作的规范性、便捷性。</p>	刘光滨 冯彬	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	无
	<p>346. 将“企莞家”升级为全市统一的企业综合服务平台，融合线上、线下资源，构建“服务+数字赋能”“服务+专业指导”“服务+资源超市”的企业综合服务体系。</p>	<p><b>一季度：</b>提请市政府印发《关于全面打造东莞市企业综合服务体系的工作方案》，明确任务，细化分工。<b>二季度：</b>启动企业综合服务平台系统建设，依托“企莞家”企业服务品牌，推动一批线上渠道整合、系统对接；开展线下涉企服务队伍融合，融合政务窗口、项目代办、12345 热线、政策帮办等队伍力量；整合涉企政务服务事项、政策兑现、专业指导等涉企服务资源，梳理形成“企业服务事项技能包”。<b>三季度：</b>企业综合服务平台系统进一步完善，系统对接、渠道整合基本完成，对涉企线上服务进行统一管理，制定涉企服务系统对接标准，各有关单位后续有涉企服务功能新建、完善，按标准接入，实现统一入口；市镇两级涉企服务队伍基本融合，为企业和项目提供高效、专业的代办服务；持续开展技能包学习、培训、考核，不断提升涉企服务队伍的综合素质。<b>四季度：</b>持续完善线上企业综合服务平台、线下企业综合服务中心运营管理，优化服务流程和效率。</p>	刘旺先 梁绍光	市政务服务 数据管理局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市商务局、 市投资促进局
<p><b>市政府一号文：</b> 按照“政府引导、市场主导、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原则，在科技创新、产业建设、营商环境、重大基础设施布局、能源资源保障体系建设等关键领域全面构建与广深一体联动、深度融合发展格局。</p>	<p>347. 围绕“一点两地”全新定位，谋深谋实穗莞深莞合作事项，编制出台我市湾区建设、穗莞合作年度工作要点等，全力提升与大湾区城市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加快打造与广深一体化的营商环境。</p>	<p><b>一、二季度：</b>积极联系对接穗深，研究梳理一批穗莞、深莞合作事项诉求清单，推动两市领导互访交流。研究出台我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2024 年度要点、穗莞合作 2024 年度工作要点。高质量开展《东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宣传解读工作，开展“全市十佳”营商环境典型案例评选。持续推动松山湖科学城至光明科学城通道（东莞段）首期工程、东江通道工程等项目。<b>三、四季度：</b>筹备召开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会议第八次全体会议，研究制定《2024 年全市营商环境改革方案》，扎实做好营商环境评价工作。</p>	刘光滨 曾鸣	市发展改革 局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市市场监 管局、市交通运输局、 市轨道交通局

总体要求 (原文表述)	年度目标	季度安排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p><b>市政府一号文:</b> 依托广深产业、科技、金融和市场资源优势，与广深高质量建设跨区域产业组团，在新能源汽车、新一代通信技术、半导体及集成电路、新型显示等“万亿级”“千亿级”产业联合打造若干个具有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产业集群。</p>	<p>348. 研究穗深莞产业合作路径，加强三地产业合作交流。</p>	<p><b>一、二季度:</b> 提请市领导拜访广州、深圳，推动强化新能源汽车、半导体及集成电路合作；完成东莞市消费电子产业向汽车电子产业拓展路径课题研究；梳理整车生产资质和可能路径，形成专题报告；开展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合作研究，形成专题报告。<b>三、四季度:</b> 推动储能大厦落地，承接深圳外溢优质资源；组织开展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政策以及车规级认证奖补申报工作；加强与深圳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企业沟通交流，举办产业交流对接活动。</p>	<p>刘光滨 曾 鸣</p>	<p>市发展改革 局</p>	<p>市投资促进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松山湖管委会</p>
<p><b>市政府一号文:</b> 全面参与深圳都市圈规划建设，携手深圳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提升东莞“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产业化+科技金融+人才支撑”全过程创新生态链能级，赋能东莞制造加快迈向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中高端水平。</p>	<p>349. 全面落实贯彻《深圳都市圈发展规划》，全力推动散裂中子源二期等项目开工建设，支持东莞硼中子俘获治疗项目发展。</p>	<p><b>一、二季度:</b> 研究出台我市落实《深圳都市圈发展规划》工作方案，梳理涉莞任务事项，统筹部门落实推进，定期跟踪进展情况。推动散裂中子源二期开展设备采购、完成土建部分施工图设计审查等工作，争取东莞市人民医院硼中子俘获治疗系统项目完成立项审批。<b>三、四季度:</b> 推动散裂中子源二期年内动工，积极推动硼中子俘获治疗（BNCT）研究中心项目完成概算审批。</p>	<p>刘光滨 曾 鸣</p>	<p>市发展改革 局</p>	<p>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卫生健康局，松山湖管委会</p>